



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区废水处理站污泥危险特性鉴别

山西蓝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5年8月29日



危险废物鉴别结论

委托单位	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
地址	山西综改示范区太原唐槐园区龙飞街1号
被鉴别物	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B区废水处理站污泥
被鉴别物描述	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B区废水处理站板框压滤机压滤产生的物化污泥
采样方式	根据《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HJ 298-2019）进行现场采样
鉴别结论	<p>根据《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HJ 298-2019）、《危险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 5085.7-2019）和《危险废物鉴别标准》（GB 5085.1~GB 5085.6-2007），对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B区废水处理站板框压滤机压滤产生的物化污泥进行危险特性鉴别，形成以下判断：</p> <p>(1) 根据样品腐蚀性检测结果分析，样品的腐蚀性指标的检测结果均未超过GB 5085.1-2007中的标准限值，由此判定待鉴别物不具有腐蚀性的危险特性。</p> <p>(2) 根据该鉴别污泥的产生工艺、主要原辅材料和鉴别对象危险特性初筛结论，判断待鉴别物不具有易燃性危险特性。</p> <p>(3) 根据该鉴别污泥的产生工艺、主要原辅材料和鉴别对象危险特性初筛结论，判断待鉴别物不具有反应性危险特性。</p> <p>(4) 根据该鉴别污泥的产生工艺、主要原辅材料和鉴别对象毒性物质含量检测结果分析，样品的毒性物质总含量和累积毒性物质均未超过GB 5085.6-2007的限值，判断待鉴别物毒性物质含量不超标，不具有该危险特性。</p> <p>(5) 根据该鉴别污泥的产生工艺、主要原辅材料和鉴别对象危险特性初筛结论，判断待鉴别物不具急性毒性危险特性。</p> <p>(6) 根据该鉴别污泥浸出毒性检测结果分析和浸出毒性初筛结论，样品浸出毒性的检测结果均未超过GB 5085.3-2007规定的标准限值要求，由此判定待鉴别物不具有浸出毒性危险特性。</p> <p>综上所述，在企业现有生产工艺、原辅材料、被鉴别物生产工艺等确定且相关设施运行良好、工况正常、不发生改变的情况下，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B区废水处理站板框压滤机压滤产生的物化污泥不具有危险特性，不属于危险废物，可按照一般固体废物进行管理。</p>
编制人：王旭广	审核人：徐敏 签发人：  单位盖章：  签发时间：2025.18.29

目 录

1 基本情况	1
1.1 鉴别委托方概况	1
1.2 项目背景	3
1.3 鉴别目的	3
1.4 鉴别范围	4
1.5 鉴别依据	4
1.6 鉴别程序	4
1.7 技术路线	6
1.8 鉴别对象概况	7
2 工作过程	12
2.1 鉴别方案简述	12
2.1.1 固体废物属性判断	12
2.1.2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对照分析	12
2.1.3 危险特性逐项筛查	13
2.1.4 采样工作方案	18
2.1.5 检测工作方案	20
2.1.6 监测结果判断标准和判断方法	24
2.2 鉴别方案论证及修改情况	24
2.3 样品采集过程	25
2.3.1 采样要求	25
2.3.2 采样过程	26
2.3.3 采样质量控制	27
2.4 样品检测过程	28
2.4.1 样品流转	28
2.4.2 样品制备质量控制	29
2.4.3 检测质量控制	29
2.4.4 腐蚀性鉴别检测	30
2.4.5 浸出毒性鉴别检测	30

2.4.6 毒性物质含量鉴别检测	30
3 综合分析	31
3.1 腐蚀性检测结果分析	31
3.2 浸出毒性检测结果分析	31
3.3 毒性物质含量鉴别	32
3.4 鉴别结果判断	38
4 结论和建议	39
4.1 鉴别结论	39
4.2 后续管理建议	40

1 基本情况

1.1 鉴别委托方概况

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是富士康科技集团在大陆兴建的第六个高新科技园区，位于山西综改示范区太原唐槐园区龙飞街1号，分为A区、B区、C区、D区四个生产区，园区总占地面积1.62平方公里（2423亩），现有员工7万余人。园区专业从事高端智能手机整机组装、手机零组件、手机主板、手机维修、精密模具及镁铝合金汽车零部件等产品的研发与生产。

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成立于2017年5月27日，隶属于富士康科技集团，生产经营第三代及后续移动通信系统手机、基站、核心网设备以及网络检测设备及其零组件、新型电子元器件及其零配件、便携式医疗电子产品、数字音、视频解码设备及其零部件；金属、非金属材料与制品的研发、热处理及表面处理工艺研发和制品模具的设计、制造等。

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利用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D4、D5、D6、D7、D8、D11、D12、D13、D14、D15、D16厂房进行智能电子产品机构件生产，原有机构件产能为3680万件/年，包括1680万件/年铝合金机构件，700万件/年不锈钢机构件和1300万件/年不锈钢和复合材料组合件。

2024年7月25日，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对“新一代手机机构件升级技改项目”进行了投资备案，取得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为2407-140171-89-02-778899，备案部门为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2024年11月，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委托山西蓝盛益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新一代手机机构件升级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行政审批局出具“关于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新一代手机机构件升级技改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的核定意见”（晋综示行审总量（2024）23号）。

2024年12月2日，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行政审批局以晋综示行审环评（2024）45号文“关于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新一代手机机构件升级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2025年1月17日，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重新申请取得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140100MA0HGRMA5G001U），发证

机关: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管理委员会，有效期限为自 2025 年 1 月 17 日至 2030 年 1 月 16 日止，纳入到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

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新代手机机构件升级技改项目于 2024 年 12 月开工建设，2025 年 1 月 15 日项目竣工。调试起止日期为 2025 年 1 月 18 日~2025 年 3 月 31 日。在建设过程中,企业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保设施,且主要设备及环保设施运行正常,于 2025 年 4 月通过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本项目新增 2 个废水预处理系统,分别为 BOO 废水处理系统及 B 区新建废水处理系统,其中,D 区湿抛废水、阳极线含磷废水、含酸废水、退镀及蚀刻线含酸废水,经收集至 B 区新建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再由罐车转运至 D1 废水站处理或通过 D1 废水站的调节池输送至 C 区废水站处理后经排放口排放至市政污水管。

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处理站区位见图 1-1，监测位置点位见图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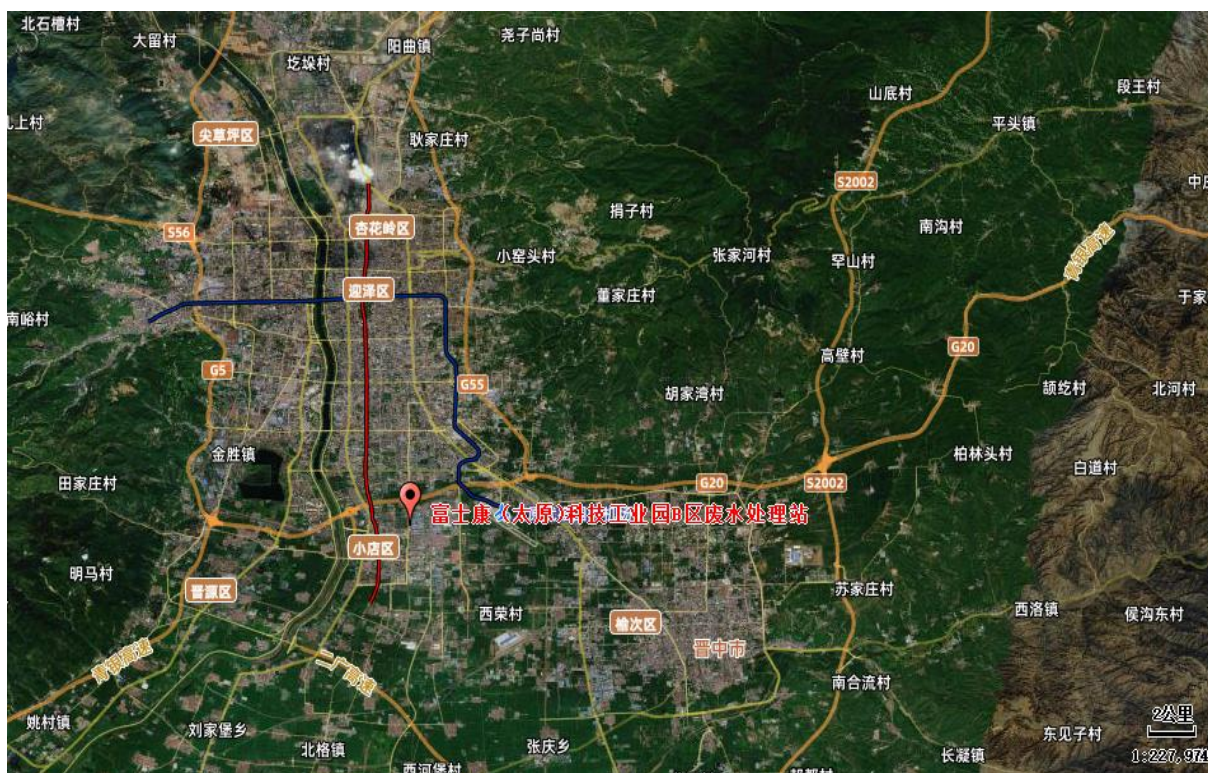


图 1-1 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处理站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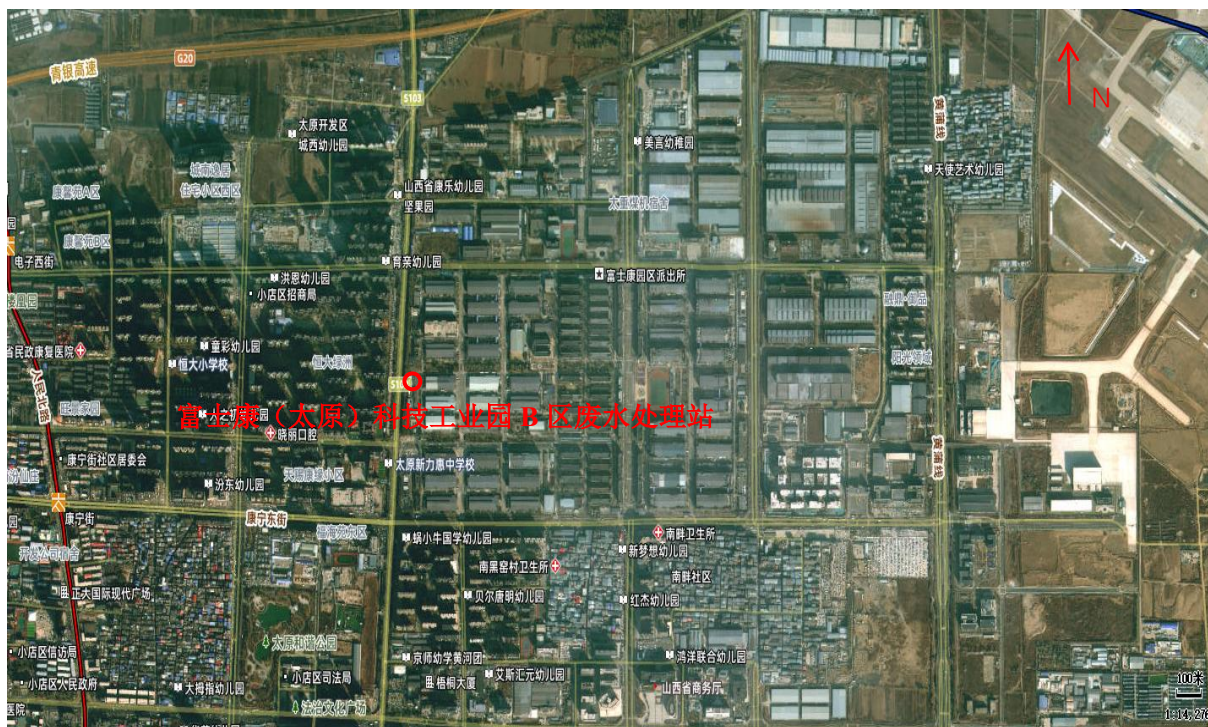


图 1-2 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处理站点位图

1.2 项目背景

根据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行政审批局《关于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新一代手机机构件升级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晋综示行审环评（2024）45号）中有关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固体废物实施分类处理、处置，废钢铁、废钛铝、废塑料、废砂、废砂轮及除尘灰、研磨泥、污泥等收集后暂存，定期由厂商综合利用处置。

目前，据最新版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及鸿富晋精密工业（太原）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副本，C区、D1、D2废水处理站污泥按一般工业固废处置，其他废水处理污泥暂按危险废物处置。为明确本项目新增的B区新建废水处理站物化污泥属性，按照废水站现有管理要求，对物化污泥进行危险废物鉴别，依据鉴别结果进行统一处置，遂委托山西蓝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对B区废水处理站板框压滤机压滤产生的物化污泥进行危险废物鉴别，以便依据鉴别结果开展相关环境管理工作。

1.3 鉴别目的

本次鉴别目的是对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B区废水处理站板框压滤机压滤产生的物化污泥开展危险废物鉴别、明确鉴别对象危险废物属性，为企业后续环境管理提供依据。

1.4 鉴别范围

本次被鉴别物为本次鉴别对象为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处理站板框压滤机压滤产生的物化污泥。

1.5 鉴别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
- (4)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版)
- (5) 《危险化学品分类信息表》(2015 版)
- (6) 《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
- (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GB5085.1~6-2007)
- (8)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5085.7-2019)
- (9) 《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HJ298-2019)
- (10) 《固体废物 浸出毒性浸出方法硫酸硝酸法》(HJ/T299-2007)
- (11) 《工业固体废物采样制样技术规范》(HJ/T20-1998)
- (12) 《关于加强危险废物鉴别工作的通知》(环办固体函〔2021〕419 号)
- (13) 《关于污(废)水处理设施产生污泥危险特性鉴别有关意见的函》(环函[2010]129 号)
- (14) 《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新一代手机机构件升级技改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 (15) 《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新一代手机机构件升级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 (16) 《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处理站污泥危险特性鉴别方案》

1.6 鉴别程序

依据《危险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5085.7-2019)危险废物鉴别程序分为以下 4 个步骤，具体见图 1.6-1。

(1) 依据法律规定和《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判断被鉴别的物品、物质是否属于固体废物，不属于固体废物的，则不属于危险废物。

(2) 经判断属于固体废物的，则首先依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鉴别。凡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的，属于危险废物，不需要进行危险特性鉴别。

(3) 未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但不排除具有腐蚀性、毒性、易燃性、反应性的固体废物，依据 GB 5085.1、GB 5085.2、GB 5085.3、GB 5085.4、GB 5085.5 和 GB 5085.6，以及 HJ 298 进行鉴别。凡具有腐蚀性、毒性、易燃性、反应性中一种或一种以上危险特性的固体废物，属于危险废物。

(4) 对未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且根据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无法鉴别，但可能对人体健康或生态环境造成有害影响的固体废物，由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专家认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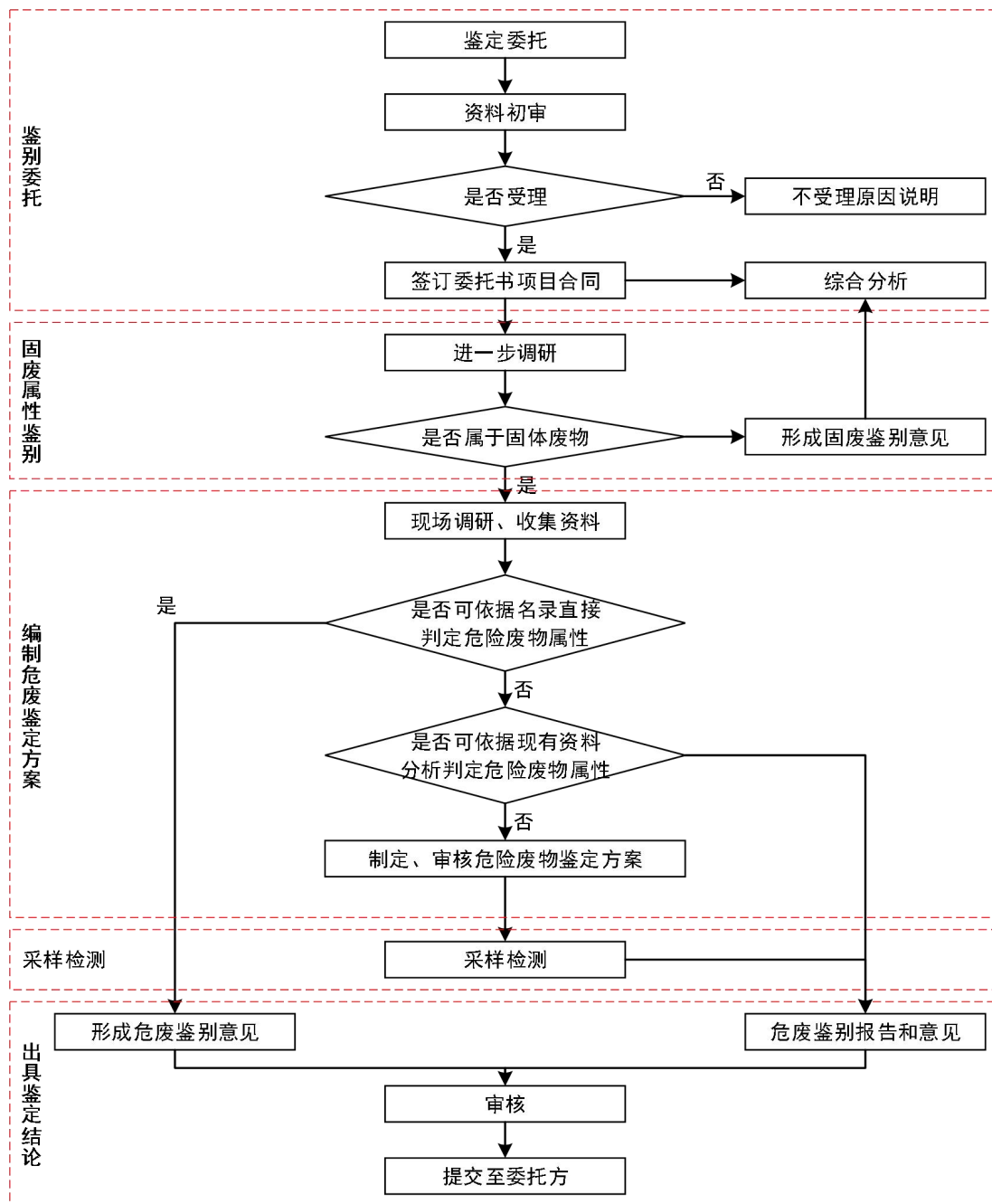


图 1.6-1 危险废物鉴别工作程序

1.7 技术路线

根据危险废物鉴别工作程序制定本项目危险废物技术路线，包括鉴别委托、固废属性鉴别、编制危废鉴别方案、采样检测、出具危废鉴别结论五个阶段，详见图 1.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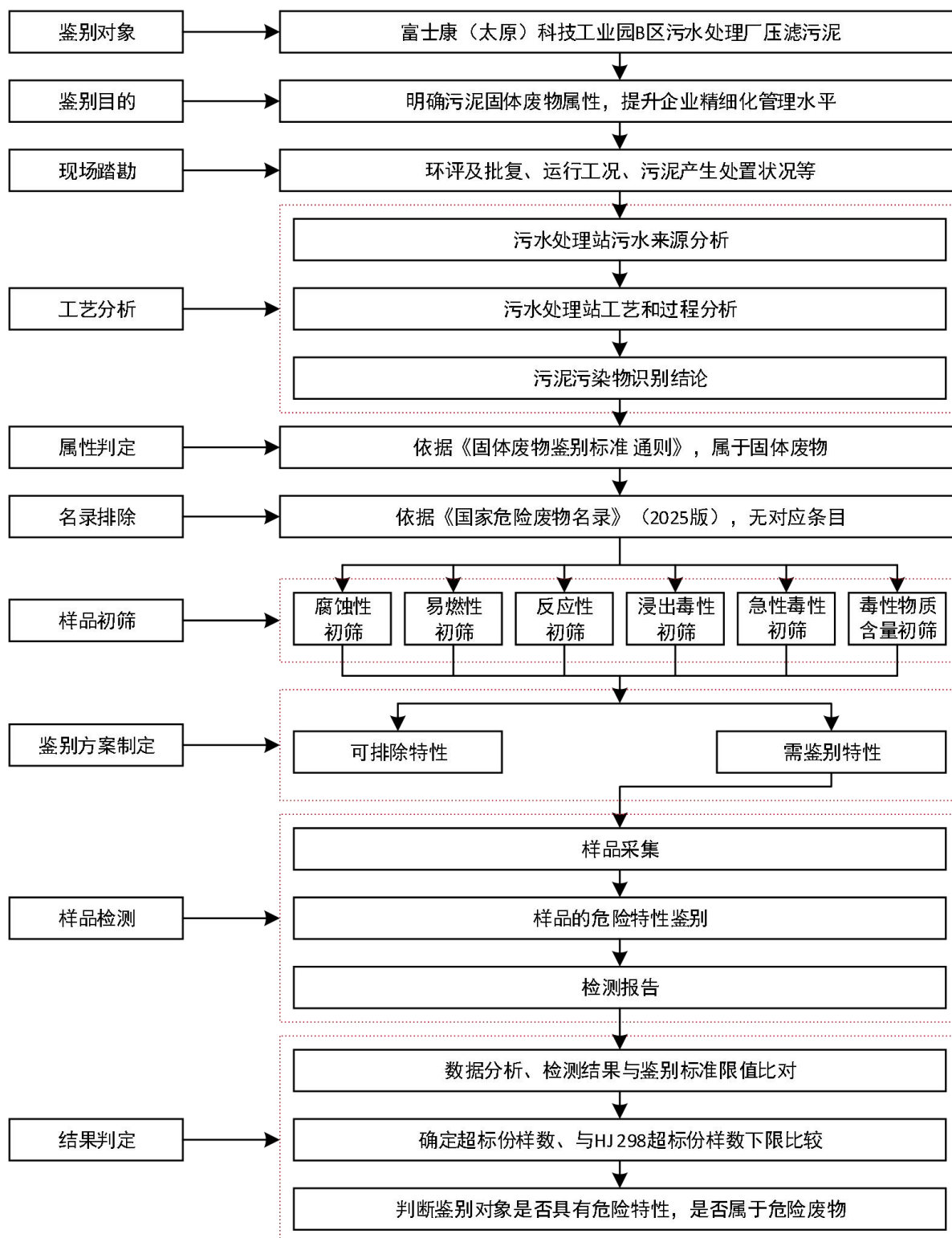


图 1.7-1 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路线

1.8 鉴别对象概况

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新建废水处理系统部分池体由鸿富晋精密工业(太原)有限公司 B 区废水处理站部分池体改造而成，并独立处理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

司相关废水，含磷废水、含酸废水排入调节池 1#，湿抛废水排入调节池 2#。调节池 1#内废水采用“除磷(钙盐沉淀)+压滤”预处理后与调节池 2#内废水一同采用“气浮+三效蒸发”后，冷凝液进入中间水池后排入清水池，再通过水泵打入 D1 废水站处理或通过 D1 废水站的调节池输送至 C 区废水站处理后经排放口排放。B 区新建废水处理系统处理 D 区湿抛类设备（湿式抛光机、DDG 机台、打砂机）废水、阳极线含磷废水、含酸废水、退镀及蚀刻线含酸废水，厂区水平衡及污水来源详见图 1.8-1。

本次待鉴别的污泥为 B 区新建废水站含磷废水、含酸废水经调节池 1#和一级除磷池处理后，经板框压滤机压滤所产生的物化污泥。废水处理站工艺流程详见图 1.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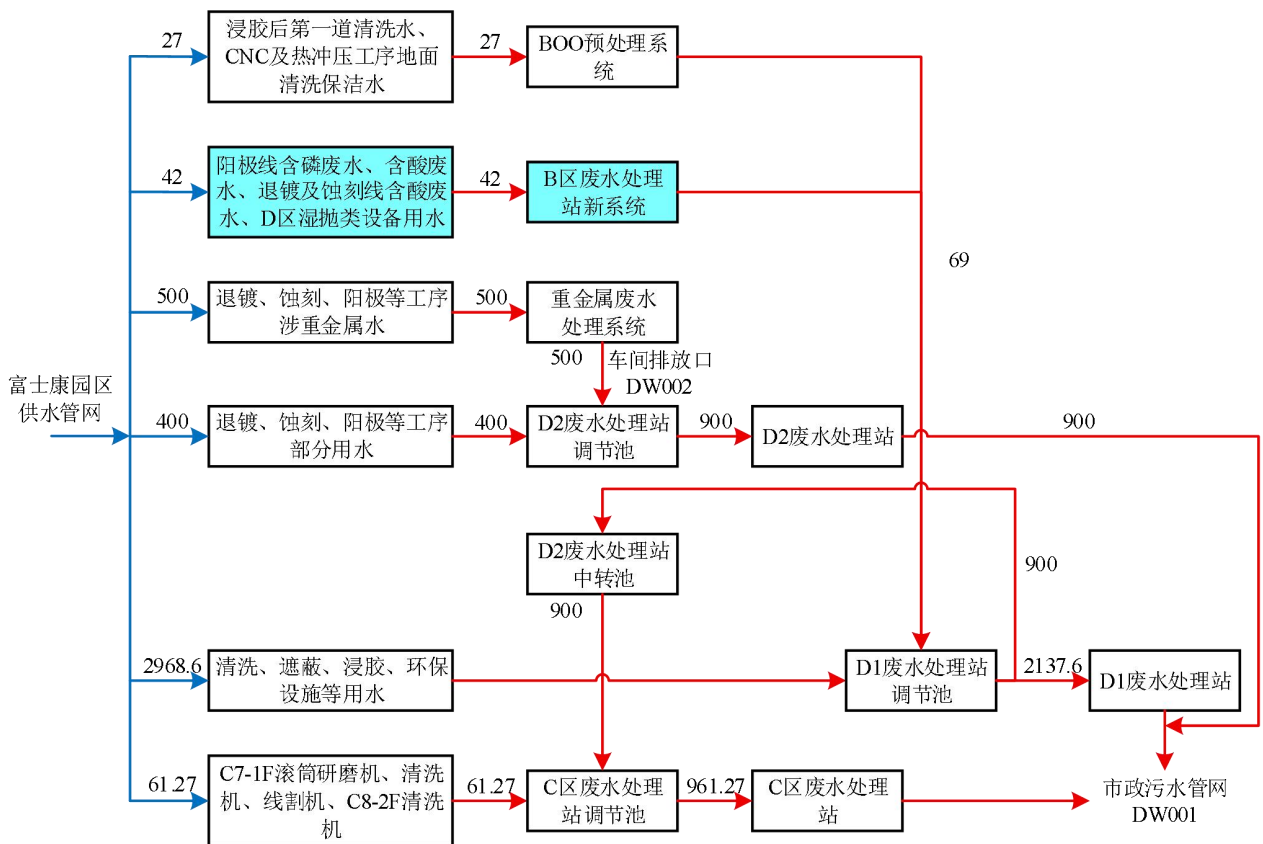


图 1.8-1 富士康园区水平衡及污水来源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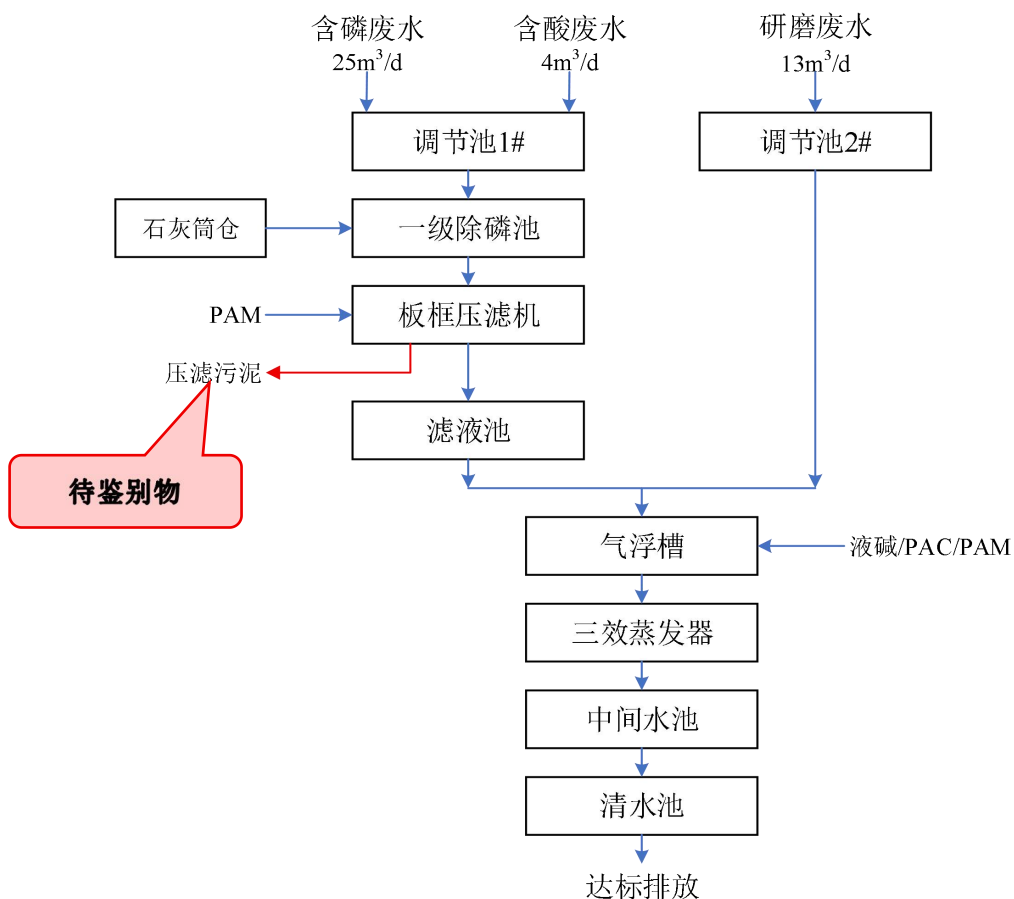


图 1.8-2 B 区废水处理站工艺流程图



图 1.8-3 B 区废水处理站污泥

根据前述分析，B 区废水处理站污泥可能引入的危害因子主要来源于阳极工序的阳极氧化含酸废水和化抛工序后的清洗含磷废水，废水具体来源见图 1.8-4，具体危害因子过程分析见《鉴别方案》章节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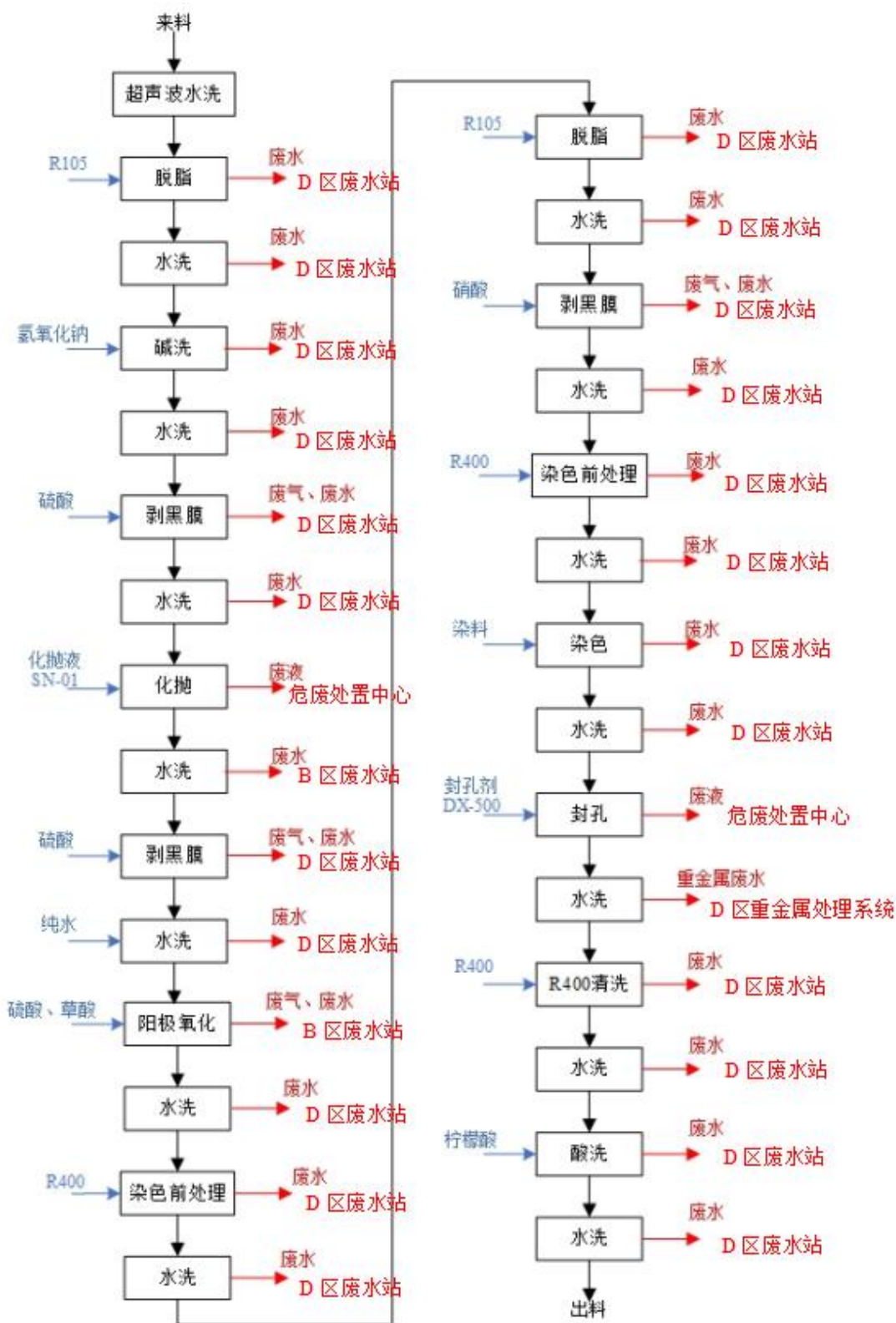


图 1.8-4 阳极工艺流程及产排污环节示意图

B 区废水处理站污泥可能具有的危害因子如下表 1-1 所示。

表 1-1 B 区废水处理站板框压滤污泥可能存在的危害因子分析汇总

污染物来源		与鉴别相关潜在污染物	可能导致的危险特性	可能存在的污染物指标
生产工序	阳极工序	酸	腐蚀性	pH
			毒性	甲醇、1-丁醇、2-丁醇、异丁醇 叔丁醇
B 区废水处理站	废水处理药剂	碱	腐蚀性	pH、氟化物、氰化物
原料	铝合金机构件	重金属	毒性	铅、镉、铜、锌、总铬、硒、砷、汞、六价铬、铍、钡、银、钒、锶、钛、镍

2 工作过程

2.1 鉴别方案简述

2.1.1 固体废物属性判断

本次待鉴别物为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处理站板框压滤机压滤产生的污泥，依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4.3 环境治理和污染控制过程中产生的物质，e)水净化和废水处理产生的污泥及其他废弃物”，且不属于“6 不作为固体废物管理的物质”，属于固体废物。应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危险废物鉴别标准》（GB5085.1~7）、《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HJ298）等判定是否属于危险废物。

企业目前已经对 B 区废水处理站板框压滤机压滤产生的污泥暂按危废处理，遇特殊情况不能及时运出，暂存于危险废物贮存库，定期委托山西省太原固体废物处置中心进行处置，合同见“鉴别方案”附件。

2.1.2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对照分析

通过查阅名录《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对本次鉴别对象（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处理站板框压滤机压滤产生的污泥）的名录描述相符性进行分析。

本次鉴别对象为阳极线含磷废水、含酸废水、退镀及蚀刻线含酸废水、D 区湿抛类设备用水经 B 区废水处理站进行一级除磷和絮凝沉淀后，由板框压滤机压滤产生的污泥。危险废物名录中与之疑似相关的代码为 HW17（336-066-17）、HW17（336-100-17）、HW17（336-064-17）。其中“336-066-17”具体内容为：镀层剥除过程中产生的废槽液、槽渣和废水处理污泥。根据 B 区废水处理站目前的废水来源、污水处理工艺和污泥产生过程可知，本厂暂未涉及退镀工艺生产。“336-100-17”具体内容为：使用铬酸进行阳极氧化产生的废槽液、槽渣和废水处理污泥。根据 B 区废水处理站目前的废水来源、污水处理工艺、和原辅材料分析可知，阳极氧化线原辅料未涉及铬酸，其不含铬酸成分，因此，不属于使用铬酸进行阳极氧化产生的废槽液、槽渣和废水处理污泥。“336-064-17”具体内容为：金属或塑料表面酸（碱）洗、除油、除锈、洗涤、磷化、出光、化抛工艺产生的废腐蚀液、废洗涤液、废槽液、槽渣和废水处理污泥（不包括：铝、镁材（板）

表面酸（碱）洗、粗化、硫酸阳极处理、磷酸化学抛光废水处理污泥，铝电解电容器用铝电极箔化学腐蚀、非硼酸系化成液化成废水处理污泥，铝材挤压加工模具碱洗（煲模）废水处理污泥，碳钢酸洗除锈废水处理污泥）。根据 B 区废水处理站目前的废水来源、污水处理工艺和污泥产生过程可知，本项目待鉴别物所涉及的产品为铝合金件表面加工，符合铝、镁材（板）表面酸（碱）洗、粗化、硫酸阳极处理、磷酸化学抛光废水处理污泥条款。因此，本次鉴别污水处理站污泥与 HW17（336-066-17）、HW17（336-100-17）和 HW17（336-064-17）描述不符。

综上所述，本次鉴别污泥不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中的危险废物，通过污染识别，本次鉴别污泥中可能含有多种有毒有害物质，可能存在危险特性，需依据 GB 5085.1-GB 5085.6 和 HJ 298 鉴别标准对其危险特性进行鉴别。

2.1.3 危险特性逐项筛查

（一）检测项目确定的依据

1、根据《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 5085.7-2019），未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的，应按照《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 5085.7-2019）第 4.3 条规定，依据 GB 5085.1-2007~ GB 5085.6-2007 鉴别标准以及 HJ 298-2019 进行鉴别，凡具有腐蚀性、毒性、易燃性、反应性等一种或一种以上危险特性的，属于危险废物。

2、固体废物危险特性鉴别的检测项目应根据固体废物的产生源特性确定。经综合分析固体废物产生过程生产工艺、原辅材料、产生环节和主要危害成分，确定不存在的危险特性，不进行检测。固体废物危险特性鉴别使用 GB 5085.1、GB 5085.2、GB 5085.3、GB 5085.4、GB 5085.5 和 GB 5085.6 规定的相应方法和指标限值。

3、检测过程中，可首先选择可能存在的主要危险特性进行检测。任何一项检测结果按《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 5085.7-2019）第 7 章可判定该固体废物具有危险特性时，可不再检测其他危险特性（需要通过进一步检测判断危险废物类别的除外）。

4、固体废物利用过程或处置后产生的固体废物的危险特性鉴别，应首先根据被利用或处置的固体废物的危险特性进行判定。

5、在进行毒性物质含量危险特性判断时，当同一种毒性成分在一种以上毒性物质中存在时，以分子量最高的物质进行计算和结果判断。

6、本次被鉴别物未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应综合分析原辅材料、生产工艺、

产生环节和主要成分，进行危险特性鉴别初筛。以下将通过综合分析被鉴别物产生所涉及的原辅材料、生产工艺、产生环节和主要成分，依据《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HJ 298-2019）以及《危险废物鉴别标准》（GB 5085.1-2007、GB 5085.2-2007、GB 5085.3-2007、GB 5085.4-2007、GB 5085.5-2007 和 GB 5085.6-2007），依次对腐蚀性、易燃性、反应性、浸出毒性、毒性物质含量、急性毒性等危险特性进行初筛。

（二）腐蚀性初筛

筛查条件：根据《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腐蚀性鉴别》（GB5085.1-2007）规定，符合下列任何条件之一的固体废物，属于腐蚀性危险废物。

(1) 按照 GB/T 15555.12-1995 制备的浸出液，pH 值 >12.5 ，或者 <2.0 ；

筛查结论：B 区污泥所采三个样品浸出液 pH 值为 10.19~11.44 《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站污泥危险废物鉴别》（第 2505243 号），B 区废水处理站的物化污泥不具有腐蚀性，由于 pH 值相近于标准限值，根据专家建议，后续会对污泥再次进行腐蚀性鉴别检测。

（三）易燃性初筛

筛查条件：根据《危险废物鉴别标准易燃性鉴别》（GB5085.4-2007）规定，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固体废物，属于危险废物。

(1) 液态易燃性危险废物判定标准为：闪点温度低于 60°C （闭杯试验）的液体、液体混合物或含有固体物质的液体。

(2) 固态易燃性危险废物判定标准为：在标准温度和压力（ 25°C ， 101.3kPa ）下因摩擦或自发性燃烧而起火，经点燃后能剧烈而持续燃烧并产生危害的固体废物。

(3) 气态易燃性危险废物判定标准为：在 20°C ， 101.3kPa 状态下，在与空气的混合物中体积分数 $\leq 13\%$ 时可点燃的气体，或者在该状态下，不论易燃下限如何，与空气混合，易燃范围的易燃上限与易燃下限之差大于或等于 12 个百分点的气体。

筛查结论：被鉴别物“B 区废水站板框压滤污泥”为固体块状物质，主要成分为氢氧化钙，根据氢氧化钙的化学品安全数据，为不燃化学品，不会因摩擦或自发性燃烧而起火。根据初筛样品的检测结果（青岛斯坦德衡立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检验检测报告，报告编号 RHL2505198G1，第 4 页），样品未能在 2min 内点燃，不具易燃性。无需进行易燃性鉴别。

（四）反应性初筛

根据《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反应性鉴别》（GB5085.5-2007）规定，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固体废物，属于危险废物。

（1）爆炸性质初筛

筛查条件：常温常压下不稳定，在无引爆条件下，易发生剧烈变化。或标准温度和压力下（25°C，101.3kPa），易发生爆轰或爆炸性分解反应。或受强起爆剂作用或在封闭条件下加热，能发生爆轰或爆炸反应。

筛查结论：被鉴别物“B区废水站板框压滤污泥”为固体块状物质，含水率约40.7~42.4%，以无机成分为主，常温常压下稳定，在无引爆条件下，不会发生剧烈变化；在标准温度和压力下(25°C，101.3kPa)以及受强起爆剂作用或在封闭条件下加热，均不会发生爆轰或爆炸性分解反应。可判断被鉴别物“B区废水站板框压滤污泥”不具备该项性质。

（2）与水或酸接触产生易燃气体或有毒气体的性质初筛

筛查条件：与水或酸接触产生易燃气体或有毒气体：与水混合发生剧烈化学反应，并放出大量易燃气体和热量。或与水混合能产生足以危害人体健康或环境的有毒气体、蒸汽或烟雾。或在酸性条件下，每千克含氰化物废物分解产生 $\geq 250\text{mg}$ 氰化氢气体，或者每千克含硫化物废物分解产生 $\geq 500\text{mg}$ 硫化氢气体。

筛查结论：被鉴别物“B区废水站板框压滤污泥”为固体块状物质，主要成分为氢氧化钙，氢氧化钙微溶于水，不会产生有毒有害气体。根据被鉴别物的初筛样品检测分析结果（青岛斯坦德衡立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检验检测报告，报告编号RHL2505198G1，第6页），遇酸反应性（硫化氢气体）结果为ND，遇酸反应性（氰化氢气体）结果为ND，不具有反应性。可判断被鉴别物“B区废水站板框压滤污泥”不具备该项性质。

（3）废弃氧化剂或有机过氧化物的性质初筛

筛查条件：废弃氧化剂或有机过氧化物包括极易引起燃烧或爆炸的废弃氧化剂。或对热、震动或摩擦极为敏感的含过氧基的废弃有机过氧化物。

筛查结论：被鉴别物“B区废水站板框压滤污泥”为固体块状物质，主要成分为氢氧化钙，不属于废弃氧化剂或有机过氧化物。可判断被鉴别物“B区废水站板框压滤污泥”不具备该项性质。

综上判断，本项目焦炉烟气废脱硫剂不具有反应性危险特性。

（五）浸出毒性初筛

筛查条件：按照《固体废物浸出毒性浸出方法硫酸硝酸法》（HJ/T 299-2007）制备的固体废物浸出液中任何一种危害成分含量超过《危险废物鉴别标准浸出毒性鉴别》（GB 5085.3-2007）表 1 中所列的浓度限值，则固体废物具有浸出毒性。

筛查结论：据被鉴别物“B 区废水站板框压滤污泥”的原辅材料、水处理工艺中均不涉及有机农药类和硝基苯类。因此，初筛样品检测指标主要为无机元素及化合物，浸出毒性检测结果见表 5.5-1（详见附件《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处理站污泥危险特性鉴别方案》P30）。根据初筛样品检测分析结果，铜、钡、镍、铅、六价铬、氟化物、氰化物有检出，但远低于《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GB 5085.3-2007）表 1 中标准限值。根据专家建议，后续会对镍、铅、铜指标的浸出毒性继续进行鉴别。

（六）毒性物质含量初筛

筛查条件：根据《危险废物鉴别标准毒性物质含量鉴别》（GB5085.6-2007）规定，符合附录 A-E 中的任意条件之一的固体废物，属于危险废物。详细规定见《鉴别方案》章节 5。

筛查结论：据被鉴别物“B 区废水站板框压滤污泥”样品分析，毒性物质 1-丁醇、2-丁醇、异丁醇、叔丁醇、甲醇皆为未检出，后续不再对此些指标进行检测。特征污染物无机指标钒、钛、钡、铬、锶、镍皆有检出，无机毒性物质含量的鉴别需要将检出的重金属含量转化为含重金属的无机毒性化合物含量，对检出的重金属采用最不利假设筛选化合物，即含同类重金属但未能确定其化合物种类的，排除掉不可能存在的化合物后，未排除的毒性形态选择鉴别标准值最低且该无机元素质量占比最低的化合物，据此计算毒性物质含量，后续将继续对钒、钛、钡、铬、锶、镍 6 种特征污染物质进行检测。

（七）急性毒性初筛

筛查条件：根据《危险废物鉴别标准急性毒性鉴别》（GB5085.2-2007）规定，经口摄取（青年白鼠）固体 $LD_{50} \leq 200\text{mg/kg}$ ，或经皮肤接触（白兔） $LD_{50} \leq 1000\text{mg/kg}$ ，或蒸汽、烟雾或粉尘吸入（青年白鼠） $LC_{50} \leq 10\text{mg/L}$ 的固体废物属于危险废物。

筛查结论：本次鉴别物“B 区废水站板框压滤污泥”，这些物质可能分布、迁移到饮水和食物中，通过动物的消化道被吸收进入体内，因此经口吸收成为最重要的暴露途径。一般来说，皮肤是机体与外界环境隔离的良好屏障，对环境污染物的通透性较弱，且污

泥中主要是不易通过皮肤的无机物，因此皮肤接触不是主要的暴露途径。空气中的环境污染物主要经动物的呼吸道吸入进入机体，污泥中不含有易挥发的环境污染物，因此通过蒸汽、烟雾或粉尘吸入也不是主要的污染途径。以下将通过分析待鉴定污泥的口服毒性半数致死量来分析其急性毒性。根据急性毒性初筛检测结果（斯坦德科创医药科技（青岛）有限公司检验检测报告，报告编号 STI-20250528-010S），KM 小鼠在染毒 14 天内未见任何中毒症状，平均体重未见异常。平均体重未见异常。试验观察结束，对存活动物进行大体解剖检查，未见明显异常。所采三个样品对 KM 小鼠的急性经口毒性进行试验，本试验条件下，三个样品对 KM 小鼠的急性经口毒性 $LD_{50} > 2000 \text{mg/kg} \cdot \text{bw}$ 。根据 GB5085.2-2007《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急性毒性初筛》的鉴别标准，该样品不具备危险废物的急性经口毒性特征。

（八）危险特性鉴别初筛结论

综上，根据上述危险特性逐项分析过程，得出以下初筛结论：

- 1、可排除的危险特性为：腐蚀性、易燃性、反应性和经口急性毒性。
- 2、后续待进一步鉴别的危险特性及检测项目为：
 - (1)腐蚀性
 - (2) 浸出毒性：铜、铅、镍。
 - (3) 毒性物质：钒、钛、钡、铬、锶、镍

2.1.4 采样工作方案

（一）采样对象

本次鉴别对象为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处理站板框压滤机压滤产生的污泥，鉴别阶段准备在 B 区废水处理站板框压滤机进行采样，由于直接在板框压滤机采样具有一定危险，最终在压滤板框箱内进行污泥采样。

（二）份样数的确定

根据《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HJ 298-2019) 要求，固体废物采样最小份样数标准如表 2.1-1 所示。

表 2.1-1 固体废物采集最小份样数要求

固体废物量 (以 q 表示)(吨)	最小份样数 (个)	固体废物量 (以 q 表示)(吨)	最小份样数 (个)
$q \leq 5$	5	$90 < q \leq 150$	32
$5 < q \leq 25$	8	$150 < q \leq 500$	50
$25 < q \leq 50$	13	$500 < q \leq 1000$	80
$50 < q \leq 90$	20	$q > 1000$	100

固体废物为间歇产生，且固体废物产生的时间间隔小于或等于一个月，应以确定的工艺环节一个月内的固体废物最大产生量为依据，根据 4 月和 5 月份污泥产生量分别为 34.1 吨和 60.5 吨，按照表 2.1-1 确定需要采集的最小份样数为 20 个。

（三）份样量的确定

根据《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HJ 298-2019）4.3.1 固态废物样品采集的份样量应同时满足下列要求：

- a) 满足分析操作的需要；
- b) 依据固态废物的原始颗粒最大粒径，不小于表 2.1-2 中规定的质量。

表 2.1-2 不同颗粒直径的固态废物的一个份样所需采集的最小份样量

原始颗粒最大粒径（以 d 表示）（厘米）	最小份样量（克）
$d \leq 0.50$	500
$0.50 < d \leq 1.0$	1000
$d > 1.0$	2000

根据初筛的判定结果和分析检测的需要，鉴别主要的检测指标为腐蚀性和无机元素，因此确定最小份样量为 500g。

（四）采样时间和频次

污泥为间歇产生，按照《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HJ 298-2019)要求，根据确定的工艺环节一个月内的固体废物的产生次数进行采样：如固体废物产生的时间间隔大于一个月，仅需要选择一个产生时段采集所需的份样数；如一个月内固体废物的产生次数大于或者等于所需的份样数，遵循等时间间隔原则在固体废物产生时段采样，每次采集 1 个份样；如一个月内固体废物的产生次数小于所需的份样数，将所需的份样数均匀分配到各产生时段采样。

本次污泥采集一个月内固体废物的产生次数小于所需的份样数，为使采样时间间隔均匀，在时间段内每周采集五个份样。采样时间段内应确保设备稳定运行。本次详细采样安排见表 2.1-3。

表 2.1-3 采样安排

采样位置	采样时间	样品数量
B 区废水站压滤机板框	2025.7.20—2024.8.20	20 个（5 个/周，具体按企业生产时间采样），记录板框号

（五）采样方法

参照《工业固体废物采样制样技术规范》（HJ/T 20-1998）和《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HJ/T 298-2017）等要求开展采样工作。

在污泥压滤机板框位置采集样品。将压滤机各板框顺序编号，用 HJ/T 20 中的随机数表法抽取与该次需要采集的份样数相同数目的板框作为采样单元样品。采样时，在压滤脱水后取下板框，刮下固体废物，每个板框内采取的固体废物，作为一个份样，重复操作直至采集足够的样品数，现场包装后，统一由实验室保存。采样过程采取个人防护措施。

（六）采样记录

采样时，应记录待鉴别固体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生产工况、形状、包装、贮存、处置、环境、编号、份样量、份样数、采样点、采样方法、采样日期和采样人等信息。

（七）采样质量控制

为保证在允许误差范围内获得具有代表性的样品，应在采样全过程进行质量控制。

1、采样过程质控措施

（1）采样人员均经过采样及安全培训，持证上岗。样品的采集、封装应至少由 2 名

技术人员共同完成，并至少存留一份样品供抽检。

- (2) 填写、保存好采样原始记录。
- (3) 采样由专人负责，采样过程拍照留存。

2、样品运输质控措施

(1) 样品用保温箱保存和运输。保温箱内放置冰袋，冰袋提前冷冻结成固态，采样完成后将样品放在保温箱内，使样品在运输过程中处于冷藏保存状态。

(2) 在样品容器之间放防撞填充物以免容器在运输过程中破裂。

(3) 将现场采集的样品与采样原始记录、采样方案等核对清楚后运至实验室。

样品采集及运输过程中的质控措施见表 2.1-4。

表 2.1-4 样品采集及运输质控措施

检测因子	采样容器	运输条件	质控措施
重金属	P	密封、避光、4°C下冷藏	平行
pH	P		平行

注：G 为棕色玻璃瓶，P 为塑料自封袋。

3、样品流转质控措施

(1) 样品到达实验室后样品管理员对样品进行符合性检查，开箱前检查保温箱温度，核查温度符合要求后对照样品交接单开箱核对样品个数、样品类型、样品量、采样信息、包装完好程度等并做好记录。样品管理员确定符合交接要求后，进行签字确认。

(2) 核对无误的样品，转入样品室在 0-4°C条件下保存。实验人员根据检测项目从样品管理员处领取样品并填写样品领用记录，样品取用完后剩余样品返还样品室。实验完成、数据审核无误后，根据体系文件样品管理方面的要求处理剩余样品。

2.1.5 检测工作方案

(一) 管理体系及流程

危险特性鉴别项目的检测质量管理流程和实验室检测质量保证体系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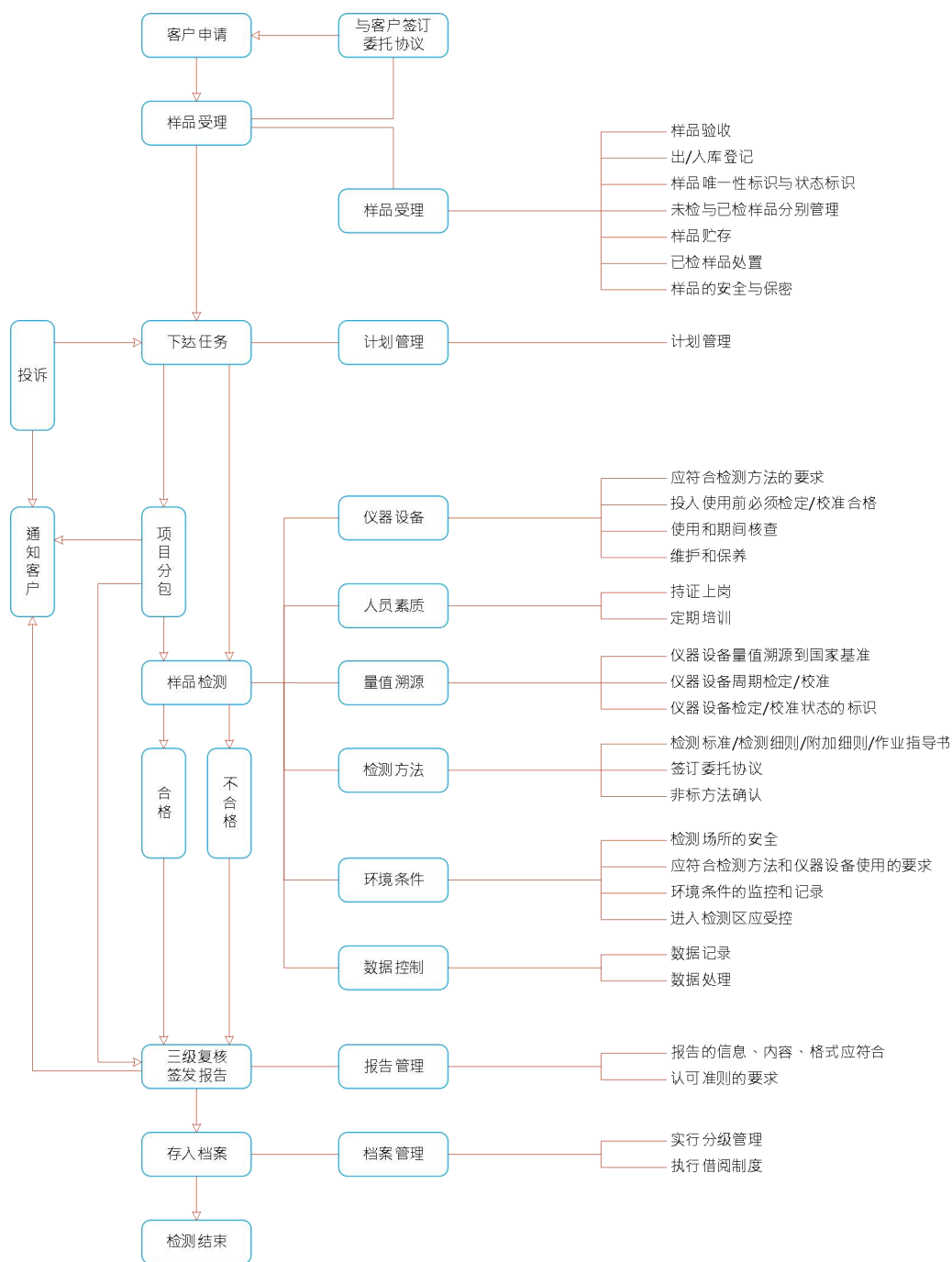


图 2-1 质量保证体系图

(二) 检测开始前的准备

- (1) 为防止样品在识别管理上的混淆，检测人员在接受样品时对样品进行编号，加贴唯一性识别标志；
- (2) 检测人员对样品进行外观检查，并纪录检查情况；
- (3) 检测人员对实验室环境条件（温度、湿度）进行检查，并纪录检查情况；
- (4) 检测人员检查检测仪器、设备的性能是否正常，并纪录检查情况。

（三）样品的贮存和流转

- (1) 样品在检测前后由专人负责管理，保存环境应符合有关要求（低温、干燥），以保证样品不丢失、不变质、不损坏；
- (2) 检测后的样品（包括经检测不合格的样品）、副样等交样品管理员入库保存；
- (3) 不能保存的样品或业主取走的样品，必须实行样品登记；
- (4) 样品在流转顺序传递过程中，相关人员必须确认样品状态，做好交接记录；
- (5) 样品在制备、测试、传递过程中应加以保护，严格遵守有关样品操作规程避免受到非正常损坏。样品如遭意外损坏或丢失，应详细记录其情况，分析原因追查责任，并及时与业主联系采取补救措施；
- (6) 检测人员对检测完毕的样品，必须加贴状态标识，确保样品具有可追溯性。

（四）样品检测质量管理

所有样品必须按国家或行业的标准在有效期内完成分析测试工作，基本要求如下：

- (1) 每批次监测样品必须做实验室空白，以判断监测结果的准确性；
- (2) 线的斜率、截距、相关系数必须满足相关要求，并只能在线性范围内使用，校准曲线不准长期使用；
- (3) 在用的仪器设备应按照周检计划进行检定或校准，保证设备在正常使用状态；
- (4) 每批次监测样品求做 10%平行样测定，且相对偏差或者相对标准偏差必须在允许范围内；
- (5) 每批次监测样品做加标回收率测定，且回收率必须控制在允许范围内；
- (6) 按照质控计划，质控人员会定期选取经保存一定时间，已测定过仍在测定有效期的样品，进行重新测定。将两次测定结果进行比较，以评价该样品测定结果的可靠性。

（五）检测工作结束后的检查程序

检测工作结束后，派专人对检测仪器设备的技术状态、样品的状态，环境条件等进行检查，并做好记录。

（六）检测质量控制的数据分析

在检测工作中，当发现质量控制数据将要超出预先确定的判断依据时，采取有计划的措施来纠正出现的问题，防止报告错误的结果。具体措施：

- (1) 检测工作应严格按照有关检测标准和检测实施细则进行；
- (2) 检测人员应经考核合格才能上岗，参加每项检测工作的人员一般不少于两人，

除仪器设有自动纪录系统外，应有检测人员读数，记录人员复诵纪录，以防数据传递过程中发生差错；

(3) 检测过程中出现测量超差、被测样品损坏、重复检测数据离散太大，应立即停止检测工作，对样品、检测仪器、设备的工作状态、检测环境条件进行详细检查并排查问题，经技术负责人确认以后，才允许重新开始检测。发生问题应记录备查。

(七) 发现检测中出现异常情况的处理

(1) 因外界干扰（如停电、停水、停气等）而中断检测、影响检测质量时，检测工作必须重新进行，并将情况纪录备查；

(2) 因检测仪器、设备发生故障或损坏而中断检测时，必须排除故障，修复损坏的仪器、设备，并经检定或检验合格后，再重新开始检测；

(3) 因检测工作失误或样品本身的原因造成检测工作中断，无法得出完整的检测数据时，所有检测数据作废。重新取样进行的检测必须完成全部项目，监测报告以第二次实验数据为准。不允许将两次检测的数据拼凑监测报告。

(4) 检测过程中，如发生仪器设备损坏、样品损坏、人身伤亡等事故时，应保护现场，第一时间向技术负责人报告，待事故妥善处理后再组织检测；6 检测工作结束后，全部检测数据应进行复核，确属无误，才允许对样品作检后处理。

(八) 数据处理质量控制

对分析测试的数据和资料建立再审核制度，确保分析数据的正确性和可靠性。不符合质量要求的数据资料必须作废，并重新进行分析。对原始资料，包括纸张、光盘和仪器储存设备等记录的资料不得涂改、损坏和丢失。所有相关的文件、资料、报表、报告、成果的填写必须清晰、完整、认真，符合规范要求。对所有记录进行质量控制管理。另外，在分析数据统计处理前，必须进行资料质量检查，剔除错误的、可疑的数据。计算过程中使用经过质量控制的、公认的统计计算程序，并保管好有关的演算稿纸、图形、文件资料，并予以登记归档。计算输出结果要进行质量检查，确保计算结果的可靠性和真实性。

制样后的样品按照 GB 5085.1~6-2007 中分析方法的要求进行样品的预处理，制作试样。

2.1.6 监测结果判断标准和判断方法

根据《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 5085.7-2019），凡具有腐蚀性、毒性、易燃性、反应性中一种或一种以上危险特性的，属于危险废物。

根据《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HJ 298-2019）相关规定，在对固体废物样品进行检测后，检测结果超过 GB5085.1~6 中相应标准限值的份样数大于或者等于表 2-4 中的超标份样数限值，即可判定该固体废物具有该种危险特性。

表 2-4 检测结果判断方案

份样数	超标份样数限值	份样数	超标份样数限值
5	2	32	8
8	3	50	11
13	4	80	15
20	6	≥100	22

2.2 鉴别方案论证及修改情况

2025 年 7 月 11 日编制单位组织召开《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处理站污泥危险特性鉴别方案》（下称“方案”）函审会，会议邀请三位专家组成专家组，与会代表和专家审阅了鉴别方案，听取了编制单位关于鉴别方案的汇报，经过质询、讨论，形成意见如下：《方案》编制依据充分、结构完整、内容较全面，符合危险废物鉴别相关政策及标准规范要求，经修改完善后可作为后续工作开展的依据。鉴别方案和专家评审意见见附件。鉴别方案专家意见及修改说明见表 2.2-1。

表 2.2-1 《鉴别方案》专家意见修改说明

意见	修改说明
1、补充分析企业生产的铝合金件成分含量。	补充附件 5，铝原材料的成分检测报告
2、收集分析污水处理厂废水来源、实际进排水水量、水质数据，以及污水处理站的药剂成分、浓度等，进一步完善特征污染物识别。	P12 阳极工艺流程图完善了污水处理厂废水的工艺来源，P15 和附件 6 污水站药剂报告单完善了污水处理站的药剂成分浓度信息，P17-P18 完善了污水厂的水处理量。
3、报告中引用的污泥产生量、废水处理量数据波动较大，建议收集更长周期内的废水处理量及污泥产生量数据，以此作为污泥采样数量的判别依据。	P18-P19 企业生产工况统计为 2025 年 4 月-2025 年 5 月，此时间段内企业生产已趋于稳定，由于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新一代手机机构件升级技改项目是 2025 年 3 月 31 日验收完成，本鉴别工作开始为 2025 年 5 月，时间周期已涵盖自验收至鉴别工作的全时间段。
4、优化初筛阶段污染物检测指标的表达，按照浸出毒性、毒性物质含量等分类先列出检测的反应特性及指标，后续再针对性的进行分析。	P20 已按意见修改
5、核实后续鉴别阶段采样位置、采样份样数。	P33 已核实修改
6、补充完善生产工况记录、现场采样记录等附件。	已完善，见附件 3 和附件 4

2.3 样品采集过程

2.3.1 采样要求

- (1) 样品采集现场条件、生产工况与鉴别方案描述一致。
- (2) 采样期间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处理站板框压滤污泥特点、生产工艺和原辅料种类不变。
- (3) 采样期间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处理站设备稳定运行。
- (4) 对采样过程进行全程拍照或录像
- (5) 采样时记录样品的名称、来源、数量、性状、包装、贮存、编号、份样量、份样数、采样点、采样方法、采样日期、采样人等。

2.3.2 采样过程

我公司采样人员分别于 2025 年 7 月 25 日、7 月 30 日、8 月 6 日和 8 月 13 日依据《危险废物鉴别标准》（GB 5085.1-7）及《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HJ 298-2019），按照经修改完善后的《鉴别方案》中制定的采样工作方案，到现场对被鉴别物进行了样品采集工作。

本次鉴别对象为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处理站板框压滤机压滤产生的污泥。依据《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HJ 298-2019）中 4.5.3 条：“将压滤机各板框顺序编号,用 HJ/T 20 中的随机数表法抽取与该次需要采集的份样数相同数目的板框作为采样单元采取样品。采样时,在压滤脱水后取下板框,刮下固体废物。每个板框内采取的固体废物,作为 1 个份样,本次采样分 4 次,每次采样 5 个,共采集污泥样品份样 20 个,采样时间段内企业生产正常稳定,现场设有出入安全的通道,照明、通风条件符合采样要求,根据本次鉴别需要检测的指标,样品用塑封袋盛装,并做好样品封存,放入加冰保温箱低温、避光保存。样品情况见表 2-6。

表 2-6 样品采集情况表

样品编号	采样日期	采样地址	样品形态/颜色/气味
2507362F010101	2025.7.25	富士康（太原） 科技工业园 B 区 废水处理站板框 压滤机板框内	固体/白色/无异味
2507362F020101	2025.7.25		固体/白色/无异味
2507362F030101	2025.7.25		固体/白色/无异味
2507362F040101	2025.7.25		固体/白色/无异味
2507362F050101	2025.7.25		固体/白色/无异味
2507363F010101	2025.7.30		固体/白色/无异味
2507363F020101	2025.7.30		固体/白色/无异味
2507363F030101	2025.7.30		固体/白色/无异味
2507363F040101	2025.7.30		固体/白色/无异味
2507363F050101	2025.7.30		固体/白色/无异味
2508174F010101	2025.8.6		固体/白色/无异味
2508174F020101	2025.8.6		固体/白色/无异味
2508174F030101	2025.8.6		固体/白色/无异味
2508174F040101	2025.8.6		固体/白色/无异味
2508174F050101	2025.8.6		固体/白色/无异味
2508229F010101	2025.8.13		固体/白色/无异味
2508229F020101	2025.8.13		固体/白色/无异味
2508229F030101	2025.8.13		固体/白色/无异味
2508229F040101	2025.8.13		固体/白色/无异味
2508229F050101	2025.8.13		固体/白色/无异味

2.3.3 采样质量控制

(1) 采样前，将采样要求、对象、份样数、份样量、时间和频次、方法告知采样人员，采样人员熟知上述内容及操作规范；

(2) 采样过程中隔绝在有水、酸、碱的条件下采样，运输过程中样品放置于避热避光的采样箱中，并防止危害成分的损失交叉污染和二次污染；

(3) 采样工作结束后采样人员进行自检，检查内容包括：采集样品个数、样品重量、样品标签、记录完整性和准确性；

(4) 每天采样结束后采样人员及时将样品送至实验室，采样组与检测组交接样品时，双方均确认了样品数量和样品标签信息准确、样品完好、采样记录完整无误；

(5) 采样记录经审核无问题后存档；

(6) 样品流转：对样品交接单进行核对和管理，确保样品交接准确无误。

样品现场采集见图 2.3-1。





图 2.3-1 现场采样照片

2.4 样品检测过程

本次进行鉴别分析的危险特性为腐蚀性、浸出毒性和毒性物质含量。采集的样品由山西蓝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相关鉴别检测项目的检测工作具备本次待鉴别检测指标的检验检测能力和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等资质。本次采集样品的接收、流转、保存、检测等按照实验室质量管控的相关要求进行。

2.4.1 样品流转

固体废物样品流转按照《工业固体废物采样制样技术规范》（HJ/T 20-1998）、《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HJ 298-2019）等标准规范的要求执行。

我公司将样品送达实验室后，由样品管理员进行接收。样品管理员立即检查样品箱完好情况，按照《样品交接单》清点核实样品数量、样品瓶编号以及破损情况，对样品进行符合性检查，确认无误后在《样品交接单》上签字。符合性检查包括：样品包装、标识及外观完好，样品名称、样品数量与原始记录单一致，样品无损坏或污染。若出现样品破损或样品标签无法辨识等重大问题，样品管理员在《样品交接单》中进行标注，并及时与采样负责人沟通。实验室收到样品后，按照《样品交接单》要求，立即安排样

品处理和检测。

本项目样品流转过程均符合质控要求，未出现样品破损或样品标签无法辨识等重大问题。

2.4.2 样品制备质量控制

样品制备过程的质量控制主要在样品制样过程中进行，制样室是在通风、整洁、无扬尘、无易挥发化学物质的房间内且每个制样操作岗位有独立的空间，避免样品之间相互干扰和影响。

制样过程中的质量控制：保持实验室的整洁，整个过程中必须戴一次性防护手套；制样前认真核对样品名称与流转单中名称是否一一对应；人员之间进行互相监督，避免制样过程中样品散落、飞溅等；制样工具在每处理一份样品后均进行擦拭（洗）干净，严防交叉污染；当某个参数所需样品量取完后，及时将样品放回原位，供实验室其它部门使用。

2.4.3 检测质量控制

检测质量控制包括对制样、样品前处理和样品分析过程进行质量控制。通过质量控制，核查整个检测过程是否处于受控状态反应实验室工作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变化，以及这些变化可能产生的质量问题，便于分析人员及时发现异常，立即采取纠正与预防措施。

(1) 样品制备：样品制备过程坚持保持样品原有的化学组成，不能被污染，不能把样品编号弄混淆的原则。样品检测前严防阳光直射样品，通风良好，整洁，无尘，无易挥发性化学物质制样时应由 2 人以上在场。制样结束后，应填写制样记录。

(2) 样品前处理：根据样品性质和检测要求，严格按照前处理方法处理样品。

(3) 样品分析：通过实验室内部控制，减小随机误差，防止过失误差。对样品分析的全过程，包括分析人员、工作环境、分析方法、分析人员对分析方法的正确理解与操作、试剂及标准溶液的配制、工作曲线的绘制、空白试验、仪器的调试和校准、背景的扣除和校正、原始记录的书写、数据的修约和处理等实施有效控制。

(4) 外委部分检测质量控制。外部分检测质量控制从检测方法、试验检测两方面进行质量控制。

——检测方法：确保委外部分检测因子检测方法按照国家标准规范进行。

——试验检测：对试验检测过程中校准曲线进行核查，并要求实验室控制样品回收

率符合实验室内部质量控制要求。

2.4.4 腐蚀性鉴别检测

腐蚀性鉴别的检测项目为 pH 值。实际鉴别检测方法与《鉴别方案》确定的检测方法一致。

表 2.4-1 腐蚀性鉴别检测项目

检测指标	标准限值（无量纲）	《鉴别方案》拟定的分析方法	本次鉴别实际采用的分析方法	
			分析方法	检出限（无量纲）
pH	pH \geq 12.5 或则 pH \leq 2.0	GB/T 15555.12-1995	GB/T 15555.12-1995	——

2.4.5 浸出毒性鉴别检测

浸出毒性鉴别的检测项目为：铜（以总铜计）、铅（以总铅计）、镍（以总镍计）。实际鉴别检测方法与《鉴别方案》确定的检测方法完全一致，满足鉴别要求。

表 2.4-2 腐蚀性鉴别检测项目

检测指标	标准限值	《鉴别方案》拟定的分析方法	本次鉴别实际采用的分析方法	
			分析方法	检出限（mg/L）
铜（以总铜计）	100	HJ 781-2015	HJ 781-2015	0.02
铅（以总铅计）	5	HJ 786-2016	HJ 786-2016	0.06
镍（以总镍计）	15	HJ 781-2015	HJ 781-2015	0.03

2.4.6 毒性物质含量鉴别检测

毒性物质含量鉴别检测项目为：钛、锶、铬、镍、钒和钡元素。本次鉴别选用的检测分析方法符合相关检测标准，满足鉴别要求。

表 2.4-3 毒性物质含量鉴别检测项目

检测指标	《鉴别方案》拟定的分析方法	本次鉴别实际采用的分析方法	
		分析方法	检出限（mg/kg）
钒	HJ 781-2016	HJ 781-2015	1.5
钛	HJ 781-2016	HJ 781-2015	3.0
钡	HJ 781-2016	HJ 781-2015	3.6
铬	HJ 781-2016	HJ 749-2015	8
锶	HJ 781-2016	HJ 781-2015	1.3
镍	HJ 781-2016	HJ 751-2015	3

3 综合分析

3.1 腐蚀性检测结果分析

依据相关标准，被鉴别物样品腐蚀性检测结果分析汇总见表 3.1-1。

表 3.1-1 腐蚀性监测结果分析一览表

监测时间	样品编号	pH	单位	标准限值	超标份样数 (个)
2025.7.25	2507362F010101	9.00	无量纲	pH \geq 12.5 或 pH \leq 2.0	0
2025.7.25	2507362F020101	9.93	无量纲		
2025.7.25	2507362F030101	11.27	无量纲		
2025.7.25	2507362F040101	8.71	无量纲		
2025.7.25	2507362F050101	8.62	无量纲		
2025.7.30	2507363F010101	7.73	无量纲		
2025.7.30	2507363F020101	7.56	无量纲		
2025.7.30	2507363F030101	9.32	无量纲		
2025.7.30	2507363F040101	8.83	无量纲		
2025.7.30	2507363F050101	9.32	无量纲		
2025.8.6	2508174F010101	8.16	无量纲		
2025.8.6	2508174F020101	7.57	无量纲		
2025.8.6	2508174F030101	7.42	无量纲		
2025.8.6	2508174F040101	7.29	无量纲		
2025.8.6	2508174F050101	7.26	无量纲		
2025.8.13	2508229F010101	11.56	无量纲		
2025.8.13	2508229F020101	7.29	无量纲		
2025.8.13	2508229F030101	9.53	无量纲		
2025.8.13	2508229F040101	7.22	无量纲		
2025.8.13	2508229F050101	8.89	无量纲		

根据上表可知，本次鉴别样品腐蚀性检测结果均未超过《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腐蚀性鉴别》（GB 5085.1-2007）的标准限值要求，腐蚀性超标份样数为 0 个。

3.2 浸出毒性检测结果分析

依据相关标准，被鉴别物样品所测浸出毒性检测结果分析汇总见表 3.2-1。

表 3.2-1 浸出毒性鉴别检测结果汇总分析一览表

监测时间	样品编号	铜（以总铜计） (mg/L)	铅（以总铅计） (mg/L)	镍（以总镍计） (mg/L)
2025.7.25	2507362F010101	ND	ND	ND
2025.7.25	2507362F020101	ND	ND	ND
2025.7.25	2507362F030101	ND	ND	ND
2025.7.25	2507362F040101	ND	ND	ND
2025.7.25	2507362F050101	ND	ND	ND
2025.7.30	2507363F010101	ND	ND	ND
2025.7.30	2507363F020101	ND	ND	ND
2025.7.30	2507363F030101	ND	ND	ND
2025.7.30	2507363F040101	ND	ND	ND
2025.7.30	2507363F050101	0.03	ND	ND
2025.8.6	2508174F010101	0.05	0.11	0.05
2025.8.6	2508174F020101	0.06	ND	0.03
2025.8.6	2508174F030101	0.06	ND	0.04
2025.8.6	2508174F040101	0.04	ND	ND
2025.8.6	2508174F050101	0.03	ND	ND
2025.8.13	2508229F010101	0.07	ND	ND
2025.8.13	2508229F020101	0.11	0.21	0.09
2025.8.13	2508229F030101	0.10	ND	ND
2025.8.13	2508229F040101	0.08	ND	0.10
2025.8.13	2508229F050101	0.08	0.08	0.08
标准限值		100	5	15
超标份样数（个）		0	0	0

根据上表可知，本次鉴别样品浸出毒性检测结果均未超过《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GB 5085.3-2007）的标准限值要求，浸出毒性超标份样数为 0 个。

3.3 毒性物质含量鉴别

依据相关标准，被鉴别物样品所测毒性物质含量各元素检测结果见表 3.3-1。

表 3.3-1 毒性物质检测结果汇总分析一览表

监测时间	样品编号	钒(mg/kg)	钛(mg/kg)	钡(mg/kg)	铬(mg/kg)	锶(mg/kg)	镍(mg/kg)
2025.7.25	2507362F010101	ND	60.8	ND	54	42.4	29
2025.7.25	2507362F020101	1.7	64.6	4.8	54	48.4	30
2025.7.25	2507362F030101	ND	65.6	ND	52	48.0	29
2025.7.25	2507362F040101	ND	80.3	4.5	53	49.8	30
2025.7.25	2507362F050101	ND	59.8	ND	48	47.8	34
2025.7.30	2507363F010101	ND	66.5	ND	55	44.6	39
2025.7.30	2507363F020101	1.6	65.5	ND	56	47.4	39
2025.7.30	2507363F030101	ND	64.1	ND	48	44.1	45
2025.7.30	2507363F040101	1.5	68.1	ND	52	45.3	46
2025.7.30	2507363F050101	ND	70.8	3.8	42	46.5	36
2025.8.6	2508174F010101	2.8	87.6	4.5	60	48.5	36
2025.8.6	2508174F020101	3.0	84.6	4.5	59	46.4	36
2025.8.6	2508174F030101	2.9	86.4	4.4	59	44.1	31
2025.8.6	2508174F040101	2.6	82.8	4.1	49	44.0	31
2025.8.6	2508174F050101	2.6	84.6	3.7	56	42.7	32
2025.8.13	2508229F010101	2.2	119	ND	24	45.2	22
2025.8.13	2508229F020101	2.1	91.1	ND	23	47.4	15
2025.8.13	2508229F030101	6.9	58.9	4.6	35	51.2	18
2025.8.13	2508229F040101	2.1	87.9	ND	28	43.4	15
2025.8.13	2508229F050101	2.2	129	4.7	24	43.6	12

无机毒性物质含量的鉴别需要将检出的重金属含量转化为含重金属的无机毒性化合物含量，对检出的重金属采用最不利假设筛选化合物，即含同类重金属但未能确定其化合物种类的，排除掉不可能存在的化合物后，未排除的毒性形态选择鉴别标准值最低且该无机元素质量占比最低的化合物，据此计算毒性物质含量，最终拟定毒性物质为多硫化钡、钒、钛、铬酸铬、次硫化镍 5 种物质。无机类毒性物质含量换算指标见表 3.3-2。

表 3.3-2 无机类毒性物质含量换算指标筛选表

测试指标	附录 A~F 中 毒性物质指标	毒性物质类别	分子量	分析依据	拟定指标
钡	氰化钡	剧毒物质	189.362	根据 HJ 298-2019 的 7.4 条款后续把多硫化钡纳入毒性物质含量鉴别范围，钡元素以多硫化钡计算。	多硫化钡
	碳酸钡	有毒物质	197.336		
	多硫化钡	有毒物质	239.57		
	氯化钡	有毒物质	208.233		
钒	钒	有毒物质	50.942	钒元素以钒计算	钒
钛	钛	有毒物质	47.867	钛元素以钛计算	钛
铬	铬酸铬	致癌性物质	451.97	根据 HJ 298-2019 的 7.4 条款后续把铬酸铬纳入毒性物质含量鉴别范围，铬元素以铬酸铅计算	铬酸铬
	铬酸镉	致癌性物质	228.41		
	铬酸锶	致癌性物质	203.614		
	三氧化铬	致癌性物质	99.994		
	铬酸钠	致突变型物质	161.973		
	铬酸铅	生殖毒性物质	323.194		
锶	铬酸锶	致癌性物质	203.614	根据 HJ 298-2019 的 7.4 条款，当同一种毒性成分在一种以上毒性物质中存在时，以分子量最高的物质进行计算和结果判断。铬元素存在于铬酸铅和铬酸锶中，铬酸锶分子量小于铬酸铅，故铬酸锶不作为毒性物质含量换算指标	/
镍	羰基镍	剧毒物质	170.73	根据 HJ 298-2019 的 7.4 条款后续把次硫化镍纳入毒性物质含量鉴别范围，镍元素以次硫化镍进行计算	次硫化镍
	次硫化镍	致癌性物质	240.21		
	二氧化镍	致癌性物质	90.69		
	硫化镍	致癌性物质	90.75		
	三氧化二镍	致癌性物质	165.38		
	一氧化镍	致癌性物质	74.7		

根据《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毒性物质含量鉴别》（GB 5085.6-2007），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固体废物是危险废物，分析数据见表 3.3-3。

- (1)含有标准 (GB5085.6-2007) 附录 A 的一种或一种以上剧毒物质的总含量 \geq 0.1%；
- (2)含有标准 (GB5085.6-2007) 附录 B 的一种或一种以上有毒物质的总含量 \geq 3%；
- (3)含有标准(GB5085.6-2007) 附录 C 的一种或一种以上致癌性物质的总含量 \geq

0.1%;

(4)含有标准 (GB5085.6-2007) 附录 D 的一种或一种以上致突变物质的总含量 \geq

0.1%;

(5)含有标准 (GB5085.6-2007) 附录 E 的一种或一种以上生殖毒性物质的总含量 \geq

0.5%;

(6)根据标准 (GB5085.6-2007) 附录 A 至附录 E 中两种及以上不同毒性物质, 如果符合下列等式, 按照危险废物管理:

$$\sum \left[\left(\frac{P_T^+}{L_T^+} + \frac{P_T}{L_T} + \frac{P_{Carc}}{L_{Carc}} + \frac{P_{Muta}}{L_{Muta}} + \frac{P_{Tera}}{L_{Tera}} \right) \right] \geq 1 \quad (a)$$

式 (a) 中:

PT+——固体废物中剧毒物质的含量;

PT——固体废物中有毒物质的含量;

PCarc——固体废物中致癌性物质的含量;

PMuta——固体废物中致突变性物质的含量;

PTera——固体废物中生殖毒性物质的含量;

LT+、LT、LCarc、LMuta、LTera——分别为各种毒性物质在上文条件(1)-(5)中规定的标准值。

(7)含有本标准附录 F 中任何一种持久性有机污染物(除多氯二苯并对二恶英、多氯二苯并呋喃外)的含量 $\geq 50\text{mg/kg}$;

(8)含有多氯二苯并对二恶英和多氯二苯并呋喃的含量 $\geq 15\mu\text{gTEQ/kg}$ 。

表3.3 -3 毒性物质含量最大估算值及加和

序号	物质名称	单位	2507362F0 10101	2507362F0 20101	2507362F03 0101	2507362F0 40101	2507362F0 50101
有毒物质							
1	多硫化钡	mg/kg	/	7.850	/	8.374	/
2	钒	mg/kg	/	1.7	/	/	/
3	钛	mg/kg	60.8	64.6	65.6	80.3	59.8
有毒物质最大估算值加和			0.006	0.007	0.007	0.009	0.006
限值			3%	3%	3%	3%	3%
致癌性物质							
4	次硫化镍	mg/kg	277.183	286.741	277.183	286.741	324.973
5	铬酸铬	mg/kg	469.353	469.353	451.970	460.662	417.203
致癌性物质最大估算值加和			0.0747	0.0756	0.0729	0.0747	0.0742
限值			0.1%	0.1%	0.1%	0.1%	0.1%
总量			0.749	0.758	0.731	0.750	0.744
限值			1	1	1	1	1
超标样品个数			0				

(续) 表3.3 -3 毒性物质含量最大估算值及加和

序号	物质名称	单位	2507363F0 10101	2507363F0 20101	2507363F03 0101	2507363F0 40101	2507363F0 50101
有毒物质							
1	多硫化钡	mg/kg	/	/	/	/	6.629
2	钒	mg/kg	/	1.6	/	1.5	/
3	钛	mg/kg	66.5	65.5	64.1	68.1	70.8
有毒物质最大估算值加和			0.0066	0.0067	0.0064	0.0070	0.0077
限值			3%	3%	3%	3%	3%
致癌性物质							
4	次硫化镍	mg/kg	372.764	372.764	430.112	439.670	344.089
5	铬酸铬	mg/kg	478.045	486.737	417.203	451.970	365.053
致癌性物质最大估算值加和			0.0851	0.0860	0.0847	0.0892	0.0709
限值			0.1%	0.1%	0.1%	0.1%	0.1%
总量			0.853	0.862	0.849	0.894	0.712
限值			1	1	1	1	1
超标样品个数			0				

(续) 表3.3-3 毒性物质含量最大估算值及加和

序号	物质名称	单位	2508174F0 10101	2508174F0 20101	2508174F03 0101	2508174F0 40101	2508174F0 50101
有毒物质							
1	多硫化钡	mg/kg	7.850	7.850	7.676	7.152	6.455
2	钒	mg/kg	2.8	3	2.9	2.6	2.6
3	钛	mg/kg	87.6	84.6	86.4	82.8	84.6
有毒物质最大估算值加和			0.0098	0.0095	0.0097	0.0093	0.0094
限值			3%	3%	3%	3%	3%
致癌性物质							
4	次硫化镍	mg/kg	344.089	344.089	296.299	296.299	305.857
5	铬酸铬	mg/kg	521.504	512.812	512.812	425.895	486.737
致癌性物质最大估算值加和			0.0866	0.0857	0.0809	0.0722	0.0793
限值			0.1%	0.1%	0.1%	0.1%	0.1%
总量			0.869	0.860	0.812	0.725	0.796
限值			1	1	1	1	1
超标样品个数			0				

(续) 表3.3-3 毒性物质含量最大估算值及加和

序号	物质名称	单位	2508229F0 10101	2508229F0 20101	2508229F03 0101	2508229F0 40101	2508229F0 50101
有毒物质							
2	多硫化钡	mg/kg	/	/	8.025	/	8.199
3	钒	mg/kg	2.2	2.1	6.9	2.1	2.2
4	钛	mg/kg	119	91.1	58.9	87.9	129
有毒物质最大估算值加和			0.0121	0.0093	0.0074	0.0090	0.0139
限值			3%	3%	3%	3%	3%
致癌性物质							
4	次硫化镍	mg/kg	210.277	143.371	172.045	143.371	114.696
5	铬酸铬	mg/kg	208.602	199.910	304.211	243.368	208.602
致癌性物质最大估算值加和			0.0419	0.0343	0.0476	0.0387	0.0323
限值			0.1%	0.1%	0.1%	0.1%	0.1%
总量			0.423	0.346	0.478	0.390	0.328
限值			1	1	1	1	1
超标样品个数			0				

由表 3.3-3 可知，所有污泥样品均不超《危险废物鉴别标准毒性物质含量鉴别》(GB 5085.6-2007)中标准限值要求，毒性物质超标份样数为 0 个。

3.4 鉴别结果判断

根据《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HJ 298-2019）“7.1 在对固体废物样品进行检测后检测结果超过 GB 5085.1、GB 5085.2、GB 5085.3、GB 5085.4、GB 5085.5 和 GB 5085.6 中相应标准限值的份样数大于或者等于表 2-4 中的超标份样数限值，即可判定该固体废物具有该种危险特性。根据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处理站板框压滤机压滤产生的物化污泥检测结果，腐蚀性、浸出毒性和毒性物质含量超标份样数均为 0，均小于超标份样数 6 个的限值，可判定本次鉴别的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处理站板框压滤污泥不具备腐蚀性、浸出毒性和毒性物质含量危险特性。

4 结论和建议

4.1 鉴别结论

根据《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HJ 298-2019）、《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 5085.7-2019）和《危险废物鉴别标准》（GB 5085.1~ GB 5085.6-2007），对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处理站板框压滤机压滤产生的物化污泥进行危险特性鉴别，形成以下判断：

（1）根据样品腐蚀性检测结果分析，样品的腐蚀性指标的检测结果均未超过《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腐蚀性鉴别》（GB 5085.1-2007）中的标准限值，由此判定“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处理站板框压滤污泥”不具有腐蚀性的危险特性。

（2）根据该鉴别污泥的产生工艺、主要原辅材料和鉴别对象危险特性初筛结论，判断待鉴别物不具有易燃性危险特性。

（3）根据该鉴别污泥的产生工艺、主要原辅材料和鉴别对象危险特性初筛结论，判断待鉴别物不具有反应性危险特性。

（4）根据该鉴别污泥的产生工艺、主要原辅材料和鉴别对象毒性物质含量检测结果分析，样品的毒性物质总含量和累积毒性物质均未超过《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毒性物质含量鉴别》（GB 5085.6-2007）的限值，判断待鉴别物毒性物质含量和急性毒性不超标，不具有该危险特性。

（5）根据该鉴别污泥的产生工艺、主要原辅材料和鉴别对象危险特性初筛结论，判断待鉴别物不具急性毒性危险特性。

（6）根据该鉴别污泥浸出毒性检测结果分析和浸出毒性初筛结论，样品浸出毒性的检测结果均未超过《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GB 5085.3-2007）规定的标准限值要求，由此判定待鉴别物不具有浸出毒性危险特性。

综上所述，在企业现有生产工艺、原辅材料、被鉴别物生产工艺等确定且相关设施运行良好、工况正常、不发生改变的情况下，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处理站板框压滤机压滤产生的物化污泥不具有危险特性，不属于危险废物，可按照一般固体废物进行管理。

4.2 后续管理建议

根据本次鉴别结论，对鉴别物“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处理站板框压滤机压滤产生的物化污泥”的后续处置和管理提出以下建议：

(1) 本次鉴别对象的处理处置应遵循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要求，结合当地实际情况，资源化利用过程应满足《固体废物再生利用污染防治技术导则》（HJ 1091-2020）相关技术要求。企业需要告知后续处置或利用该类污泥的单位其中可能存在的污染物，以便后续处置或利用的单位做好相关污染控制措施。

(2) 企业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等固体废物相关管理要求，做好污泥的收集、暂存、转移和处置等相关记录，建立固体废物管理台账，污泥的利用或处置方式需报当地管理部门备案。

(3) 企业产生的其他固体废物，不在本次鉴别范围内，不得与此次鉴别的污泥混合储存、处置。

(4) 企业须确保生产工艺、原辅材料、生产产品及规模等确定，并且设施运行良好、运行工况正常。一旦与被鉴别物产生相关的工艺过程发生异常情况，则产生的污泥必须另外堆放，并及时取样，对其危险特性进行分析，必要时重新进行危险特性鉴别。



附件一 鉴定监测报告

240412050917
有效期至2030年05月19日

监测报告

第 2507362 号

项目名称： 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站污泥危险
废物鉴别

委托单位： 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山西蓝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5 年 8 月 15 日



注意事项

- 1、报告无我单位“检验专用章”或检验单位公章无效。
- 2、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我单位“检验专用章”或检验单位公章无效。
- 3、报告无主检、审核、批准人签章无效、报告涂改无效。
- 4、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十五日内向检验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处理。
- 5、委托检验仅对送检样品负责；委托检测报告中的第三方信息由委托方提供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 6、需要退还的样品及其包装物可在收到报告十五日内领取。逾期不领者，视弃样处理。
- 7、不盖CMA章的报告，仅做内部参考，不具对社会的证明作用。
- 8、监测结果仅对本批次样品有效。
- 9、未经本单位批准，此报告不得作商业广告宣传用。

通讯资料：

山西蓝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唐槐产业园晋善街45号2号楼3层301室

电话：0351-7625118

邮箱：lanbiaojiance@163.com

网址：www.sxlbjc.com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240412050917

名称: 山西蓝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唐槐产业园晋昌街45号2号楼3层301室

经审查,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 现予批准,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240412050917

发证日期: 2025年01月07日

有效期至: 2030年05月19日

发证机关: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
管理委员会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提示: 1. 应在法人资格证书有效期内开展工作。2. 应在证书有效期届满前3个月提出复查申请, 逾期不申请此证书注销。

目 录

1、监测任务简况	1
2、监测内容	1
3、监测分析方法	1
4、监测质量保证	1
5、监测结果	2
监测点位示意图	3

项 目 名 称：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站污泥危险废物鉴别

报 告 编 写 人：王旭广

审 核 人：王如翔

批 准 人：徐敏

签 发 日 期：2025 年 8 月 15 日

监测参与人员：

姓 名	殷瑞	范晓轩	杨晨	贺晓
上岗证号	SHJC2018051	SHJC2024138	SHJC2020096	SHJC2020090
姓 名	王如翔	王旭广	——	——
上岗证号	SHJC2024186	SHJC2018035	——	——

1、监测任务简况

山西蓝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受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委托，对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站污泥进行现场监测，监测任务详情见下表。

表 1 监测任务简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站污泥危险废物鉴别		
委托单位	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		
受测单位	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站		
受测单位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	联系人及电话	李继强：13546442855
检验检测时间段	2025.7.25-2025.8.14		

2、监测内容

表 2 监测点位、项目、频次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固体废物	B 区废水站污泥板框 1#-5#	pH、铅、镍、铜	监测 1 天，每天 1 次
		镍、铬	

3、监测分析方法

表 3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依据	检出限
固体废物	pH	固体废物 腐蚀性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15555.12-1995	—
	铅	固体废物 铅、锌和镉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86-2016	0.06 mg/L
	铜	固体废物 铜和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51-2015	0.02 mg/L
	镍	固体废物 铜和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51-2015	0.03 mg/L
	铬	固体废物 总铬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49-2015	8 mg/kg
	镍	固体废物 镍和铜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51-2015	3 mg/kg
备注	固废采样方法：工业固体废物采样制样技术规范 HJ/T 20-1998； 浸出前处理方法：固体废物 浸出毒性浸出方法 硫酸硝酸法 HJ/T 299-2007。		

4、监测质量保证

表 4-1 监测使用仪器校准情况一览表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监测因子	校准有效期	校准单位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WFX-130A	A015	镍、铅、铬、铜	2026/4/27	深圳天溯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酸度计 (pH 计)	PHSJ-4F	A055	pH	2026/4/6	河北乾冀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表 4-2 标准样品检查结果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单位	标准样品批号	标准样品检查		
				测定值	标准值	合格情况
固体废物	铜	mg/L	201140	1.63	1.58±0.07	合格
	镍	mg/L	201523	0.504	0.501±0.023	合格
	铬	mg/kg	GSS-8a	68	65±4	合格
	镍	mg/kg	GSS-8a	30	30±2	合格

表 4-3 平行双样质量控制情况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单位	样品编号	平行双样		允许偏差 (%)	合格情况
				测定值	相对偏差 (%)		
固体废物	铜	mg/L	2507362F010101	ND	—	≤15	合格
			2507362F010101'	ND			
	镍	mg/L	2507362F010101	ND	—	≤15	合格
			2507362F010101'	ND			
	铅	mg/L	2507362F010101	ND	—	≤20	合格
			2507362F010101'	ND			

5、监测结果

表 5 固废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样品编号	检测指标	单位	监测结果
2025.7.25	B 区废水站污泥板框 1#	2507362F010101	pH	无量纲	9.00
			铅	mg/L	ND
			铜	mg/L	ND
			镍	mg/L	ND
			铬	mg/kg	54
			镍	mg/kg	29
	B 区废水站污泥板框 2#	2507362F020101	pH	无量纲	9.93
			铅	mg/L	ND
			铜	mg/L	ND
			镍	mg/L	ND
			铬	mg/kg	54
			镍	mg/kg	30
	B 区废水站污泥板框 3#	2507362F030101	pH	无量纲	11.27
			铅	mg/L	ND
			铜	mg/L	ND
			镍	mg/L	ND
			铬	mg/kg	52
			镍	mg/kg	29

(续) 表 5 固废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样品编号	检测指标	单位	监测结果
2025.7.25	B 区废水站污泥板框 4#	2507362F040101	pH	无量纲	8.71
			铅	mg/L	ND
			铜	mg/L	ND
			镍	mg/L	ND
			铬	mg/kg	53
			镍	mg/kg	30
	B 区废水站污泥板框 5#	2507362F050101	pH	无量纲	8.62
			铅	mg/L	ND
			铜	mg/L	ND
			镍	mg/L	ND
			铬	mg/kg	48
			镍	mg/kg	34
备注	样品状态：白色，固态，完好无损；“ND”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的结果。				

监测点位示意图



图 1 固体废物监测点位示意图

-----报告结束-----



240412050917
有效期至2030年05月19日

监测报告

第 2507363 号

项目名称： 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站污泥危险
废物鉴别

委托单位： 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山西蓝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5 年 8 月 16 日



注意事项

- 1、报告无我单位“检验专用章”或检验单位公章无效。
- 2、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我单位“检验专用章”或检验单位公章无效。
- 3、报告无主检、审核、批准人签章无效、报告涂改无效。
- 4、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十五日内向检验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处理。
- 5、委托检验仅对送检样品负责；委托检测报告中的第三方信息由委托方提供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 6、需要退还的样品及其包装物可在收到报告十五日内领取。逾期不领者，视弃样处理。
- 7、不盖CMA章的报告，仅做内部参考，不具对社会的证明作用。
- 8、监测结果仅对本批次样品有效。
- 9、未经本单位批准，此报告不得作商业广告宣传用。

通讯资料：

山西蓝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唐槐产业园晋善街45号2号楼3层301室

电话：0351-7625118

邮箱：lanbiaojiance@163.com

网址：www.sxlbjc.com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240412050917

名称: 山西蓝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唐槐产业园晋普街45号2号楼3层301室

经审查,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 准予批准,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240412050917

发证日期: 2025年01月07日

有效期至: 2030年05月19日

发证机关: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
管理委员会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提示: 1. 应在法人资格证书有效期内开展工作。2. 应在证书有效期届满前3个月提出复查申请, 逾期不申请此证书注销。

项 目 名 称：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站污泥危险废物鉴别

报 告 编 写 人：王旭广

审 核 人：王旭广

批 准 人：徐敏

签 发 日 期：2025 年 8 月 16 日

监测参与人员：

姓 名	殷瑞	范晓轩	杨晨	贺晓
上岗证号	SHJC2018051	SHJC2024138	SHJC2020096	SHJC2020090
姓 名	王如翔	王旭广	—	—
上岗证号	SHJC2024186	SHJC2018035	—	—

目 录

1、监测任务简况	1
2、监测内容	1
3、监测分析方法	1
4、监测质量保证	1
5、监测结果	2
监测点位示意图	3

1、监测任务简况

山西蓝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受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委托，对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站污泥进行现场监测，监测任务详情见下表。

表 1 监测任务简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站污泥危险废物鉴别		
委托单位	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		
受测单位	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站		
受测单位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	联系人及电话	李继强：13546442855
检验检测时间段	2025.7.30-2025.8.14		

2、监测内容

表 2 监测点位、项目、频次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固体废物	B 区废水站污泥板框 1#-5#	pH、铅、镍、铜	监测 1 天，每天 1 次
		镍、铬	

3、监测分析方法

表 3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依据	检出限
固体废物	pH	固体废物 腐蚀性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15555.12-1995	—
	铅	固体废物 铅、锌和镉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86-2016	0.06 mg/L
	铜	固体废物 铜和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51-2015	0.02 mg/L
	镍	固体废物 铜和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51-2015	0.03 mg/L
	铬	固体废物 总铬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49-2015	8 mg/kg
	镍	固体废物 镍和铜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51-2015	3 mg/kg
备注	固废采样方法：工业固体废物采样制样技术规范 HJ/T 20-1998； 浸出前处理方法：固体废物 浸出毒性浸出方法 硫酸硝酸法 HJ/T 299-2007。		

4、监测质量保证

表 4-1 监测使用仪器校准情况一览表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监测因子	校准有效期	校准单位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WFX-130A	A015	镍、铅、铬、铜	2026/4/27	深圳天溯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酸度计 (pH 计)	PHSJ-4F	A055	pH	2026/4/6	河北乾冀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表 4-2 标准样品检查结果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单位	标准样品批号	标准样品检查		
				测定值	标准值	合格情况
固体废物	铜	mg/L	201140	1.63	1.58±0.07	合格
	镍	mg/L	201523	0.504	0.501±0.023	合格
	铬	mg/kg	GSS-8a	68	65±4	合格
	镍	mg/kg	GSS-8a	30	30±2	合格

表 4-3 平行双样质量控制情况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单位	样品编号	平行双样		允许偏差 (%)	合格情况
				测定值	相对偏差 (%)		
固体废物	铜	mg/L	2507363F010101	ND	—	≤15	合格
			2507363F010101'	ND			
	镍	mg/L	2507363F010101	ND	—	≤15	合格
			2507363F010101'	ND			
	铅	mg/L	2507363F010101	ND	—	≤20	合格
			2507363F010101'	ND			

5、监测结果

表 5 固废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样品编号	检测指标	单位	监测结果
2025.7.30	B 区废水站污泥板框 1#	2507363F010101	pH	无量纲	7.73
			铅	mg/L	ND
			铜	mg/L	ND
			镍	mg/L	ND
			铬	mg/kg	55
			镍	mg/kg	39
	B 区废水站污泥板框 2#	2507363F020101	pH	无量纲	7.56
			铅	mg/L	ND
			铜	mg/L	ND
			镍	mg/L	ND
			铬	mg/kg	56
			镍	mg/kg	39
	B 区废水站污泥板框 3#	2507363F030101	pH	无量纲	9.32
			铅	mg/L	ND
			铜	mg/L	ND
			镍	mg/L	ND
			铬	mg/kg	48
			镍	mg/kg	45

(续) 表 5 固废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样品编号	检测指标	单位	监测结果
2025.7.30	B 区废水站污泥板框 4#	2507363F040101	pH	无量纲	8.83
			铅	mg/L	ND
			铜	mg/L	ND
			镍	mg/L	ND
			铬	mg/kg	52
			镍	mg/kg	46
	B 区废水站污泥板框 5#	2507363F050101	pH	无量纲	9.32
			铅	mg/L	ND
			铜	mg/L	0.03
			镍	mg/L	ND
			铬	mg/kg	42
			镍	mg/kg	36
备注	样品状态：白色，固态，完好无损；“ND”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的结果。				

监测点位示意图



图 1 固体废物监测点位示意图

-----报告结束-----



240412050917

有效期至2030年05月19日

监测报告

第 2508174 号

项目名称: 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站污泥危险
废物鉴别

委托单位: 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山西蓝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5 年 8 月 26 日



注意事项

- 1、报告无我单位“检验专用章”或检验单位公章无效。
- 2、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我单位“检验专用章”或检验单位公章无效。
- 3、报告无主检、审核、批准人签章无效、报告涂改无效。
- 4、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十五日内向检验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处理。
- 5、委托检验仅对送检样品负责；委托检测报告中的第三方信息由委托方提供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 6、需要退还的样品及其包装物可在收到报告十五日内领取。逾期不领者，视弃样处理。
- 7、不盖CMA章的报告，仅做内部参考，不具对社会的证明作用。
- 8、监测结果仅对本批次样品有效。
- 9、未经本单位批准，此报告不得作商业广告宣传用。

通讯资料：

山西蓝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唐槐产业园晋善街45号2号楼3层301室

电话：0351-7625118

邮箱：lanbiaojiance@163.com

网址：www.sxlbjc.com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240412050917

名称: 山西蓝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唐槐产业园晋源街 45 号 2 号楼 3 层 301 室

经审查,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 准予批准,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240412050917

发证日期: 2025 年 01 月 07 日

有效期至: 2030 年 05 月 19 日

发证机关: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
管理委员会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提示: 1. 应在法人资格证书有效期内开展工作。2. 应在证书有效期届满前 3 个月提出复查申请, 逾期不申请此证书注销。

项 目 名 称：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站污泥危险废物鉴别

报 告 编 写 人：王旭广

审 核 人：王如翔

批 准 人：徐敏

签 发 日 期：2025年8月26日

监测参与人员：

姓 名	殷瑞	范晓轩	杨晨	贺晓
上岗证号	SHJC2018051	SHJC2024138	SHJC2020096	SHJC2020090
姓 名	王如翔	王旭广	---	---
上岗证号	SHJC2024186	SHJC2018035	---	---

目 录

1、监测任务简况	1
2、监测内容	1
3、监测分析方法	1
4、监测质量保证	1
5、监测结果	2
监测点位示意图	3

1、监测任务简况

山西蓝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受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委托，对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站污泥进行现场监测，监测任务详情见下表。

表 1 监测任务简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站污泥危险废物鉴别		
委托单位	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		
受测单位	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站		
受测单位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	联系人及电话	李继强：13546442855
检验检测时间段	2025.8.6-2025.8.25		

2、监测内容

表 2 监测点位、项目、频次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固体废物	B 区废水站污泥板框 1#-5#	pH、铅、镍、铜	监测 1 天，每天 1 次
		镍、铬	

3、监测分析方法

表 3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依据	检出限
固体废物	pH	固体废物 腐蚀性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15555.12-1995	—
	铅	固体废物 铅、锌和镉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86-2016	0.06 mg/L
	铜	固体废物 铜和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51-2015	0.02 mg/L
	镍	固体废物 铜和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51-2015	0.03 mg/L
	铬	固体废物 总铬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49-2015	8 mg/kg
	镍	固体废物 镍和铜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51-2015	3 mg/kg
备注	固废采样方法：工业固体废物采样制样技术规范 HJ/T 20-1998； 浸出前处理方法：固体废物 浸出毒性浸出方法 硫酸硝酸法 HJ/T 299-2007。		

4、监测质量保证

表 4-1 监测使用仪器校准情况一览表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监测因子	校准有效期	校准单位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WFX-130A	A015	镍、铅、铬、铜	2026/4/27	深圳天溯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酸度计 (pH 计)	PHSJ-4F	A055	pH	2026/4/6	河北乾冀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表 4-2 标准样品检查结果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单位	标准样品批号	标准样品检查		
				测定值	标准值	合格情况
固体废物	铬	mg/kg	GSS-8a	68	65±4	合格
	镍	mg/kg	GSS-8a	30	30±2	合格

表 4-3 平行双样质量控制情况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单位	样品编号	平行双样		允许偏差 (%)	合格情况
				测定值	相对偏差 (%)		
固体废物	铜	mg/L	2508174F010101	0.05	0.0	≤15	合格
			2508174F010101'	0.05			
	镍	mg/L	2508174F010101	0.05	0.0	≤15	合格
			2508174F010101'	0.05			
	铅	mg/L	2508174F010101	0.11	4.3	≤20	合格
			2508174F010101'	0.12			

5、监测结果

表 5 固废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样品编号	检测指标	单位	监测结果
2025.8.6	B 区废水站污泥板框 1#	2508174F010101	pH	无量纲	8.16
			铅	mg/L	0.11
			铜	mg/L	0.05
			镍	mg/L	0.05
			铬	mg/kg	60
			镍	mg/kg	36
	B 区废水站污泥板框 2#	2508174F020101	pH	无量纲	7.57
			铅	mg/L	ND
			铜	mg/L	0.06
			镍	mg/L	0.03
			铬	mg/kg	59
			镍	mg/kg	36
	B 区废水站污泥板框 3#	2508174F030101	pH	无量纲	7.42
			铅	mg/L	ND
			铜	mg/L	0.06
			镍	mg/L	0.04
			铬	mg/kg	59
			镍	mg/kg	31

(续) 表 5 固废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样品编号	检测指标	单位	监测结果
2025.8.6	B 区废水站污泥板框 4#	2508174F040101	pH	无量纲	7.29
			铅	mg/L	ND
			铜	mg/L	0.04
			镍	mg/L	ND
			铬	mg/kg	49
			镍	mg/kg	31
	B 区废水站污泥板框 5#	2508174F050101	pH	无量纲	7.26
			铅	mg/L	ND
			铜	mg/L	0.03
			镍	mg/L	ND
			铬	mg/kg	56
			镍	mg/kg	32
备注	样品状态：白色，固态，完好无损；“ND”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的结果。				

监测点位示意图



图 1 固体废物监测点位示意图

———报告结束———



240412050917
有效期至2030年05月19日

监测报告

第 2508229 号

项目名称： 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站污泥危险
废物鉴别

委托单位： 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山西蓝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5年8月27日



注意事项

- 1、报告无我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或检验单位公章无效。
- 2、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我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或检验单位公章无效。
- 3、报告无主检、审核、批准人签章无效、报告涂改无效。
- 4、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十五日内向检验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处理。
- 5、委托检验仅对送检样品负责；委托检测报告中的第三方信息由委托方提供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 6、需要退还的样品及其包装物可在收到报告十五日内领取。逾期不领者，视弃样处理。
- 7、不盖CMA章的报告，仅做内部参考，不具对社会的证明作用。
- 8、监测结果仅对本批次样品有效。
- 9、未经本单位批准，此报告不得作商业广告宣传用。

通讯资料：

山西蓝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唐槐产业园晋善街45号2号楼3层301室

电话：0351-7625118

邮箱：lanbiaojiance@163.com

网址：www.sxlbjc.com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240412050917

名称: 山西蓝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唐槐产业园晋鲁街45号2号楼3层301室

经审查,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 现予批准,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240412050917

发证日期: 2025年04月07日

有效期至: 2030年05月19日

发证机关: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
管理委员会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提示: 1. 应在法人资格证书有效期内开展工作。2. 应在证书有效期届满前3个月提出复查申请, 逾期不申请此证书注销。

项 目 名 称：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站污泥危险废物鉴别

报 告 编 写 人：王旭广

审 核 人：王旭广

批 准 人：徐敏

签 发 日 期：2025年8月27日

监测参与人员：

姓 名	殷瑞	范晓轩	杨晨	贺晓
上岗证号	SHJC2018051	SHJC2024138	SHJC2020096	SHJC2020090
姓 名	王如翔	王旭广	—	—
上岗证号	SHJC2024186	SHJC2018035	—	—

目 录

1、监测任务简况	1
2、监测内容	1
3、监测分析方法	1
4、监测质量保证	1
5、监测结果	2
监测点位示意图	3

1、监测任务简况

山西蓝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受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委托，对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站污泥进行现场监测，监测任务详情见下表。

表 1 监测任务简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站污泥危险废物鉴别		
委托单位	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		
受测单位	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站		
受测单位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	联系人及电话	李继强：13546442855
检验检测时间段	2025.8.13-2025.8.27		

2、监测内容

表 2 监测点位、项目、频次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固体废物	B 区废水站污泥板框 1#-5#	pH、铅、镍、铜	监测 1 天，每天 1 次
		镍、铬	

3、监测分析方法

表 3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依据	检出限
固体废物	pH	固体废物 腐蚀性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15555.12-1995	—
	铅	固体废物 铅、锌和镉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86-2016	0.06 mg/L
	铜	固体废物 铜和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51-2015	0.02 mg/L
	镍	固体废物 铜和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51-2015	0.03 mg/L
	铬	固体废物 总铬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49-2015	8 mg/kg
	镍	固体废物 镍和铜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51-2015	3 mg/kg
备注	固废采样方法：工业固体废物采样制样技术规范 HJ/T 20-1998； 浸出前处理方法：固体废物 浸出毒性浸出方法 硫酸硝酸法 HJ/T 299-2007。		

4、监测质量保证

表 4-1 监测使用仪器校准情况一览表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监测因子	校准有效期	校准单位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WFX-130A	A015	镍、铅、铬、铜	2026/4/27	深圳天溯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酸度计 (pH 计)	PHSJ-4F	A055	pH	2026/4/6	河北乾冀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表 4-2 标准样品检查结果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单位	标准样品批号	标准样品检查		
				测定值	标准值	合格情况
固体废物	铬	mg/kg	GSS-8a	63	65±4	合格
	镍	mg/kg	GSS-8a	31	30±2	合格

表 4-3 平行双样质量控制情况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单位	样品编号	平行双样		允许偏差 (%)	合格情况
				测定值	相对偏差 (%)		
固体废物	铜	mg/L	2508229F010101	0.07	0.0	≤15	合格
			2508229F010101'	0.07			
	镍	mg/L	2508229F010101	ND	—	≤15	合格
			2508229F010101'	ND			
	铅	mg/L	2508229F010101	ND	—	≤20	合格
			2508229F010101'	ND			

5、监测结果

表 5 固废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样品编号	检测指标	单位	监测结果
2025.8.13	B 区废水站污泥板框 1#	2508229F010101	pH	无量纲	11.56
			铅	mg/L	ND
			铜	mg/L	0.07
			镍	mg/L	ND
			铬	mg/kg	24
			镍	mg/kg	22
	B 区废水站污泥板框 2#	2508229F020101	pH	无量纲	7.29
			铅	mg/L	0.21
			铜	mg/L	0.11
			镍	mg/L	0.09
			铬	mg/kg	23
			镍	mg/kg	15
	B 区废水站污泥板框 3#	2508229F030101	pH	无量纲	9.53
			铅	mg/L	ND
			铜	mg/L	0.10
镍			mg/L	ND	
铬			mg/kg	35	
			镍	mg/kg	18

(续) 表 5 固废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样品编号	检测指标	单位	监测结果
2025.8.13	B 区废水站污泥板框 4#	2508229F040101	pH	无量纲	7.22
			铅	mg/L	ND
			铜	mg/L	0.08
			镍	mg/L	0.10
			铬	mg/kg	28
			镍	mg/kg	15
	B 区废水站污泥板框 5#	2508229F050101	pH	无量纲	8.89
			铅	mg/L	0.08
			铜	mg/L	0.08
			镍	mg/L	0.08
			铬	mg/kg	24
			镍	mg/kg	12
备注	样品状态：白色，固态，完好无损；“ND”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的结果。				

监测点位示意图



图 1 固体废物监测点位示意图

-----报告结束-----



检验检测报告

STD-QDD-ZL-156 02版

报告编号: RHL2508024G1
样品类别: 固体废物
委托单位: 山西蓝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青岛斯坦德衡立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Qingdao Standard Hengli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Research Institute Co., Ltd.





检验检测报告

项目名称	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B区废水站污泥危险废物鉴别		
样品类别	固体废物		
样品名称	详见检测结果页		
委托单位	山西蓝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人	郭志宏
委托单位地址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唐槐产业园晋善街45号2号楼3层301室		
受检（取样）单位	---	联系人	---
受检（取样）地址	---		
送样日期	2025. 08. 03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检测日期	2025. 08. 03 ~ 2025. 08. 13		
执行标准	---		
检测项目	检测项目、方法及主要仪器详见后页		
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详见后页		
备注	本报告结果仅适用于收到的样品		

编制: 张磊

审核: 闫国栋

批准:



2025年08月13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一 检测项目、方法及主要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及名称	方法检出限	使用仪器
钒	HJ 781-2016 固体废物 22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1.5mg/kg	iCAP 7400 电感耦合 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HLJC-40-7)
钛		3.0mg/kg	
钡		3.6mg/kg	
锶		1.3mg/kg	
备注	ND表示未检出。		





二 检测结果

样品名称		2507363F010101	2507363F020101	2507363F030101
样品编号		S001	S002	S003
样品接收日期		2025. 08. 03	2025. 08. 03	2025. 08. 03
包装状态		800g×1 (塑料袋)	800g×1 (塑料袋)	800g×1 (塑料袋)
检测项目	单位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
无机元素及化合物				
钒	mg/kg	ND	1.6	ND
钛	mg/kg	66.5	65.5	64.1
钡	mg/kg	ND	ND	ND
锶	mg/kg	44.6	47.4	44.1





二 检测结果

样品名称		2507363F040101	2507363F050101	2507363F010101'
样品编号		S004	S005	S006
样品接收日期		2025. 08. 03	2025. 08. 03	2025. 08. 03
包装状态		800g×1 (塑料袋)	800g×1 (塑料袋)	800g×1 (塑料袋)
检测项目	单位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
无机元素及化合物				
钒	mg/kg	1.5	ND	1.5
钛	mg/kg	68.1	70.8	71.5
钡	mg/kg	ND	3.8	ND
锶	mg/kg	45.3	46.5	47.2





三 质量控制

STD-QDD-ZL-156 02版
报告编号: RHL2508024G1

(一) 分析空白样品

检测项目	单位	分析空白样品 编号	空白样品 浓度
钡	mg/kg	BL	ND
锶	mg/kg	BL	ND
钛	mg/kg	BL	ND
钒	mg/kg	BL	ND





三 质量控制

STD-QDD-ZL-156 02版

报告编号: RHL2508024G1

(二) 加标样品

检测项目	单位	加标样品编号	检测结果	加标样品信息			
				加标浓度	加标检测结果	加标样品回收率 (%)	回收率控制范围 (%)
钡	mg/kg	HL2508022G-S001	71.4	41.1	115	106	70~120
锶	mg/kg	HL2508022G-S001	37.2	41.1	76.3	95.1	70~120
钛	mg/kg	HL2508022G-S001	77.1	41.1	111	82.5	70~120
钒	mg/kg	HL2508022G-S001	11.6	41.1	51.4	96.8	70~120





三 质量控制

STD-QDD-ZL-156 02版
报告编号: RHL2508024G1

(三) 分析平行样品

检测项目	单位	样品编号	平行样品信息			
			平行样品1	平行样品2	相对偏差 (%)	相对偏差控制范围 (%)
钡	mg/kg	HL2508022G-S001	72.1	70.8	-0.9	±35
锶	mg/kg	HL2508022G-S001	37.6	36.9	-0.9	±35
钛	mg/kg	HL2508022G-S001	78.0	76.2	-1.2	±35
钒	mg/kg	HL2508022G-S001	11.8	11.4	-1.7	±35

青岛斯坦德衡立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声明

1. 报告无测试方检验检测专用章和无骑缝章无效;
2. 报告无授权签发人签字无效;
3. 报告涂改无效;
4. 委托方对报告如有异议,应于电子签章报告送达之日起3日内向测试方提出盖章书面异议,并将盖章扫描件发至报告对应委托合同提示的测试方邮箱(其他方式无效),同时附上报告原件或复印件,逾期未提出异议,则视为验收合格;
5. 由测试方采集的样品,报告结果仅对采样样品负责,测试方对采样样品的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情况;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报告结果仅对送样样品负责,委托方对样品及其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测试方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
6. 报告未经测试方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7. 报告部分复制、私自转让、盗用、冒用、涂改或以其他形式篡改均属无效;
8. 送样样品包装状态为当次送样量的估算值。

本报告结束





检验检测报告

STD-QDD-ZL-156 02版

报告编号: RHL2508025G1
样品类别: 固体废物
委托单位: 山西蓝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青岛斯坦德衡立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Qingdao Standard Hengli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Research Institute Co., Ltd.





检验检测报告

项目名称	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B区废水站污泥危险废物鉴别		
样品类别	固体废物		
样品名称	详见检测结果页		
委托单位	山西蓝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人	郭志宏
委托单位地址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唐槐产业园晋善街45号2号楼3层301室		
受检（取样）单位	---	联系人	---
受检（取样）地址	---		
送样日期	2025. 08. 03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检测日期	2025. 08. 03 ~ 2025. 08. 13		
执行标准	---		
检测项目	检测项目、方法及主要仪器详见后页		
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详见后页		
备注	本报告结果仅适用于收到的样品		

编制: 张磊

审核: 高广利

批准:



2025年08月13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一 检测项目、方法及主要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及名称	方法检出限	使用仪器
钒	HJ 781-2016 固体废物 22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1.5mg/kg	iCAP 7400 电感耦合 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HLJC-40-7)
钛		3.0mg/kg	
钡		3.6mg/kg	
锶		1.3mg/kg	
备注	ND表示未检出。		





二 检测结果

样品名称		2507362F010101	2507362F020101	2507362F030101
样品编号		S001	S002	S003
样品接收日期		2025. 08. 03	2025. 08. 03	2025. 08. 03
包装状态		600g×1 (塑料袋)	600g×1 (塑料袋)	600g×1 (塑料袋)
检测项目	单位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
无机元素及化合物				
钒	mg/kg	ND	1.7	ND
钛	mg/kg	60.8	64.6	65.6
钡	mg/kg	ND	4.8	ND
锶	mg/kg	42.4	48.4	48.0





二 检测结果

样品名称		2507362F040101	2507362F050101	2507362F010101'
样品编号		S004	S005	S006
样品接收日期		2025. 08. 03	2025. 08. 03	2025. 08. 03
包装状态		600g×1 (塑料袋)	600g×1 (塑料袋)	600g×1 (塑料袋)
检测项目	单位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
无机元素及化合物				
钒	mg/kg	ND	ND	ND
钛	mg/kg	80.3	59.8	63.7
钡	mg/kg	4.5	ND	ND
锶	mg/kg	49.8	47.8	43.7





三 质量控制

STD-QDD-ZL-156 02版
报告编号: RHL2508025G1

(一) 分析空白样品

检测项目	单位	分析空白样品 编号	空白样品 浓度
钡	mg/kg	BL	ND
锶	mg/kg	BL	ND
钛	mg/kg	BL	ND
钒	mg/kg	BL	ND





三 质量控制

STD-QDD-ZL-156 02版
报告编号: RHL2508025G1

(二) 加标样品

检测项目	单位	加标样品编号	检测结果	加标样品信息			
				加标浓度	加标检测结果	加标样品回收率(%)	回收率控制范围(%)
钡	mg/kg	S001	ND	76.7	66.0	86.0	70~120
锶	mg/kg	S001	42.4	76.7	105	81.6	70~120
钛	mg/kg	S001	60.8	76.7	128	87.6	70~120
钒	mg/kg	S001	ND	76.7	66.5	86.7	70~120





三 质量控制

STD-QDD-ZL-156 02版
报告编号: RHL2508025G1

(三) 分析平行样品

检测项目	单位	样品编号	平行样品信息			
			平行样品1	平行样品2	相对偏差 (%)	相对偏差控制范围 (%)
钡	mg/kg	S001	ND	ND	---	±35
锶	mg/kg	S001	42.3	42.6	0.4	±35
钛	mg/kg	S001	59.6	62.0	2.0	±35
钒	mg/kg	S001	ND	ND	---	±35





检验检测报告声明

1. 报告无测试方检验检测专用章和无骑缝章无效;
2. 报告无授权签发人签字无效;
3. 报告涂改无效;
4. 委托方对报告如有异议, 应于电子签章报告送达之日起3日内向测试方提出盖章书面异议, 并将盖章扫描件发至报告对应委托合同提示的测试方邮箱(其他方式无效), 同时附上报告原件或复印件, 逾期未提出异议, 则视为验收合格;
5. 由测试方采集的样品, 报告结果仅对采样样品负责, 测试方对采样样品的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情况; 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 报告结果仅对送样样品负责, 委托方对样品及其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 测试方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
6. 报告未经测试方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7. 报告部分复制、私自转让、盗用、冒用、涂改或以其他方式篡改均属无效;
8. 送样样品包装状态为当次送样量的估算值。

本报告结束





检验检测报告

STD-QDD-ZL-156 02版

报告编号: RHL2508125G1
样品类别: 固体废物
委托单位: 山西蓝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青岛斯坦德衡立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Qingdao Standard Hengli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Research Institute Co., Ltd.





检验检测报告

项目名称	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B区废水站污泥危险废物鉴别		
样品类别	固体废物		
样品名称	详见检测结果页		
委托单位	山西蓝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人	郭志宏
委托单位地址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唐槐产业园晋善街45号2号楼3层301室		
受检（取样）单位	---	联系人	---
受检（取样）地址	---		
送样日期	2025. 08. 12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检测日期	2025. 08. 12 ~ 2025. 08. 21		
执行标准	---		
检测项目	检测项目、方法及主要仪器详见后页		
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详见后页		
备注	本报告结果仅适用于收到的样品		

编制: 张磊

审核: 温常雷

批准:



2025年08月21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一 检测项目、方法及主要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及名称	方法检出限	使用仪器
钒	HJ 781-2016 固体废物 22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1.5mg/kg	iCAP 7400 电感耦合 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HLJC-40-7)
钛		3.0mg/kg	
钡		3.6mg/kg	
锶		1.3mg/kg	
备注	ND表示未检出。		





二 检测结果

样品名称		2508174F010101	2508174F020101	2508174F030101
样品编号		S001	S002	S003
样品接收日期		2025. 08. 12	2025. 08. 12	2025. 08. 12
包装状态		500g×1 (塑料袋)	500g×1 (塑料袋)	500g×1 (塑料袋)
检测项目	单位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
无机元素及化合物				
钒	mg/kg	2.8	3.0	2.9
钛	mg/kg	87.6	84.6	86.4
钡	mg/kg	4.5	4.5	4.4
锶	mg/kg	48.5	46.4	44.1





二 检测结果

样品名称		2508174F040101	2508174F050101	2508174F010101'
样品编号		S004	S005	S006
样品接收日期		2025. 08. 12	2025. 08. 12	2025. 08. 12
包装状态		500g×1 (塑料袋)	500g×1 (塑料袋)	500g×1 (塑料袋)
检测项目	单位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
无机元素及化合物				
钒	mg/kg	2.6	2.6	2.7
钛	mg/kg	82.8	84.6	83.5
钡	mg/kg	4.1	3.7	4.2
锶	mg/kg	44.0	42.7	46.1





三 质量控制

STD-QDD-ZL-156 02版
报告编号: RHL2508125G1

(一) 分析空白样品

检测项目	单位	分析空白样品 编号	空白样品 浓度
钡	mg/kg	BL	ND
锶	mg/kg	BL	ND
钛	mg/kg	BL	ND
钒	mg/kg	BL	ND





三 质量控制

STD-QDD-ZL-156 02版
报告编号: RHL2508125G1

(二) 加标样品

检测项目	单位	加标样品编号	检测结果	加标样品信息			
				加标浓度	加标检测结果	加标样品回收率 (%)	回收率控制范围 (%)
钡	mg/kg	HL2508120G-S001	78.5	41.5	115	88.0	70~120
锶	mg/kg	HL2508120G-S001	46.0	41.5	86.8	98.3	70~120
钛	mg/kg	HL2508120G-S001	128	41.5	170	101	70~120
钒	mg/kg	HL2508120G-S001	5.5	41.5	43.4	91.3	70~120





三 质量控制

STD-QDD-ZL-156 02版
报告编号: RHL2508125G1

(三) 分析平行样品

检测项目	单位	样品编号	平行样品信息			
			平行样品1	平行样品2	相对偏差 (%)	相对偏差控制范围 (%)
钡	mg/kg	HL2508120G-S001	77.6	79.4	1.1	±35
锶	mg/kg	HL2508120G-S001	45.4	46.5	1.2	±35
钛	mg/kg	HL2508120G-S001	128	129	0.4	±35
钒	mg/kg	HL2508120G-S001	5.5	5.5	—	±35





检验检测报告声明

1. 报告无测试方检验检测专用章和无骑缝章无效;
2. 报告无授权签发人签字无效;
3. 报告涂改无效;
4. 委托方对报告如有异议,应于电子签章报告送达之日起3日内向测试方提出盖章书面异议,并将盖章扫描件发至报告对应委托合同提示的测试方邮箱(其他方式无效),同时附上报告原件或复印件,逾期未提出异议,则视为验收合格;
5. 由测试方采集的样品,报告结果仅对采样样品负责,测试方对采样样品的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情况;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报告结果仅对送样样品负责,委托方对样品及其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测试方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
6. 报告未经测试方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7. 报告部分复制、私自转让、盗用、冒用、涂改或以其他形式篡改均属无效;
8. 送样样品包装状态为当次送样量的估算值。

本报告结束





检验检测报告

STD-QDD-ZL-156 02版

报告编号: RHL2508166G1

样品类别: 固体废物

委托单位: 山西蓝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青岛斯坦德衡立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Qingdao Standard Hengli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Research Institute Co., Ltd.





检验检测报告

项目名称	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B区废水站污泥危险废物鉴别		
样品类别	固体废物		
样品名称	详见检测结果页		
委托单位	山西蓝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人	郭志宏
委托单位地址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唐槐产业园晋善街45号2号楼3层301室		
受检（取样）单位	---	联系人	---
受检（取样）地址	---		
送样日期	2025. 08. 15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检测日期	2025. 08. 15 ~ 2025. 08. 26		
执行标准	---		
检测项目	检测项目、方法及主要仪器详见后页		
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详见后页		
备注	本报告结果仅适用于收到的样品		

编制: 张磊

审核: 闫国栋

批准:



2025年08月26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一 检测项目、方法及主要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及名称	方法检出限	使用仪器
钒	HJ 781-2016 固体废物 22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1.5mg/kg	iCAP 7400 电感耦合 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HLJC-40-7)
钛		3.0mg/kg	
钡		3.6mg/kg	
锶		1.3mg/kg	
备注	ND表示未检出。		





二 检测结果

样品名称		2508229F010101	2508229F020101	2508229F030101
样品编号		S001	S002	S003
样品接收日期		2025. 08. 15	2025. 08. 15	2025. 08. 15
包装状态		640g×1 (塑料袋)	640g×1 (塑料袋)	640g×1 (塑料袋)
检测项目	单位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
无机元素及化合物				
钒	mg/kg	2.2	2.1	6.9
钛	mg/kg	119	91.1	58.9
钡	mg/kg	ND	ND	4.6
锶	mg/kg	45.2	47.4	51.2





二 检测结果

样品名称		2508229F040101	2508229F050101	2508229F010101'
样品编号		S004	S005	S006
样品接收日期		2025. 08. 15	2025. 08. 15	2025. 08. 15
包装状态		640g×1 (塑料袋)	640g×1 (塑料袋)	640g×1 (塑料袋)
检测项目	单位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
无机元素及化合物				
钒	mg/kg	2.1	2.2	2.1
钛	mg/kg	87.9	129	84.2
钡	mg/kg	ND	4.7	ND
锶	mg/kg	43.4	43.6	44.4





三 质量控制

STD-QDD-ZL-156 02版
报告编号: RHL2508166G1

(一) 分析空白样品

检测项目	单位	分析空白样品 编号	空白样品 浓度
钡	mg/kg	BL	ND
锶	mg/kg	BL	ND
钛	mg/kg	BL	ND
钒	mg/kg	BL	ND





三 质量控制

STD-QDD-ZL-156 02版

报告编号: RHL2508166G1

(二) 加标样品

检测项目	单位	加标样品编号	检测结果	加标样品信息			
				加标浓度	加标检测结果	加标样品回收率 (%)	回收率控制范围 (%)
钡	mg/kg	S001	ND	79.9	65.5	82.0	70~120
锶	mg/kg	S001	45.2	79.9	105	74.8	70~120
钛	mg/kg	S001	119	79.9	178	73.8	70~120
钒	mg/kg	S001	2.2	79.9	67.7	82.0	70~120





三 质量控制

STD-QDD-ZL-156 02版
报告编号: RHL2508166G1

(三) 分析平行样品

检测项目	单位	样品编号	平行样品信息			
			平行样品1	平行样品2	相对偏差 (%)	相对偏差控制范围 (%)
钡	mg/kg	S001	ND	ND	---	±35
锑	mg/kg	S001	44.8	45.6	0.9	±35
钛	mg/kg	S001	120	118	-0.8	±35
钒	mg/kg	S001	2.1	2.2	---	±35





检验检测报告声明

1. 报告无测试方检验检测专用章和无骑缝章无效;
2. 报告无授权签发人签字无效;
3. 报告涂改无效;
4. 委托方对报告如有异议,应于电子签章报告送达之日起3日内向测试方提出盖章书面异议,并将盖章扫描件发至报告对应委托合同提示的测试方邮箱(其他方式无效),同时附上报告原件或复印件,逾期未提出异议,则视为验收合格;
5. 由测试方采集的样品,报告结果仅对采样样品负责,测试方对采样样品的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情况;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报告结果仅对送样样品负责,委托方对样品及其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测试方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
6. 报告未经测试方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7. 报告部分复制、私自转让、盗用、冒用、涂改或以其他形式篡改均属无效;
8. 送样样品包装状态为当次送样量的估算值。

本报告结束



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区废水处理站污泥危险特性鉴别方案

山西蓝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区废水处理站污泥危险特性鉴别方案

编制人员名单

序号	职责	姓名	本人签名
1	项目负责人	辛宝林	辛宝林
2	方案编制人	王旭广	王旭广
3	审核	徐敏	徐敏
4	审定	张二兵	张二兵

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区废水处理站污泥危险特性鉴别方案修改说明

意见	修改说明
1、补充分析企业生产的铝合金件成分含量。	补充附件5，铝原材料的成分检测报告
2、收集分析污水处理厂废水来源、实际进排水水量、水质数据，以及污水处理站的药剂成分、浓度等，进一步完善特征污染物识别。	P12阳极工艺流程图完善了污水处理厂废水的工艺来源，P15和附件6污水站药剂报告单完善了污水处理站的药剂成分浓度信息，P17-P18完善了污水厂的水处理量。
3、报告中引用的污泥产生量、废水处理量数据波动较大，建议收集更长周期内的废水处理量及污泥产生量数据，以此作为污泥采样数量的判别依据。	P18-P19企业生产工况统计为2025年4月-2025年5月，此时间段内企业生产已趋于稳定，由于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新一代手机机构件升级技改项目是2025年3月31日验收完成，本鉴别工作开始为2025年5月，时间周期已涵盖自验收至鉴别工作的全时间段。
4、优化初筛阶段污染物检测指标的表达，按照浸出毒性、毒性物质含量等分类先列出检测的反应特性及指标，后续再针对性的进行分析。	P20已按意见修改
5、核实后续鉴别阶段采样位置、采样份样数。	P33已核实修改
6、补充完善生产工况记录、现场采样记录等附件。	已完善，见附件3和附件4

目 录

1 前言	1
1.1 项目概况	1
1.2 鉴别对象	2
1.3 鉴别目的	2
1.4 鉴别依据	3
1.5 鉴别程序	3
1.6 技术路线	5
2 鉴别对象产生过程及污染物分析	6
2.1 鉴别对象产生概况	6
2.2 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生产概况分析	7
2.3 废水处理站工艺分析	15
2.4 鉴别对象污染物汇总	19
3 固体废物属性判定	21
4 危险废物名录判定	22
5 危险特性初筛	23
5.1 鉴别对象初步分析	23
5.2 腐蚀性	27
5.3 易燃性	28
5.4 反应性	28
5.5 毒性	29
5.6 危险特性初筛结论	32
6 采样工作方案	33
6.1 采样对象	33
6.2 份样数	33
6.3 份样量	33
6.4 采样频次	34
6.5 采样方法	34
6.6 采样记录	35
6.7 采样质量控制	35
7 检测工作方案	37
7.1 含水率测定	37
7.2 腐蚀性鉴别	37

7.3 浸出毒性鉴别	38
7.4 毒性物质含量鉴别	38
8 检测结果的判断标准和判断方法	41
9 鉴别方案适用性说明	42

1 前言

1.1 项目概况

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是富士康科技集团在大陆兴建的第六个高新科技园区，位于山西综改示范区太原唐槐园区龙飞街1号，分为A区、B区、C区、D区四个生产区，园区总占地面积1.62平方公里（2423亩），现有员工7万余人。园区专业从事高端智能手机整机组装、手机零组件、手机主板、手机维修、精密模具及镁铝合金汽车零部件等产品的研发与生产。

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成立于2017年5月27日，隶属于富士康科技集团，生产经营第三代及后续移动通信系统手机、基站、核心网设备以及网络检测设备及其零组件、新型电子元器件及其零配件、便携式医疗电子产品、数字音、视频解码设备及其零部件；金属、非金属材料与制品的研发、热处理及表面处理工艺研发和制品模具的设计、制造等。

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利用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D4、D5、D6、D7、D8、D11、D12、D13、D14、D15、D16厂房进行智能电子产品机构件生产，原有机构件产能为3680万件/年，包括1680万件/年铝合金机构件，700万件/年不锈钢机构件和1300万件/年不锈钢和复合材料组合件。

2024年7月25日，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对“新一代手机机构件升级技改项目”进行了投资备案，取得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为2407-140171-89-02-778899，备案部门为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2024年11月，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委托山西蓝盛益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新一代手机机构件升级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行政审批局出具“关于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新一代手机机构件升级技改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的核定意见”（晋综示行审总量（2024）23号）。

2024年12月2日，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行政审批局以晋综示行审环评（2024）45号文“关于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新一代手机机构件升级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2025年1月17日，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重新申请取得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140100MA0HGRMA5G001U），发

证机关: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管理委员会,有效期限为自 2025 年 1 月 17 日至 2030 年 1 月 16 日止,纳入到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

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新代手机机构件升级技改项目于 2024 年 12 月开工建设,2025 年 1 月 15 日项目竣工。调试起止日期为 2025 年 1 月 18 日~2025 年 3 月 31 日。在建设过程中,企业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保设施,且主要设备及环保设施运行正常,于 2025 年 4 月通过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本项目新增 2 个废水预处理系统,分别为 BOO 废水处理系统及 B 区新建废水处理系统,其中, D 区湿抛废水、阳极线含磷废水、含酸废水、退镀及蚀刻线含酸废水,经收集至 B 区新建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再由罐车转运至 D1 废水站处理或通过 D1 废水站的调节池输送至 C 区废水站处理后经排放口排放至市政污水管。

目前,据最新版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及鸿富晋精密工业（太原）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副本, C 区、D1、D2 废水处理站污泥按一般工业固废处置,其他废水处理污泥按危险废物处置。为进一步明确本项目新增的 B 区新建废水处理站物化污泥属性,按照废水站现有管理要求,对物化污泥进行危险废物鉴别,依据鉴别结果进行统一处置,遂委托山西蓝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对 B 区废水处理站产生的物化污泥进行危险废物鉴别,以便依据鉴别结果开展相关环境管理工作。

接受委托后,我公司即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开展了危险废物鉴别工作。经过资料收集与分析、初步采样分析等,编制了《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处理站污泥危险废物鉴别方案》。

1.2 鉴别对象

本次鉴别对象为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处理站板框压滤机压滤产生的物化污泥。

1.3 鉴别目的

本次鉴别目的是对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处理站板框压滤机压滤产生的物化污泥开展危险废物鉴别、明确鉴别对象危险废物属性,为企业后续环境管理提供依据。

1.4 鉴别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
- (4)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版)
- (5) 《危险化学品分类信息表》(2015版)
- (6) 《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
- (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GB5085.1~6-2007)
- (8)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5085.7-2019)
- (9) 《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HJ298-2019)
- (10) 《固体废物 浸出毒性浸出方法硫酸硝酸法》(HJ/T299-2007)
- (11) 《工业固体废物采样制样技术规范》(HJ/T20-1998)
- (12) 《关于加强危险废物鉴别工作的通知》(环办固体函〔2021〕419号)
- (13) 《关于污(废)水处理设施产生污泥危险特性鉴别有关意见的函》(环函[2010]129号)
- (14) 《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新一代手机机构件升级技改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 (15) 《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新一代手机机构件升级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1.5 鉴别程序

依据《危险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5085.7-2019)危险废物鉴别程序分为以下4个步骤，具体见图1.5-1。

(1) 依据法律规定和 GB 34330，判断被鉴别的物品、物质是否属于固体废物，不属于固体废物的，则不属于危险废物。

(2) 经判断属于固体废物的，则首先依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鉴别。凡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的，属于危险废物，不需要进行危险特性鉴别。

(3) 未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但不排除具有腐蚀性、毒性、易燃性、反应性的固体废物，依据 GB 5085.1、GB 5085.2、GB 5085.3、GB 5085.4、GB 5085.5 和 GB 5085.6，以及 HJ 298 进行鉴别。凡具有腐蚀性、毒性、易燃性、反应性中一种或以上危险特性的固体废物，属于危险废物。

(4) 对未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且根据危险废物鉴别标准无法鉴别，但可能对人体健康或生态环境造成有害影响的固体废物，由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专家认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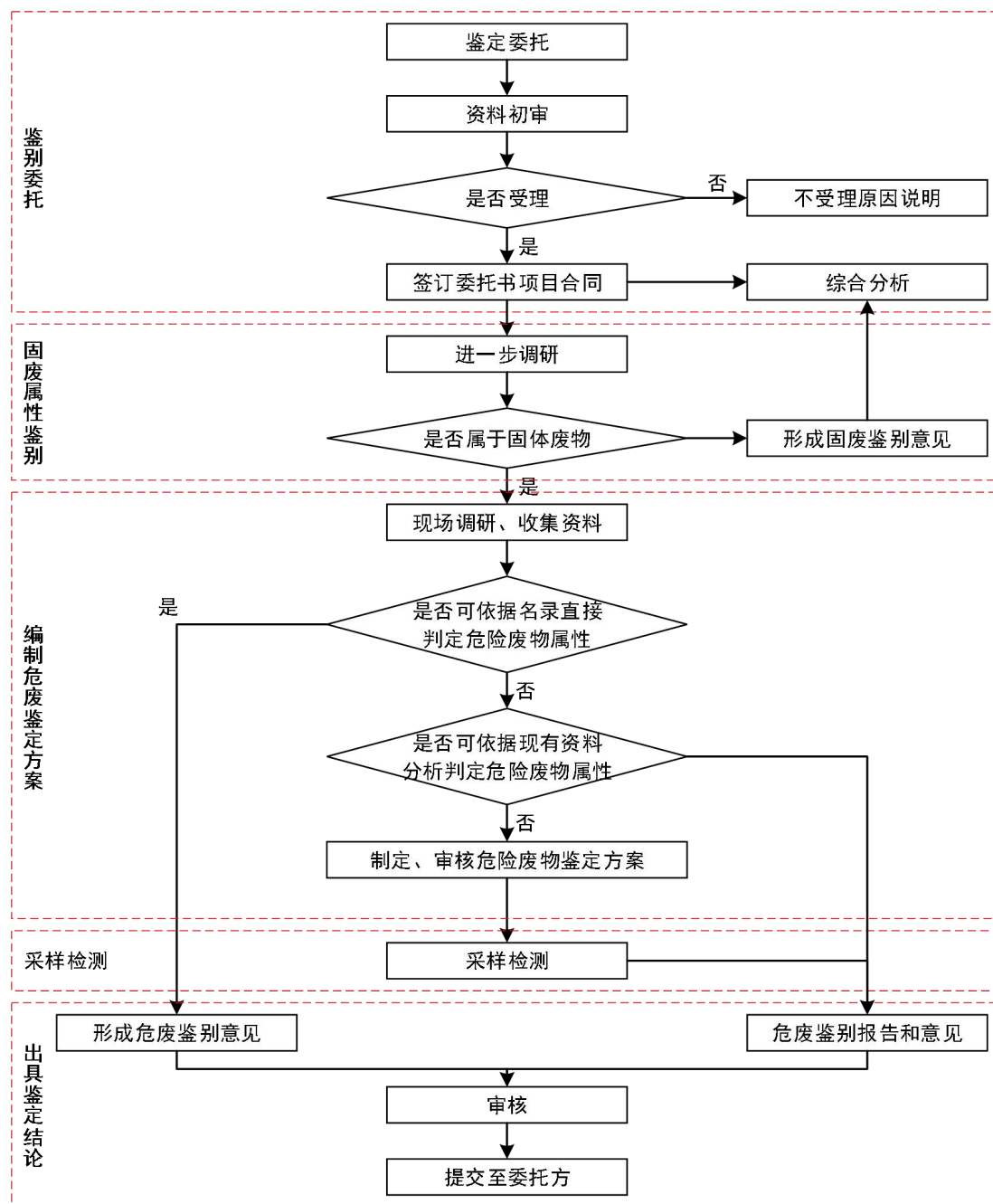


图 1.5-1 危险废物鉴别工作程序

1.6 技术路线

根据危险废物鉴别工作程序制定本项目危险废物技术路线，包括鉴别委托、固废属性鉴别、编制危废鉴别方案、采样检测、出具危废鉴别结论五个阶段，详见图 1.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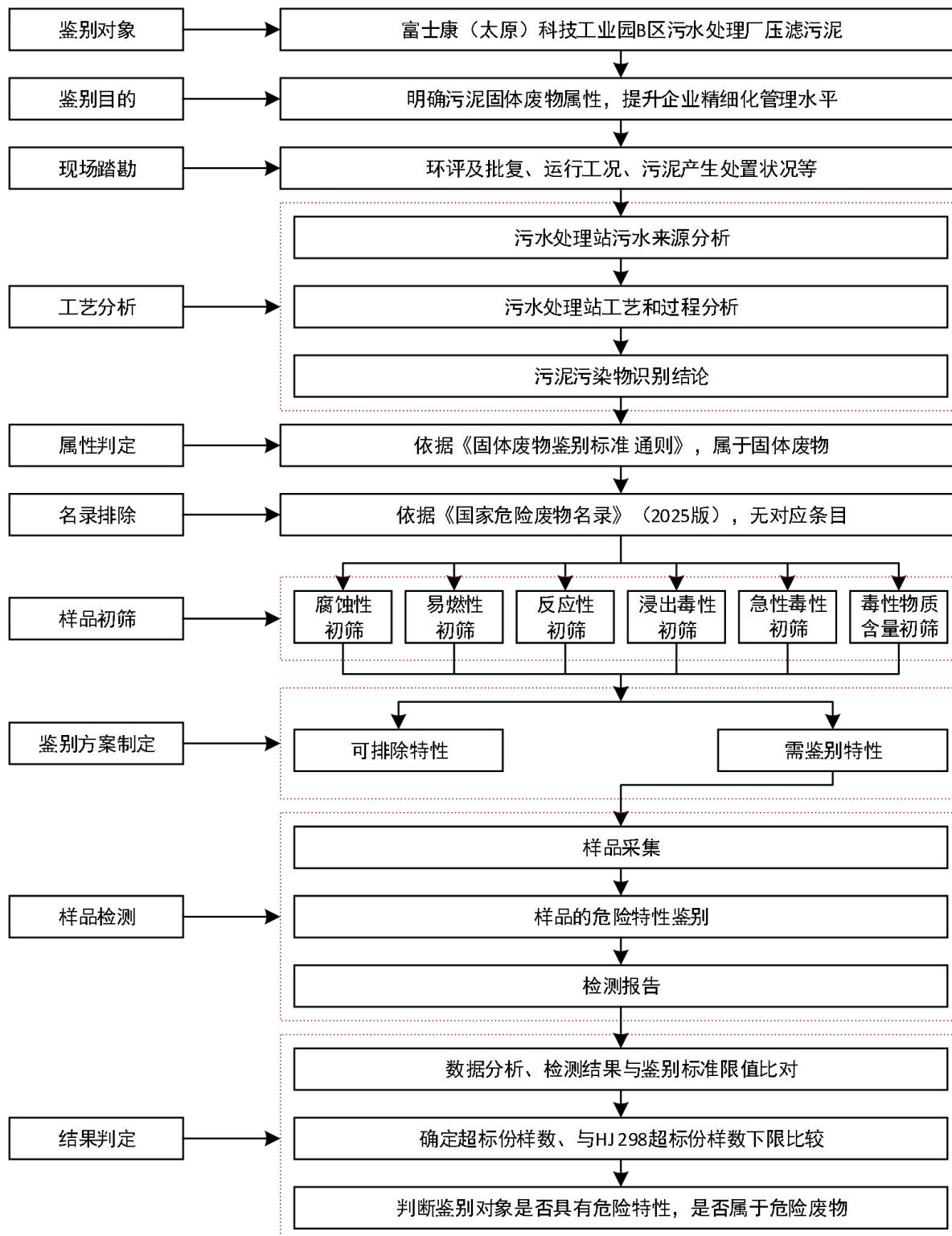


图 1.6-1 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路线

2 鉴别对象产生过程及污染物分析

2.1 鉴别对象产生概况

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新建废水处理系统部分池体由鸿富晋精密工业(太原)有限公司 B 区废水处理站部分池体改造而成，并独立处理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相关废水，含磷废水、含酸废水排入调节池 1#，湿抛废水排入调节池 2#。调节池 1# 内废水采用“除磷(钙盐沉淀)+压滤”预处理后与调节池 2#内废水一同采用“气浮+三效蒸发”后，冷凝液进入中间水池后排入清水池，再通过水泵打入 D1 废水站处理或通过 D1 废水站的调节池输送至 C 区废水站处理后经排放口排放。B 区新建废水处理系统处理 D 区湿抛类设备（湿式抛光机、DDG 机台、打砂机）废水、阳极线含磷废水、含酸废水、退镀及蚀刻线含酸废水，厂区水平衡及污水来源详见图 2.1-1。

本次待鉴别的污泥为 B 区新建废水站含磷废水、含酸废水经调节池 1#和一级除磷池处理后，经板框压滤机压滤所产生的物化污泥。废水处理站工艺流程详见图 2.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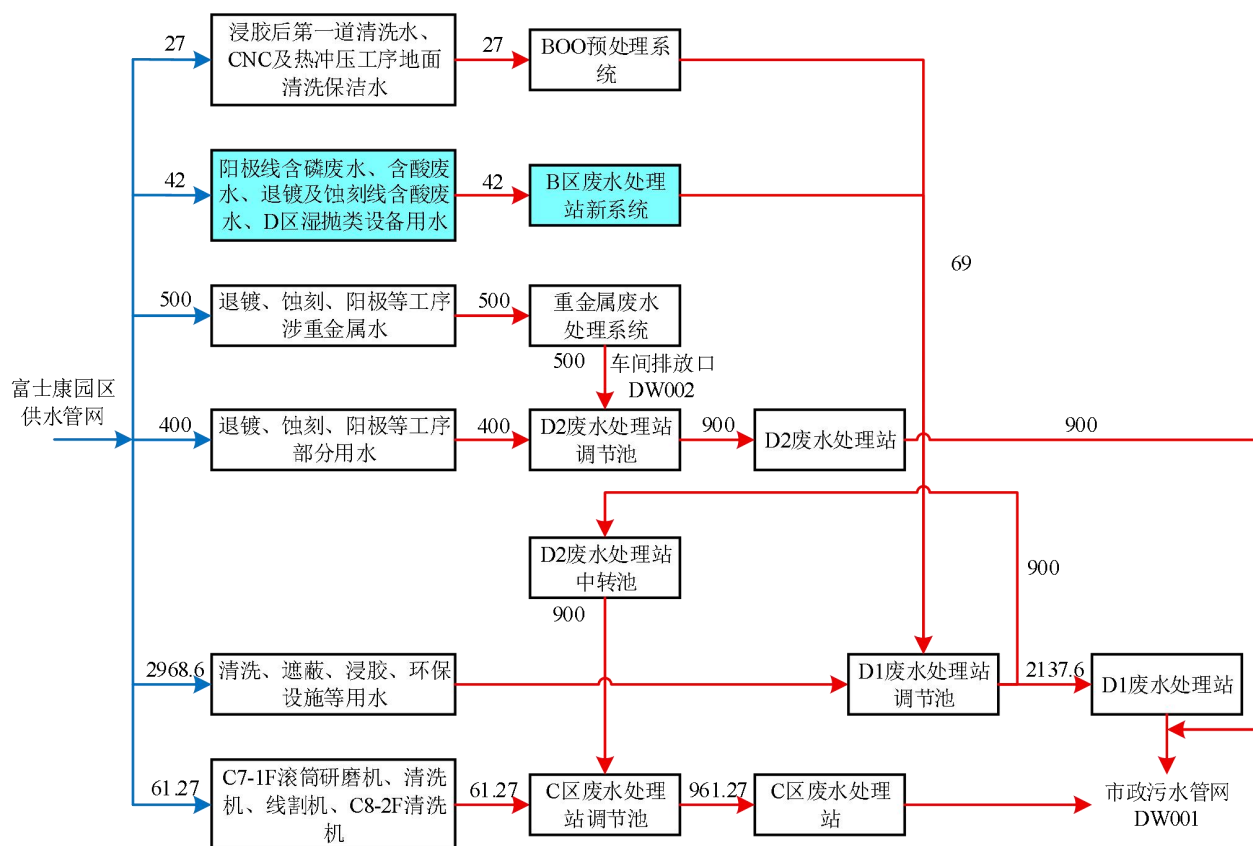


图 2.1-1 富士康园区水平衡及污水来源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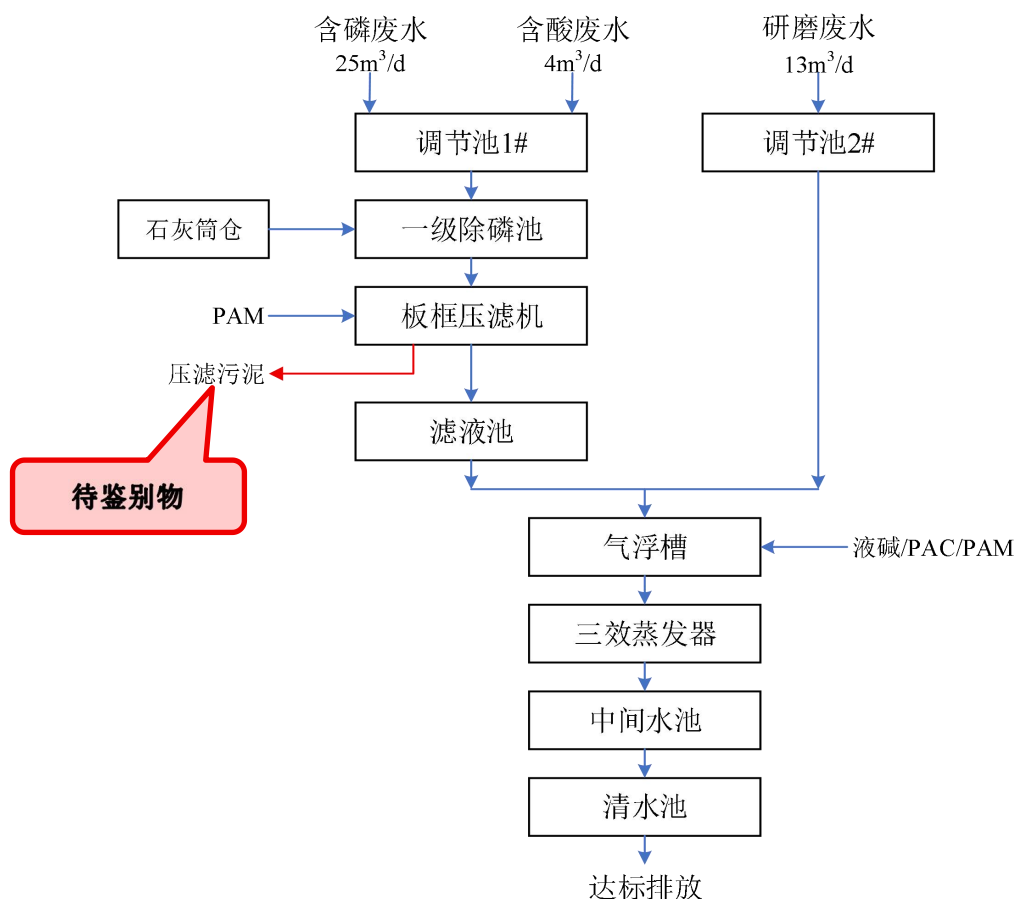


图 2.1-2 B 区废水站废水处理站工艺流程图

本鉴别从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产品情况、生产工艺、原辅料以及污水处理设施，对其外排废水中可能引入的污染物进行识别。

2.2 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生产概况分析

2.2.1 生产工艺分析

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多次对智能电子产品机构件生产线及相关配套设施进行多次升级改造，改造后厂区产能为 4000 万件/年，分别为 2000 万件/年钛铝机构件和 2000 万件/年铝合金机构件。由于目前厂区仅生产铝合金机构件，本次鉴别仅针对铝合金机构件生产进行。厂区铝合金机构件生产车间位于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D4、D5、D6、D7、D8、D9、D11、D12、D13、D14、D15、D16、C7、C8 厂房，车间分布及生产线布设详见表 2.2-1。

表 2.2-1 厂房及工序布置

所占厂房		生产线布设
D4	1F	CNC、清洗、 湿抛 、喷砂、去毛刺
	2F	CNC、清洗喷砂、 湿抛
	3F	点胶、烤炉、组立、焊接、打标、钝化
	4F	CNC、清洗
D5	2F	CNC、清洗、 退镀
	3F	清洗、 湿抛 、打标
	4F	清洗、 湿抛
D6	1F	CNC、清洗、喷砂、 阳极 、点胶、 湿抛
	2F	CNC、清洗
	3F	点胶、焊接、组立、打标、钝化、自动擦胶
	4F	点胶、组立、打标、焊接
D7	1F	蚀刻 、退镀/ 阳极 、退遮蔽、清洗、 湿抛
	2F	清洗、 湿抛 、 预阳极-阳极 、打标、去毛刺
	3F	CNC、清洗、 湿抛 、喷砂
	4F	清洗、 湿抛 、喷砂、PVD、点胶
D8	1F	VI 浸胶、遮蔽、清洗、CNC、擦胶
	2F	CNC、清洗
	3F	点胶、清洗、打标
	4F	PVD、打标、清洗
D9	1F	放电、CNC、线割、MC、平面磨床等
D11	1F	注塑成型、清洗、打标
D12	1F	CNC、清洗、打标、焊接、毛刺机
	2F	CNC、清洗、焊接
	4F	CNC、清洗、焊接、去毛刺
D13	1F	冲压、回火、打标、清洗、热冲压
D14	1F	冲压、 湿抛 （DDG）、清洗、退火、打标、热冲压
D15	1F	CNC、清洗、 湿抛 （打砂）
	2F	点胶、打标、组立、擦胶
	3F	点胶、焊接、组立、打标、清洗、钝化
	4F	点胶、打标、焊接
D16	1F	CNC、清洗、 湿抛 （打砂）
	2F	CNC、清洗、 湿抛 （打砂）
	3F	CNC、清洗、去毛刺机
	4F	CNC、清洗、喷砂
C7	1F	热冲压、 湿抛 （滚筒研磨）、清洗、成型、模治具
C8	2F	CNC、磨床、钻床、锯床、PVD
备注	表中工序为厂区现有所有生产线，退镀蚀刻为钛铝机构件生产线，现阶段厂区仅生产铝合金机构件，本次鉴别污泥不涉及退镀及蚀刻工序。	

(1) **热锻**：冲压机配套中频加热炉，来料后，先经中频炉将铝合金预热至（220-260）℃，由机械手上料进行冲压，冲压结束后喷锻压油进行脱模后再由机械手下料。

产污环节：锻压油脱模过程中产生沾油废弃物，此废物不涉及本次鉴别。

(2) **打标**：将待加工工件放置于操作台，启动激光打标机，利用激光的高能量对工件表面打标识码。

(3) **湿抛**：采用湿式抛光机、打砂机、DDG 使工件不同表面更平整，使用研磨液。

产污环节：湿抛过程产生废水等，湿抛废水进入 B 区废水处理站，湿抛废水属于研磨废水，根据图 2.1-2B 区废水站废水处理站工艺流程图，研磨废水排入 B 区废水处理站调节池 2#，不涉及本次污泥危险废物鉴别。

(4) **喷砂**：喷砂机喷砂使加工件表面平整光滑，喷砂是采用压缩空气为动力，以形成高速喷射束将尼龙砂、或白刚玉砂或陶瓷砂高速喷射到需要处理工件表面，使工件外表面的外表或形状发生变化。能将工件表面抛光，提高工件的光洁度。产污环节：喷砂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喷砂废气、废砂等。

(5) **去毛刺**：采用激光对孔口边缘、直线边处等处进行去毛刺作业。产污环节：去毛刺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废气等。

(6) **焊接**：利用聚焦在零件表面上的高能量光束将待加工工件局部加热融化后进行焊接。产污环节：焊接过程会产生少量焊接烟气。

(7) **成型**：成型主要是指塑胶成型，即利用塑胶的可挤压性与可模塑性，首先将松散的粒状塑胶原料从注塑机送入高温的料筒内加热，熔融塑化，使之成为粘流态熔体，以一定的压力和速度充入模具，经过保压、冷却后开启模具，就可获得一定形状和尺寸塑胶制品。产污环节：成型过程会产生废气、废塑胶等。

(8) **CNC**：在加工过程中需要不断将铝合金机构件送至 CNC（数控机床）车间，对局部需要车、铣、镗孔的部位进一步加工。根据夹具（夹具，机械制造过程中用来固定加工对象，使之占有正确的位置，以接受施工或检测的装置）和加工次数的不同。CNC 机通过高速旋转的刀片在加工件表面切削打磨，摩擦产生的高温采用喷淋切削液的方式降温，切削液在降温过程有机组分会少量碳化，需要定期更换产生废切削液。产污环节：CNC 过程会产生有机废气、废水和废切削液等。废水经收集至 D 区高浓度废水预处理系统处理后再通过水泵打入 D1 废水站处理或通过 D1 废水站的调节池输送

至 C 区废水站处理后经排放口排放至市政污水管网。

（9）阳极氧化：主要流程包括脱脂、碱洗、酸洗、剥黑膜、化抛、阳极氧化、染色、封孔和酸洗等工序。阳极工艺流程及产排污环节见图 2.2-1。

脱脂：利用脱脂剂溶解去除材料表面残留油污及杂质。脱脂剂由脱脂剂（R105）与纯水按一定比例配置而成，脱脂后转入水洗槽。脱脂后采用清水清洗将铝件上附带的脱脂剂冲掉。清洗方式采用二级水洗槽清洗，清洗完成后进入下道工序。产污环节：此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废水，作为阳极综合废水送入 D1 废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放。

碱洗：碱洗目的主要是为了去除工件表面自然氧化膜，从而使材料露出纯净的金属基体便于后续加工。碱洗溶液由 32%氢氧化钠和纯水按一定比例配置而成，完成后转入水洗槽。清洗方式为顶喷水洗+水洗方式，清洗完成后进入下道工序。产污环节：此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废水、废液。废水、废碱液作为综合废水送入 D1、D2 废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放。

剥黑膜：工件在碱洗后表面会形成一层灰黑色挂灰（黑膜），其主要成分 NaAlO_2 ，是一种黑色的可溶解性盐，水洗无法清除，需采用酸洗溶液清洗去除，清洗剂使用硫酸，完成后转入水洗槽。清洗方式为顶喷水洗+水洗+热水洗，清洗完成后进入下道工序。产污环节：此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废水、废气。酸性废水送入 D 区废水处理站处理，废气主要是硫酸雾，经废气洗涤塔处理达标后排放。

化抛：化抛液对工件表面进行处理，以去除微观不平整、提高表面光洁度，化抛液使用 SN-01，完成后转入水洗槽。清洗方式为热水洗，清洗完成后进入下道工序。产污环节：此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废水、废液。化抛废槽液作为危险废物送相关单位处理，化抛后清洗的含磷废水送入 B 区废水站处理。

阳极氧化：电解槽液使用硫酸和草酸，完成后转入水洗槽。清洗方式为顶喷水洗+水洗，清洗完成后进入下道工序。产污环节：此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废水、废气。废水作为含酸废水送入 B 区废水处理站，废气主要是硫酸雾，其经处理达标后排放。

染色：项目采用有机染料进行染色。染色过程中添加稳定剂，提升染色颜色更饱满。根据客户的需要，使用不同颜色的染料将铝件染成不同的颜色。染色槽液定期更换，会产生染色废水，根据建设单位提供及染料成分分析，染料废水中不含重金属；染色后进行清洗，清洗完成后进入下道工序。产污环节：此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废水、

废液。废水、废液作为阳极综合废水送入 D1、D2 废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放。

封孔：将多孔 Al_2O_3 膜孔隙封闭，提高工件的防污染、抗腐蚀、耐磨耗性能，该工序采用 DX-500 为封孔剂，后进行清洗，清洗完成后进入下道工序。产污环节：此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废水、废液，所含特征因子为重金属镍，其中废液作为危险废物送相关单位处理，废水经收集池后送厂区 D2 重金属废水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进入 D2 废水处理站。

酸洗：该工序使用柠檬酸清洗使工件表面更平整，后进行清洗，清洗完成后进入下道工序，清洗废水送入 D 区废水站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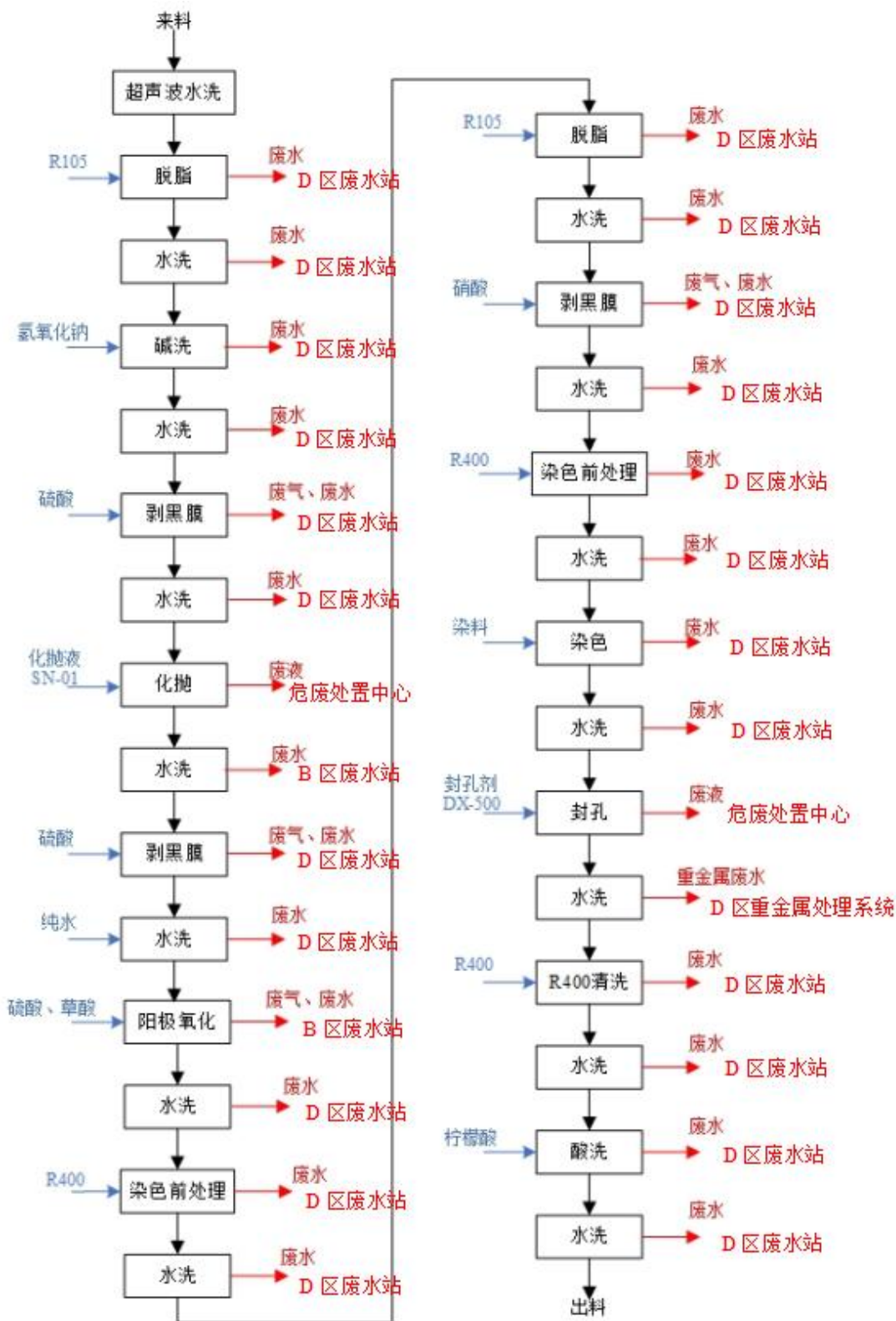


图 2.2-1 阳极工艺流程及产排污环节示意图

(10) **浸胶**: 浸胶制程采用一体化浸胶设备，所有环节均在该设备内完成。产污环节：浸胶过程有机废气、废胶水、清洗废水等。

(11) **钝化**: 钝化工序目的为防铝氧化，通过自动钝化机常温喷涂至物料表面，喷

涂过程全封闭。产污环节：钝化剂喷涂过程会产生有机废气、沾染有机溶剂废弃物等。

根据《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新一代手机机构件升级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B区废水处理站仅处理D区湿抛类设备(湿式抛光机、DDG机台、打砂机)废水、阳极线含磷废水、含酸废水、退镀及蚀刻线含酸废水，根据图2.1-2 B区废水处理站工艺流程图，本次B区废水站待鉴别污泥为阳极线含磷废水、含酸废水、退镀及蚀刻线含酸废水处理产生的污泥，由于退镀及蚀刻为钛铝机构件生产工艺，目前本厂仅生产铝合金机构件，不涉及退镀及蚀刻工艺，根据图2.2-1 阳极工艺流程及产排污环节本次鉴别分析仅对现有在产的铝合金阳极工艺的阳极氧化工序含酸废水和化抛工序后的水洗工序含磷废水进行分析，后续钛铝机构件生产后须对污泥是否为危险废物重新进行鉴别。

2.2.2 原辅材料分析

(1) 原辅料污染成分分析

铝合金原料主要成分为铝，合金成分见附件，可能涉及GB 5085中的重金属毒性物质及其他危险特性。

(2) 阳极氧化

阳极氧化原辅料情况见表2.2-2。

表 2.2-2 阳极氧化原辅料情况

序号	工艺名称	物料名称	备注
1	阳极氧化	清洗剂C-01 R400	氨基磺酸（50%）、醋酸盐（25%）、芳香族有机酸（20%）、碳酸盐（4.4%）、异丙醇（0.6%）
2		氢氧化钠	氢氧化钠32%，液态
3		封孔剂	DX-500，pH值使用范围：一般在5-6之间。醋酸镍（75%）、醋酸钠（5%）、苯磺酸钠（20%）
4		硫酸	硫酸，规格：50%
5		硝酸	硝酸，规格：65%
6		柠檬酸	食品级99.5%
7		脱脂剂R105	焦磷酸钠（45%），硼砂（25%），磷酸钾（20%），非离子性表面活性剂（10%）
8		化抛液SN-01	聚乙二醇（15%），磷酸（80%），水（5%）
9		草酸	弱酸性

1、清洗剂 C-01R400，主成分为氨基磺酸（50%）、醋酸盐（25%）、芳香族有机酸（20%）、碳酸盐（4.4%）、异丙醇（0.6%），以上物质不涉及 GB5085 中的毒性物质及其他危险特性，本物质为染色前处理清洗剂，此工艺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液作为阳极综合废水送入 D 区废水处理站处理，与本次鉴别无关。

2、原料氢氧化钠，主要成分氢氧化钠，可能涉及 GB5085 中的腐蚀性，本物质为碱洗工艺所用原料，此工艺产生的废水、废碱液作为综合废水送入 D 区废水处理站处理，与本次鉴别无关。

3、封孔剂 DX-500，主成分为醋酸镍（75%）、醋酸钠（5%）、苯磺酸钠（20%），其中，醋酸钠、苯磺酸钠不涉及 GB5085 中的毒性物质及其他危险特性，醋酸镍引入镍元素可能涉及 GB5085 中的毒性物质及其他危险特性，此工艺产生废液作为危险废物送相关单位处理，废水经收集池后送厂区重金属废水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进入 D2 废水处理站，与本次鉴别无关。

4、硫酸，可能涉及 GB5085 中的腐蚀性。

5、硝酸，可能涉及 GB5085 中的腐蚀性，在剥黑膜工序中使用，产生的含酸废水送入 D 区废水站处理，与本次鉴别无关。

6、脱脂剂 R105 运用于阳极氧化的脱脂工艺，成份为焦磷酸钠（45%），硼砂（25%），磷酸钾（20%），非离子性表面活性剂（10%），可能涉及 GB5085 中的重金属，此工艺产生的综合废水送入 D 区废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放，与本次鉴别无关。

7、柠檬酸，可能涉及 GB5085 中的腐蚀性，此工序废水送入 D 区废水站处理，与本次鉴别无关。

8、草酸，弱酸性，可能涉及 GB5085 中的腐蚀性。

9、化抛液 SN-01，成分为聚乙二醇（15%），磷酸（80%），水（5%），化抛槽液作为危险废物送相关单位处置，化抛后清洗废水作为含磷废水送入 B 区废水站处理，聚乙二醇不涉及 GB5085 中的危险特性，磷酸可能涉及 GB 5085 中的腐蚀性。

2.3 废水处理站工艺分析

2.3.1 废水处理工艺分析

B区新建废水处理系统独立处理铝合金机构件生产项目相关废水含磷废水、含酸废水排入调节池1#，湿抛废水排入调节池2#。调节池1#内废水采用“除磷（钙盐沉淀）+压滤”预处理后与调节池2#内废水一同采用“气浮+三效蒸发”后，冷凝液进入中间水池后排入清水池，再通过水泵打入D1废水站处理或通过D1废水站的调节池输送至C区废水站处理后经排放口排放。B区废水站系统和工艺流程见图2.3-1，废水处理相关处理设备见图2.3-2。

2.3.2 投加药剂分析

表 2.3-2 主要原辅材料使用情况

工段	名称	种类	化学成分	用途	年用量/t
调节池1#	石灰粉（氢氧化钙）	辅料	氢氧化钙95.0%，酸不溶物1%，干燥减量2%，筛余物1%	酸碱混凝反应	200
一级除磷池	聚丙烯酰胺PAM		聚丙烯酰胺固含量90%	絮凝反应	0.6

原辅料所引入的污染物分析及所用主要原辅料的理化性质如下：

2.3.2.1 石灰粉（氢氧化钙）

石灰粉（氢氧化钙）中氢氧化钙含量约95%，酸不溶物1%，干燥减量2%，筛余物1%，本品呈碱性，可能导致GB 5085中的腐蚀性。产品成分含量见附件。

2.3.2.3 聚丙烯酰胺 (PAM)

根据产品标准，PAM主要成分为聚丙烯酰胺，根据企业提供的分析化验报告单，聚丙烯酰胺PAM符合相关产品规定，丙烯酰胺残余单体含量约为0.12%，由于使用时PAM还要稀释配制质量浓度为0.1%-0.5%的浓度水溶液，因此所加入的PAM溶液中丙烯酰胺单体含量极低，不考虑丙烯酰胺单体所引入的毒性。产品成分含量见附件。

2.3.3 鉴别对象产生贮存情况

B区废水处理站物化污泥经过钙盐沉淀，沉淀后的污泥送入板框压滤机压滤，压滤后的污泥含水率约为40.7~42.4%，月排泥量约34.1吨-60.5吨，该污泥为本次待鉴别污泥，暂时按危废处理，及时清运，遇特殊情况不能及时运出，暂存于危险废物贮存库，定期委托陵川金隅冀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污泥板框压滤机设备及危险废物贮存库见图 2.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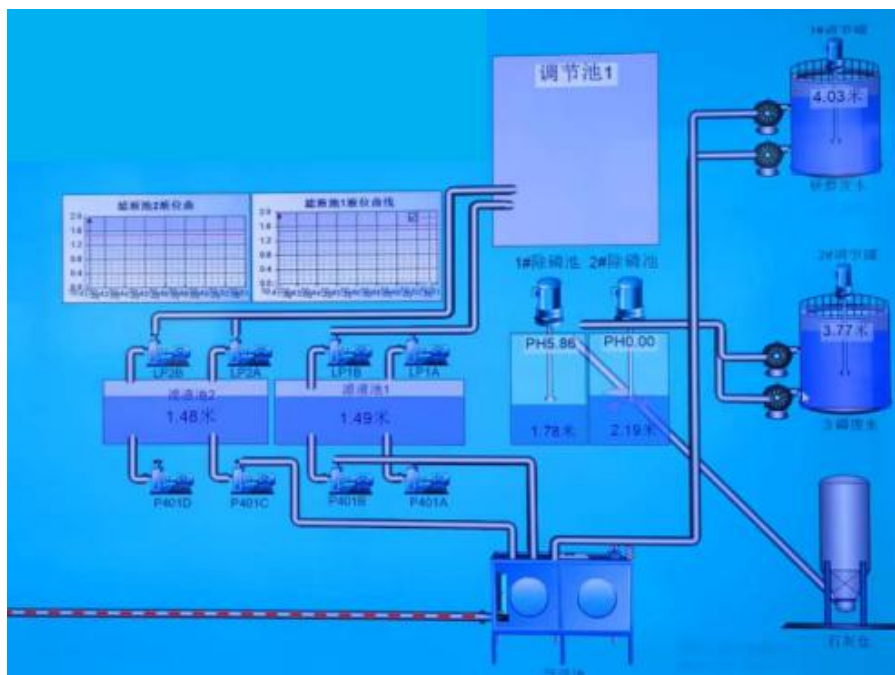


图 2.3-1 B 区废水站系统及工艺流程图



图 2.3-2 B 区废水处理站工艺设备



图 2.3-2 板框压滤机及污泥贮存库

2.3.4 生产工况分析

本次收集了该废水处理站 2025 年 4 月到 5 月连续 61 日的处理水量以及污泥产生量监测记录并进行了分析，监测分析结果见图 2.3-3。B 区废水处理站根据企业间断性生产方式，实时处理生产废水，61 日共处理水量约 652.63 吨、污泥产生约 137.73 吨，生产期间该废水处理站处理系统稳定运行。

表 2.3-3 B 区废水处理站处理水量

日期	处理水量（吨）	污泥外运处理量	
		（箱）	（吨）
2025.4.1	7.52	0	0
2025.4.2	18.8	0	0
2025.4.3	0	7	3.85
2025.4.4	0	0	0
2025.4.5	19.57	0	0
2025.4.6	0	0	0
2025.4.7	26.15	11	6.05
2025.4.8	0	0	0
2025.4.9	0	8	4.4
2025.4.10	0	0	0
2025.4.11	0	0	0
2025.4.12	0	0	0
2025.4.13	9.28	0	0
2025.4.14	0	0	0
2025.4.15	0	0	0
2025.4.16	0	0	0
2025.4.17	15.77	0	0
2025.4.18	18.53	0	0
2025.4.19	0	0	0
2025.4.20	0	0	0
2025.4.21	0	0	0
2025.4.22	11.24	0	0
2025.4.23	17.15	3	1.65
2025.4.24	0	0	0
2025.4.25	0	12	6.6
2025.4.26	20.03	0	0
2025.4.27	0	9	4.95
2025.4.28	0	0	0
2025.4.29	10.57	12	6.6
2025.4.30	0	0	0
2025.5.1	38.88	0	21.38
2025.5.2	0	0	0
2025.5.3	0	0	0
2025.5.4	0	0	0
2025.5.5	32.61	0	17.94
2025.5.6	0	0	0
2025.5.7	18.92	12	10.41

表 2.3-3 B 区废水处理站处理水量

日期	处理水量（吨）	污泥外运处理量	
		（箱）	（吨）
2025.5.8	0	0	0
2025.5.9	32.87	11	6.05
2025.5.10	19.8	0	0
2025.5.11	19.62	0	0
2025.5.12	11.02	1	0.55
2025.5.13	0	0	0
2025.5.14	0	0	0
2025.5.15	30.81	14	7.70
2025.5.16	0	0	0
2025.5.17	12.17	12	6.60
2025.5.18	18.52	0	0
2025.5.19	22.77	0	0
2025.5.20	22.28	0	0
2025.5.21	62.82	7	3.85
2025.5.22	33.8	7	3.85
2025.5.23	26.84	12	6.60
2025.5.24	6.22	0	0
2025.5.25	12.04	0	0
2025.5.26	0	0	0
2025.5.27	9.98	0	0
2025.5.28	19.07	15	8.25
2025.5.29	26.98	15	8.25
2025.5.30	0	4	2.20
2025.5.31	0	0	0
总计	652.63	172	137.73
备注	根据委托方提供数据，每箱约为0.55吨计算。		

2.4 鉴别对象污染物汇总

根据前文分析，本次鉴别对象的污染物来自于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 D5、D6 和 D7 阳极工序的阳极氧化含酸废水和化抛工序后的清洗含磷废水，通过生产工艺、原辅料等对可能存在的物质进行识别，详见表 2.4-1。

表 2.4-1 鉴别对象污染物汇总

污染物来源		与鉴别相关潜在污染物	可能导致的危险特性	可能存在的污染物指标
生产工序	阳极工序	酸	腐蚀性	pH
			毒性	甲醇、1-丁醇、2-丁醇、异丁醇、叔丁醇
B区废水处理站	废水处理药剂	碱	腐蚀性	pH、氟化物、氰化物
原料	铝合金机构件	重金属	毒性	铅、镉、铜、锌、总铬、硒、砷、汞、六价铬、铍、钡、银、钒、锆、钛、镍

综上所述可知，待鉴别污泥可能具有的危险特性包括腐蚀性、浸出毒性、急性毒性、毒性物质，初步分析指标包括 pH、重金属（钛、镍、铅、镉、铜、锌、总铬、硒、砷、汞、六价铬、铍、钡、银、钒、锆）、甲醇、1-丁醇、2-丁醇、异丁醇、叔丁醇、氟化物、氰化物。

3 固体废物属性判定

本次待鉴别物为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处理站板框压滤机压滤产生的污泥，依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 34330-2017)， “4.3 环境治理和污染控制过程中产生的物质， e) 水净化和废水处理产生的污泥及其他废弃物质”， 且不属于 “6 不作为固体废物管理的物质”， 属于固体废物。应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危险废物鉴别标准》（GB 5085.1~7）、《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HJ 298）等判定是否属于危险废物。

企业目前已经对 B 区废水处理站板框压滤机压滤产生的污泥按危废处理，遇特殊情况不能及时运出，暂存于危险废物贮存库，定期委托陵川金隅冀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置，合同见附件。

4 危险废物名录判定

通过查阅名录《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对本次鉴别对象（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B区废水处理站板框压滤机压滤产生的污泥）的名录描述相符性进行分析。

本次鉴别对象为阳极线含磷废水、含酸废水、退镀及蚀刻线含酸废水、D区湿抛类设备用水经B区废水处理站进行一级除磷和絮凝沉淀后，由板框压滤机压滤产生的污泥。危险废物名录中与之疑似相关的代码为HW17（336-066-17）、HW17（336-100-17）、HW17（336-064-17）。其中“336-066-17”具体内容为：镀层剥除过程中产生的废槽液、槽渣和废水处理污泥。根据B区废水处理站目前的废水来源、污水处理工艺和污泥产生过程可知，本厂暂未涉及退镀工艺生产。“336-100-17”具体内容为：使用铬酸进行阳极氧化产生的废槽液、槽渣和废水处理污泥。根据B区废水处理站目前的废水来源、污水处理工艺、和原辅材料分析可知，阳极氧化线原辅料未涉及铬酸，其不含铬酸成分，因此，不属于使用铬酸进行阳极氧化产生的废槽液、槽渣和废水处理污泥。“336-064-17”具体内容为：金属或塑料表面酸（碱）洗、除油、除锈、洗涤、磷化、出光、化抛工艺产生的废腐蚀液、废洗涤液、废槽液、槽渣和废水处理污泥（不包括：铝、镁材（板）表面酸（碱）洗、粗化、硫酸阳极处理、磷酸化学抛光废水处理污泥，铝电解电容器用铝电极箔化学腐蚀、非硼酸系化成液化成废水处理污泥，铝材挤压加工模具碱洗（煲模）废水处理污泥，碳钢酸洗除锈废水处理污泥）。根据B区废水处理站目前的废水来源、污水处理工艺和污泥产生过程可知，本项目待鉴别物所涉及的产品为铝合金件表面加工，符合铝、镁材（板）表面酸（碱）洗、粗化、硫酸阳极处理、磷酸化学抛光废水处理污泥条款。因此，本次鉴别污水处理站污泥与HW17（336-066-17）、HW17（336-100-17）和HW17（336-064-17）描述不符。

综上所述，本次鉴别污泥不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中的危险废物，通过污染识别，本次鉴别污泥中可能含有多种有毒有害物质，可能存在危险特性，需依据GB 5085.1-GB 5085.6和HJ 298鉴别标准对其危险特性进行鉴别。

。

5 危险特性初筛

5.1 鉴别对象初步分析

5.1.1 工况分析

对初筛期间污水处理站运行数据进行统计，统计时间为2025年5月1日至5月23日，具体统计结果见表5.1-1。

表 5.1-1 B 区废水处理站工况统计

日期	处理水量（吨）	日期	处理水量（吨）
2025.5.1	38.88	2025.5.13	0
2025.5.2	0	2025.5.14	0
2025.5.3	0	2025.5.15	30.81
2025.5.4	0	2025.5.16	0
2025.5.5	32.61	2025.5.17	12.17
2025.5.6	0	2025.5.18	18.52
2025.5.7	18.92	2025.5.19	22.77
2025.5.8	0	2025.5.20	22.28
2025.5.9	32.87	2025.5.21	62.82
2025.5.10	19.8	2025.5.22	33.8
2025.5.11	19.62	2025.5.23	26.84
2025.5.12	11.02	——	——

目前废水处理站生产期间进水来源、进水量、进水水质比较稳定，生产工艺相对稳定，详见2.3。

5.1.2 采样过程

本项目参照《工业固体废物采样制样技术规范》（HJ/T 20-1998）和《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HJ/T 298-2017）等要求开展采样工作。

本次鉴别对象为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处理站板框压滤机压滤产生的污泥。依据《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HJ 298-2019）中 4.5.3 条：“将压滤机各板框顺序编号，用 HJ/T 20 中的随机数表法抽取与该次需要采集的份样数相同数目的板框作为采样单元采取样品。采样时，在压滤脱水后取下板框，刮下固体废物。每个板框内采取的固体废物，作为 1 个份样，初筛采样时分别对 3 个板框污泥进行采样，采样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进行，该时间段内企业生产正常稳定，现场设有出入安全的通道，照明、通风条件符合采样要求，共采集新鲜物化污泥 3 份，编号分别为

2505243F010101、2505243F020101、2505243F030101，3个样品相关信息见表 5.1-2。

采样过程及样品见图 5.1-1。

表 5.1-2 样品位置信息

序号	内容	样品编号		
		2505243F010101	2505243F020101	2505243F030101
1	板框总数（个）	12	12	12
2	随机选择板框号	1号	3号	5号



2505243F010101样品采集



2505243F020101样品采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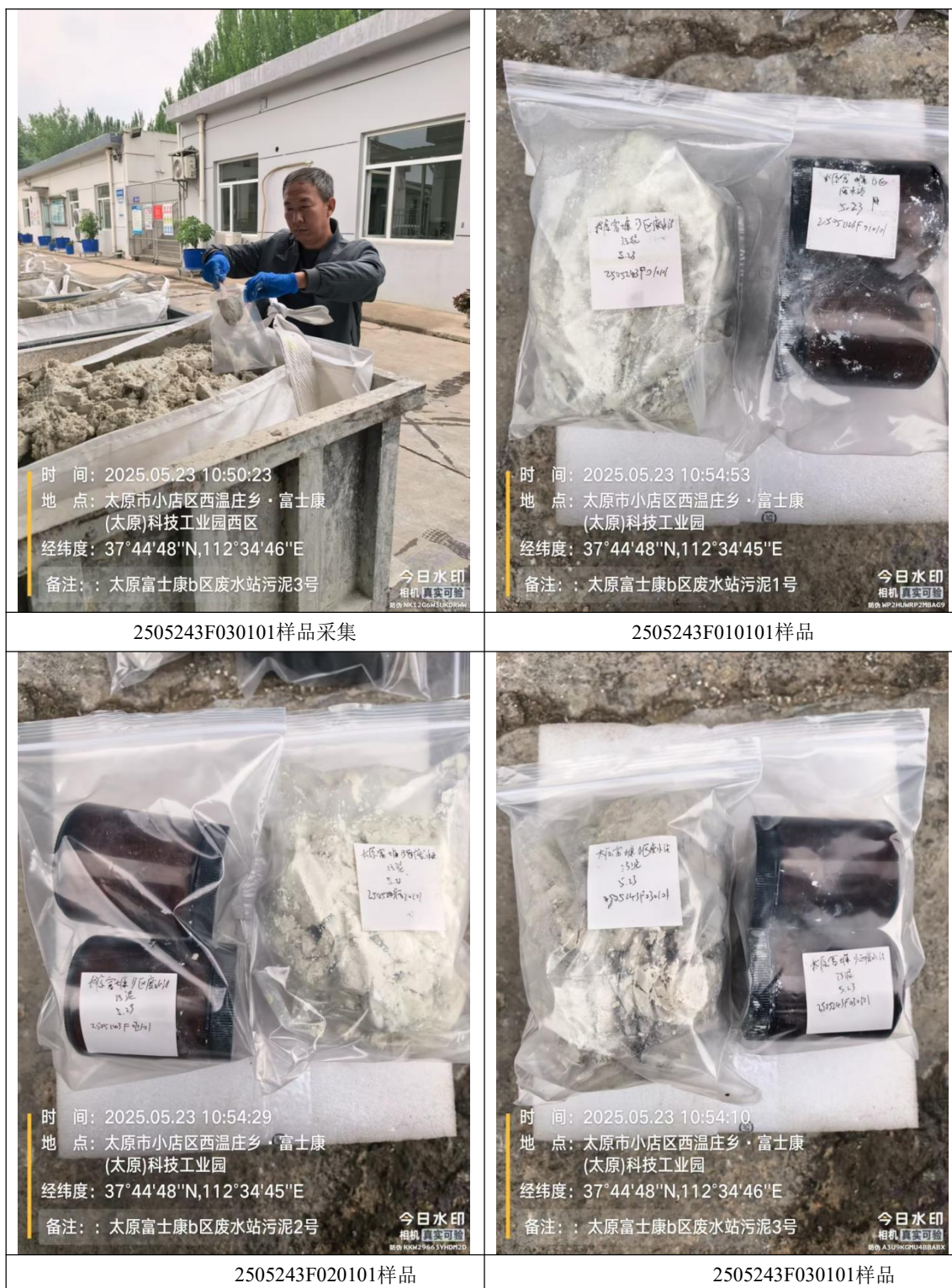


图 5.1-1 现场样品采集

样品采集过程参照《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HJ 298-2019)、《工业固体废物采样制样技术规范》(HJ/T 20-1998)、《工业用化学产品采样安全通则》(GB/T 3723-1999)进行。

5.1.3 采样质量控制

此次采样、制样及检测过程中实施了以下质量控制保障：

人员及资质：承担采样和检测任务的人员均经过培训，持证上岗；所有检测项目均由具有 CMA 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检测；

采样情况：采样时在企业正常生产状态下进行。根据检测项目，采用不同容器封装样品。用于检测有机物的样品采用棕色玻璃瓶封装。采样时，用玻璃杯将样品采集到棕色玻璃瓶中并装满，迅速密封样品瓶。用于其他检测项目的样品采用木铲。用木铲采集样品后迅速转移至容器中，密封。采样过程中，为防止交叉污染，每采完一个份样，均用水流对木铲进行清洗 2-3 次。采样时现场填写样品记录单，记录样品信息并填写样品标签，标签用防水标签笔填写，并对采样过程进行拍照留存，所有采样样品双标签双包装，避免混淆样品与交叉污染。

样品的保存及运输：样品采样后迅速放入装有冰袋的保温箱内，所有样品采集完毕后，对照采样方案清点样品数，并于采样当日在冷藏避光条件下运送。

样品交接：收到样品后，样品管理员对照采样方案对样品外观、数量、包装容器、保存条件进行检查，确认无误后进行样品登记，并按规定的保存条件进行保存。

实验室分析：检测过程中使用的仪器设备均经计量检定合格或校准，并均在检定、校准有效期内；实验室环境条件，试验用水、使用试剂、器皿均符合要求标准要求。

采样记录、检测原始记录及报告均经三级审核。需要送检的样品单独存放，并由接样当日于保温箱 0-4℃条件下送到委托机构进行检测。

5.1.4 指标及方法

根据前期工艺分析及鉴别对象污染物汇总结论，需要进行初步分析检测的指标包括含水率、pH、金属元素含量、甲醇、1-丁醇、2-丁醇、异丁醇、叔丁醇及氟化物、氰化物分析，详见表 5.1-3。

表 5.1-3 检测指标及标准汇总表

检测指标	检测标准	检出限
pH值	GB/T 15555.12-1995固体废物腐蚀性测定玻璃电极法	——
铅	HJ 786-2016固体废物 铅、锌和镉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0.06 mg/L
镉		0.05 mg/L
镍	HJ 751-2015固体废物 铜和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0.03 mg/L

铜		0.02 mg/L
锌	HJ 786-2016固体废物 铅、锌和镉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0.06 mg/L
总铬	HJ 749-2015固体废物 总铬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0.03 mg/L
硒	HJ 702-2014固体废物 汞、砷、硒、铋、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0.10 µg/L
砷		0.10 µg/L
汞		0.02 µg/L
氟化物	GB/T 15555.11-1995固体废物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性电极法	0.05 mg/L
含水率	HJ 557-2010固体废物 浸出毒性浸出方法 水平振荡法 8.1含水率的测定	——
铬（六价）	GB/T 15555.4-1995固体废物六价格的测定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0.004mg/L
铍（以总铍计）	HJ 781-2016固体废物22种金属元素的测定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0.004mg/L
钡（以总钡计）		0.06mg/L
总银		0.01mg/L
氰化物（以CN ⁻ 计）	GB 5085.3-2007附录G危险废物鉴别标准浸出毒性鉴别固体废物氰根离子和硫离子的测定离子色谱法	5.0µg/L
1-丁醇	GB 5085.3-2007附录O危险废物鉴别标准浸出毒性鉴别固体废物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气相色谱/质谱法	0.5mg/kg
2-丁醇		0.5mg/kg
异丁醇		0.5mg/kg
叔丁醇		0.5mg/kg
甲醇		1.0mg/kg
钒	HJ 781-2016固体废物22种金属元素的测定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1.5mg/kg
钛		3.0mg/kg
钡		3.6mg/kg
铬		0.5mg/kg
锑		1.3mg/kg
镍		0.4mg/kg
易燃性	GB 19521.1-2004 易燃固体危险货物危险特性检验安全规范	——
遇酸反应性（硫化氢气体反应性）	GB 5085.5-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反应性 鉴别（附录 固体废物 遇水反应性的测定）	0.05mg/kg
遇酸反应性（氰化氢气体反应性）		0.05mg/kg

5.2 腐蚀性

根据《危险废物鉴别标准腐蚀性鉴别》(GB 5085.1-2007)，固态、半固态的固体废物浸出液和水溶性液态废物经测定表明其 pH 值 ≥ 12.5 或 ≤ 2 时，则说明该废物具有腐蚀性。

表 5.2-1 B 区废水处理站污泥腐蚀性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	2505243F010101	2505243F020101	2505243F030101	标准限值
pH	10.19	11.44	10.70	≥ 12.5 或 ≤ 2

根据表 5.2-1 B 区废水处理站污泥检测结果，B 区污泥浸出液 pH 值为 10.19~11.44。因此，B 区废水处理站的物化污泥不具有腐蚀性，为进一步判断被鉴别物是否具有腐蚀性，后续会对污泥再次进行腐蚀性鉴别检测。

5.3 易燃性

根据《危险废物鉴别标准易燃性鉴别》(GB 5085.4-2007)，固态易燃性危险废物指在标准温度和压力(25°C，101.3kPa)下因摩擦或自发性燃烧而起火，经点燃后能剧烈而持续地燃烧并产生危害的固体废物。

表 5.3-1 B 区废水处理站污泥易燃性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	2505243F010101	2505243F020101	2505243F030101
易燃性	未能在2min中内点燃	未能在2min中内点燃	未能在2min中内点燃

根据《易燃固体危险货物危险特性检验安全规范》(GB 19521.1-2004)方法对样品进行检测，表 5.3-1 检测结果表明 B 区废水处理站的物化污泥不具有易燃性，后续不需再对其进行易燃性鉴别。

5.4 反应性

5.4.1 爆炸性质

具有爆炸性质的条件为：常温常压下不稳定，在无引爆条件下，易发生剧烈变化。或标准温度和压力下（25°C，101.3kPa），易发生爆轰或爆炸性分解反应。或受强起爆剂作用或在封闭条件下加热，能发生爆轰或爆炸反应。

根据污泥初步分析结论，B 区废水处理站污泥含水率 40.7~42.4%，以无机成分为主，常温常压下稳定，在无引爆条件下，不会发生剧烈变化；在标准温度和压力下(25°C，101.3kPa)以及受强起爆剂作用或在封闭条件下加热，均不会发生爆轰或爆炸性分解反应。

因此，B 区废水处理站的物化污泥不具有爆炸性质。

5.4.2 与水或酸接触产生易燃气体或有毒气体的性质

与水或酸接触产生易燃气体或有毒气体：与水混合发生剧烈化学反应，并放出大量易燃气体和热量。或与水混合能产生足以危害人体健康或环境的有毒气体、蒸汽或

烟雾。或在酸性条件下，每千克含氰化物分解产生 $\geq 250\text{mg}$ 氰化氢气体，或者每千克含硫化物废物分解产生 $\geq 500\text{mg}$ 硫化氢气体。

根据污泥初步分析结论，B区废水处理站污泥含水率 40.7~42.4%，污泥与水接触不产生易燃气体或有毒气体；与水混合不发生剧烈化学反应，不产生危害人体健康的有毒气体、蒸汽或烟雾。

表 5.4-1 B 区废水处理站污泥反应性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		2505243F010101	2505243F020101	2505243F030101
硫化氢气体 反应性	mg/kg	ND	ND	ND
氰化氢气体 反应性	mg/kg	ND	ND	ND

根据表 5.4-1 检测结果，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反应性 鉴别（附录 固体废物 遇水反应性的测定）GB 5085.5-2007 测定遇酸反应性（硫化氢气体 反应性）和遇酸反应性（氰化氢气体 反应性），检测结果为 ND，低于每千克含氰化物分解产生 $\geq 250\text{mg}$ 氰化氢气体和每千克含硫化物废物分解产生 $\geq 500\text{mg}$ 硫化氢气体。

因此，B区废水处理站的物化污泥不具有遇水和遇酸反应性质。

5.4.3 废弃氧化剂或有机过氧化物属性

废弃氧化剂或有机过氧化物包括极易引起燃烧或爆炸的废弃氧化剂。或对热、震动或摩擦极为敏感的含过氧基的废弃有机过氧化物。

B区废水处理站的物化污泥不含氧化性强的物质，无上述氧化性或过氧化性，不属于废弃氧化剂或有机过氧化物。

根据《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反应性鉴别》(GB 5085.5-2007)，反应性危险废物是指符合上述三个条件之一的固体废物。

综上所述，B区废水处理站的物化污泥不具有反应性，后续不需再对其进行反应性鉴别。

5.5 毒性

5.5.1 浸出毒性

根据浸出毒性检测结果，污泥中含有铜、钡、镍、铅、六价铬、氟化物、氰化物元素。

各污泥浸出液中的各危害成分检测结果值与浸出毒性鉴别标准中的对应标准值进行对照，详见表 5.5-1 所示。

表 5.5-1 B 区废水处理站污泥浸出毒性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		2505243F010101	2505243F020101	2505243F030101	标准限值
铜	mg/L	0.23	0.38	0.31	100
锌	mg/L	ND	ND	ND	100
汞	mg/L	ND	ND	ND	0.1
钡	mg/L	0.15	ND	0.08	100
镍	mg/L	0.04	0.06	0.04	5
砷	mg/L	ND	ND	ND	5
硒	mg/L	ND	ND	ND	1
铅	mg/L	0.16	0.15	0.18	5
镉	mg/L	ND	ND	ND	1
氟化物	mg/L	0.08	0.05	ND	100
氰化物	mg/L	32.1μg/L	7.2μg/L	9.3μg/L	5
铍	mg/L	ND	ND	ND	0.02
银	mg/L	ND	ND	ND	5
六价铬	mg/L	0.060	0.018	0.014	5
备注	“ND”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的结果。				

根据初筛样品检测分析结果表 5.5-1 可知，铜、钡、镍、铅、六价铬、氟化物、氰化物有检出，但远低于《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GB 5085.3-2007）表 1 中标准限值。根据专家建议，后续会对镍、铅、铜指标的浸出毒性继续进行鉴别。

5.5.2 毒性物质含量

根据《危险废物鉴别标准毒性物质含量鉴别》(GB 5085.6-2007)中附录 A-F 物质名录，并结合污泥的检测结果，判断污泥中可能存在附录 A-F 中的剧毒物质、有毒物质、致癌性物质、致突变性物质。

表 5.5-2 B 区废水处理站污泥毒性物质和重金属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		2505243F010101	2505243F020101	2505243F030101
1-丁醇	mg/kg	ND	ND	ND
2-丁醇	mg/kg	ND	ND	ND
异丁醇	mg/kg	ND	ND	ND
叔丁醇	mg/kg	ND	ND	ND
甲醇	mg/kg	ND	ND	ND
钒	mg/kg	2.4	1.7	2.6

钛	mg/kg	41.0	61.2	59.4
钡	mg/kg	ND	ND	4.6
铬	mg/kg	102	54.2	86.5
锶	mg/kg	50.5	35.1	56.0
镍	mg/kg	688	455	520
备注	“ND”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的结果。			

毒性物质和无机物检测结果见表 5.5-2，由表可知毒性物质 1-丁醇、2-丁醇、异丁醇、叔丁醇、甲醇皆为未检出，后续不再对此些指标进行检测。特征污染物无机指标钒、钛、钡、铬、锶、镍皆有检出，无机毒性物质含量的鉴别需要将检出的重金属含量转化为含重金属的无机毒性化合物含量，对检出的重金属采用最不利假设筛选化合物，即含同类重金属但未能确定其化合物种类的，排除掉不可能存在的化合物后，未排除的毒性形态选择鉴别标准值最低且该无机元素质量占比最低的化合物，据此计算毒性物质含量，后续将继续对钒、钛、钡、铬、锶、镍 6 种特征污染物质进行检测。

5.5.3 急性毒性

根据《危险废物鉴别标准急性毒性初筛》(GB 5085.2-2007)，经口摄取(青年白鼠)固体 $LD_{50} \leq 200 \text{mg/kg}$ ，或经皮肤接触(白兔) $LD_{50} \leq 1000 \text{mg/kg}$ ，或蒸汽、烟雾或粉尘吸入(青年白鼠) $LC_{50} \leq 10 \text{mg/L}$ 的固体废物属于危险废物。

通过工艺分析筛选、指标检测分析计算，太原富士康 B 区废水处理站的物化污泥中可能具有急性毒性的相关物质，这些物质可能分布、迁移到饮水和食物中，通过动物的消化道被吸收进入体内，因此经口吸收成为最重要的暴露途径。一般来说，皮肤是机体与外界环境隔离的良好屏障，对环境污染物的通透性较弱，且污泥中主要是不易通过皮肤的无机物，因此皮肤接触不是主要的暴露途径。空气中的环境污染物主要经动物的呼吸道吸入进入机体，污泥中不含有易挥发的环境污染物，因此通过蒸汽、烟雾或粉尘吸入也不是主要的污染途径。以下将通过分析待鉴定污泥的口服毒性半数致死量来分析其急性毒性。急性经口毒性试验结果及结论见表 5.5-4。

表 5.5-3 污泥急性经口毒性试验结果及结论

序号	样品名称		检测结果	检验结论
2505243F 010101	B 区 物化 污泥	压滤 机1 号框	KM小鼠在染毒14天内未见任何中毒症状，平均体重未见异常。观察结束，对存活动物进行大体解剖检查，未见明显异常。该样品对KM小鼠的急性经口毒性 $LD_{50} > 2000 \text{mg/kg} \cdot \text{bw}$ 。	根据GB 5085.2-2007《危险废物鉴别标准急性毒性初筛》

2505243F 020101	压滤机3号框	KM小鼠在染毒14天内未见任何中毒症状，平均体重未见异常。观察结束，对存活动物进行大体解剖检查，未见明显异常。该样品对KM小鼠的急性经口毒性LD50>2000mg/kg·bw。	的鉴别标准，B区物化污泥不具备危险废物的急性经口毒性特征。
2505243F 030101	压滤机5号框	KM小鼠在染毒14天内未见任何中毒症状，平均体重未见异常。观察结束，对存活动物进行大体解剖检查，未见明显异常。该样品对KM小鼠的急性经口毒性LD50>2000mg/kg·bw。	

5.6 危险特性初筛结论

综上，根据上述危险特性逐项分析过程，得出以下初筛结论：

1、可排除的危险特性为：腐蚀性、易燃性、反应性和经口急性毒性。

2、后续待进一步鉴别的危险特性及检测项目为：

(1)腐蚀性

(2)浸出毒性：铜、铅、镍。

(3)毒性物质：钒、钛、钡、铬、锶、镍

6 采样工作方案

6.1 采样对象

本次待鉴别物为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处理站板框压滤机压滤产生的污泥，依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 34330-2017)，“4.3 环境治理和污染控制过程中产生的物质，e) 水净化和废水处理产生的污泥及其他废弃物”，且不属于“6 不作为固体废物管理的物质”，属于固体废物。

所以在鉴别阶段准备在 B 区废水处理站板框压滤机进行采样，由于直接在板框压滤机采样具有一定危险，最终在压滤板框箱内进行污泥采样，进行腐蚀性、浸出毒性（铜、铅、镍）和毒性物质含量的进一步鉴别。

6.2 份样数

根据《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HJ 298-2019) 要求，固体废物采样最小份样数标准如表 6.2-1 所示。

表 6.2-1 固体废物采集最小份样数要求

固体废物量 (以q表示)(吨)	最小份样数 (个)	固体废物量 (以 q 表示)(吨)	最小份样数 (个)
$q \leq 5$	5	$90 < q \leq 150$	32
$5 < q \leq 25$	8	$150 < q \leq 500$	50
$25 < q \leq 50$	13	$500 < q \leq 1000$	80
$50 < q \leq 90$	20	$q > 1000$	100

固体废物为间歇产生，且固体废物产生的时间间隔小于或等于一个月，应以确定的工艺环节一个月内的固体废物最大产生量为依据，按照表 6.1-1 确定需要采集的最小份样数。根据表 2.3-3 计算 4 月和 5 月份污泥产生量分别为 34.1 吨和 60.5 吨，以最大值 60.5 吨/月计算最小采样份数为 20 个。

6.3 份样量

根据《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HJ 298-2019）4.3.1 固体废物样品采集的份样量应同时满足下列要求：

- a) 满足分析操作的需要；
- b) 依据固体废物的原始颗粒最大粒径，不小于表6.3-1中规定的质量。

表 6.3-1 不同颗粒直径的固体废物的一个份样所需采集的最小份样量

原始颗粒最大粒径（以d表示）（厘米）	最小份样量（克）
$d \leq 0.50$	500
$0.50 < d \leq 1.0$	1000
$d > 1.0$	2000

根据初筛的判定结果和分析检测的需要，鉴别主要的检测指标为无机元素和化合物的浸出毒性，因此确定最小份样量为 500g。

6.4 采样频次

污泥为间歇产生，按照《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HJ 298-2019) 要求，根据确定的工艺环节一个月内的固体废物的产生次数进行采样：如固体废物产生的时间间隔大于一个月，仅需要选择一个产生时段采集所需的份样数；如一个月内固体废物的产生次数大于或者等于所需的份样数，遵循等时间间隔原则在固体废物产生时段采样，每次采集 1 个份样；如一个月内固体废物的产生次数小于所需的份样数，将所需的份样数均匀分配到各产生时段采样。

本次污泥采集一个月内固体废物的产生次数小于所需的份样数，为使采样时间间隔均匀，每周采集五个份样。采样时间段内应确保设备稳定运行。本次详细采样安排见表 6.1-2。

表 6.1-2 采样安排

采样位置	采样时间	样品数量
B区废水站压滤机板框	2025.7.20—2024.8.20	20个（5个/周，具体按企业生产时间采样），记录板框号

6.5 采样方法

参照《工业固体废物采样制样技术规范》（HJ/T 20-1998）和《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HJ/T 298-2017）等要求开展采样工作。

在污泥压滤机板框位置采集样品。将压滤机各板框顺序编号，用 HJ/T 20 中的随机数表法抽取与该次需要采集的份样数相同数目的板框作为采样单元样品。采样时，在压滤脱水后取下板框，刮下固体废物，每个板框内采取的固体废物，作为一个份样，重复操作直至采集足够的样品数，现场包装后，统一由实验室保存。采样过程采取个人安全防护措施。

6.6 采样记录

采样时，应记录待鉴别固体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生产工况、形状、包装、贮存、处置、环境、编号、份样量、份样数、采样点、采样方法、采样日期和采样人等信息。

6.7 采样质量控制

为保证在允许误差范围内获得具有代表性的样品，应在采样全过程进行质量控制。

6.7.1 采样过程质控措施

(1) 采样人员均经过采样及安全培训，持证上岗。样品的采集、封装应至少由2名技术人员共同完成，并至少存留一份样品供抽检。

(2) 填写、保存好采样原始记录。

(3) 采样由专人负责，采样过程拍照留存。

6.7.2 样品运输质控措施

(1) 样品用保温箱保存和运输。保温箱内放置冰袋，冰袋提前冷冻结成固态，采样完成后将样品放在保温箱内，使样品在运输过程中处于冷藏保存状态。

(2) 在样品容器之间放防撞填充物以免容器在运输过程中破裂。

(3) 将现场采集的样品与采样原始记录、采样方案等核对清楚后运至实验室。

样品采集及运输过程中的质控措施见表 6.7-1。

表 6.7-1 样品采集及运输质控措施

检测因子	采样容器	运输条件	质控措施
重金属	P	密封、避光、4°C下冷藏	平行
pH	P		平行

注：G为棕色玻璃瓶，P为塑料自封袋。

6.7.3 样品流转质控措施

(1) 样品到达实验室后样品管理员对样品进行符合性检查，开箱前检查保温箱温度，核查温度符合要求后对照样品交接单开箱核对样品个数、样品类型、样品量、采样信息、包装完好程度等并做好记录。样品管理员确定符合交接要求后，进行签字确认。

（2）核对无误的样品，转入样品室在 0-4℃条件下保存。实验人员根据检测项目从样品管理员处领取样品并填写样品领用记录，样品取用完后剩余样品返还样品室。实验完成、数据审核无误后，根据体系文件样品管理方面的要求处理剩余样品。

7 检测工作方案

制样后的样品按照GB 5085.1~6-2007中分析方法的要求进行样品的预处理，制作试样。

7.1 含水率测定

称取50-100g样品置于具盖容器中，于105℃下烘干，恒重至两次称量值的误差小于±1%，计算样品含水率。

样品中含有初始液相时，应将样品进行压力过滤，再测定滤渣的含水率，并根据总样品量（初始液相与滤渣重量之和）计算样品中的干固体百分率。

进行含水率测定后的样品，不得用于浸出毒性试验。

7.2 腐蚀性鉴别

7.2.1 鉴别标准

根据《危险废物鉴别标准腐蚀性鉴别》（GB 5085.1-2007），符合以下条件的固体废物，属于危险废物。

按照GB/T15555.12-1995的规定制备的浸出液， $\text{pH} \geq 12.5$ 或者 $\text{pH} < 2.0$ 。

7.2.2 实验方法

（1）采样点和采样方法按照样品采集方案进行

（2）pH值测定按照GB/T 15555.12-1995《固体废物 腐蚀性测定 pH玻璃电极法》的规定进行。

7.2.3 质量控制

（1）每个样品至少做3个平行试验，其标准差不得超过±0.15pH，取算术平均值报告试验结果。

（2）当标准差超过规定范围时，必须分析并报告原因。根据危险特性初筛结论，需采样对污泥中的腐蚀性进行检测。

表7.2-1 B区废水处理站物化污泥腐蚀性检测项目及标准汇总表

序号	指标	方法
1	pH	GB/T 15555.12-1995

7.3 浸出毒性鉴别

根据危险特性初筛结论，需采样对污泥中的腐蚀性进行检测，对铜、铅、镍元素浸出毒性进行检测。

7.3.1 鉴别标准和检测方法

根据《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GB 5085.3-2007），按照 HJ/T 299-2007 制备的固体废物浸出液中任何一种危害成分超过表 7.3-1 中所列浓度限值，则判定该固体废物是具有浸出毒性特征的危险废物。

表7.3-1 浸出毒性检测项目检测方法及限值

序号	指标	浸出液中危害成分浓度限值 (mg/L)	分析方法
1	铜（以总铜计）	100	HJ 781-2015
3	铅（以总铅计）	5	HJ 786-2016
4	镍（以总镍计）	15	HJ 781-2015

7.3.2 质量控制

- (1) 分析仪器应经过国家计量认证，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 (2) 每做 20 个样或每批样品（样品量少于 20 个时）至少做一个浸出空白。
- (3) 每批样品至少做一个加标回收样品。取过筛后的待测样品，分成相同的两份。向其中一份中加入已知量的待测物质，按照相同步骤进行浸提分析，计算待测物的百分回收。
- (4) 样品浸出实验应在表 7.3-2 中所规定的时间内完成。

表7.3-2 样品的最大保留时间 单位：日

物质类别	从野外采集到浸出	从浸出到预处理	从预处理到定量分析	总实验周期
挥发性物质	14	—	14	28
半挥发性物质	14	7	40	61
汞	28	—	28	56
汞以外的金属	180	—	180	360

7.4 毒性物质含量鉴别

根据危险特性初筛结论，需对污泥中毒性物质含量进行检测，包括对钛、锶、铬、镍、钒和钡元素进行相关毒性含量测定。

7.4.1 鉴别标准

根据《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毒性物质含量鉴别》（GB 5085.6-2007），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固体废物是危险废物。

- (1)含有标准 (GB5085.6-2007) 附录 A 的一种或一种以上剧毒物质的总含量 $\geq 0.1\%$;
- (2)含有标准 (GB5085.6-2007) 附录 B 的一种或一种以上有毒物质的总含量 $\geq 3\%$;
- (3)含有标准(GB5085.6-2007) 附录 C 的一种或一种以上致癌性物质的总含量 $\geq 0.1\%$;
- (4)含有标准 (GB5085.6-2007) 附录 D 的一种或一种以上致突变物质的总含量 $\geq 0.1\%$;
- (5)含有标准 (GB5085.6-2007) 附录 E 的一种或一种以上生殖毒性物质的总含量 $\geq 0.5\%$;
- (6)根据标准 (GB5085.6-2007) 附录 A 至附录 E 中两种及以上不同毒性物质，如果符合下列等式，按照危险废物管理：

$$\sum \left[\left(\frac{P_T^+}{L_T^+} + \frac{P_T}{L_T} + \frac{P_{Carc}}{L_{Carc}} + \frac{P_{Muta}}{L_{Muta}} + \frac{P_{Tera}}{L_{Tera}} \right) \right] \geq 1 \quad (a)$$

式 (a) 中：

P_T^+ ——固体废物中剧毒物质的含量；

P_T ——固体废物中有毒物质的含量；

P_{Carc} ——固体废物中致癌性物质的含量；

P_{Muta} ——固体废物中致突变性物质的含量；

P_{Tera} ——固体废物中生殖毒性物质的含量；

L_T^+ 、 L_T 、 L_{Carc} 、 L_{Muta} 、 L_{Tera} ——分别为各种毒性物质在上文条件(1)- (5)中规定的标准值。

(7)含有本标准附录 F 中任何一种持久性有机污染物(除多氯二苯并对二恶英、多氯二苯并呋喃外)的含量 $\geq 50\text{mg/kg}$;

(8)含有多氯二苯并对二恶英和多氯二苯并呋喃的含量 $\geq 15\mu\text{gTEQ/kg}$ 。

7.4.2 实验方法

表 7.4-1 B 区废水处理站污泥毒性物质检测项目及标准汇总表

序号	无机指标	方法
1	钒	HJ 781-2016
2	钛	HJ 781-2016
3	钡	HJ 781-2016
4	铬	HJ 781-2016
5	锑	HJ 781-2016
6	镍	HJ 781-2016
备注	具体方法以检测报告为准。	

7.4.3 质量控制

- (1) 分析仪器应经过国家计量认证，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 (2) 每批样品至少做 1 个实验室空白，所测元素的空白值不得超过方法测定下限。
- (3) 分析每批样品均须绘制校准曲线，校准曲线的相关系数应大于或等于 0.995。
- (4) 每分析 50 个样品须用一个校准曲线的中间点浓度标准溶液进行校准核查，其测定结果与最近一次校准曲线该点浓度的相对偏差应 $\leq 10\%$ 。
- (5) 每 10 个样品做 1 个平行双样，样品数量少于 10 个时，应至少测定一个平行双样，各元素测定结果的实验室内相对标准偏差应小于 35%。
- (6) 对实际样品进行全量测定时每批样品需带固体废物有证标准物质，其测定结果应在给出的不确定范围内。

8 检测结果的判断标准和判断方法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 5085.7-2019)中规定“依据 GB5085.1、GB5085.2、GB5085.3、GB5085.4、GB5085.5 和 GB 5085.6，以及 HJ 298 进行鉴别。凡具有腐蚀性、毒性、易燃性、反应性中一种或一种以上危险特性的固体废物，属于危险废物。”危险特性判断标准详见表 8-1。

根据《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HJ298-2019)相关规定，在对污泥样品进行检测后，检测结果超过 GB5085.1、GB5085.3 和 GB5085.6 中相应标准限值的份样数大于或者等于表 8-2 中的超标份样数限值，即可判定具有该种危险特性，则属于危险废物。

表 8-1 腐蚀性和浸出毒性危险特性判断标准汇总表

危险特性	危害成分项目	鉴别标准
腐蚀性	pH	pH值 \geq 12.5或 \leq 2时固体废物为危险废物
浸出毒性	铜	浸出液中危害成分浓度超过100mg/L的固体废物为危险废物
	铅	浸出液中危害成分浓度超过5mg/L的固体废物为危险废物
	镍	浸出液中危害成分浓度超过5mg/L的固体废物为危险废物

表8-2 分析结果判断方案

污泥种类	份样数	超标份样数限值
B区废水处理站物化污泥	20	6

9 鉴别方案适用性说明

本《鉴别方案》中可以排除的危险特性(反应性、易燃性、腐蚀性、毒性物质、急性毒性)以及需经鉴别后确定的危险特性(浸出毒性)的分析项目和样品数量，均依据《鉴别方案》中的废水来源企业原辅料、产品、废水排放情况及废水处理站的废水处理工艺等内容确定，且要求废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同时将废水处理药剂的投药量维持在合理稳定的水平。本次鉴别仅对目前厂区在产的铝合金机构件阳极氧化工序所涉及废水排入B区废水处理站压滤所产生的污泥进行鉴别，若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B区废水处理站新增废水来源，或者现有废水来源企业原辅料和生产工艺流程、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发生变更时，需要评估分析本《鉴别方案》的适用性。

附件1 检测报告



斯坦德生态环境
STANDARD
ECOLOGICAL ENVIRONMENT



221512051090



扫一扫验真伪

检验检测报告

STD-QDD-ZL-156 02版

报告编号: RHL2505198G1
样品类别: 固体废物
委托单位: 山西蓝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青岛斯坦德衡立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Qingdao Standard Hengli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Research Institute Co., Ltd.



青岛斯坦德衡立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Qingdao Standard Hengli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Research Institute Co., Ltd.



扫一扫验真伪

STD-QDD-ZL-156 02版
报告编号: RHL2505198G1

检验检测报告

项目名称	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B区废水处理站污泥危险废物鉴别		
样品类别	固体废物		
样品名称	详见检测结果页		
委托单位	山西蓝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人	郭志宏
委托单位地址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唐槐产业园晋善街45号2号楼3层301室		
受检（取样）单位	——	联系人	——
受检（取样）地址	——		
送样日期	2025. 05. 28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检测日期	2025. 05. 28 ~ 2025. 06. 06		
执行标准	——		
检测项目	检测项目、方法及主要仪器详见后页		
检测结果	检测结果详见后页		
备注	本报告结果仅适用于收到的样品		

编制：李洁

审核：高广林

批准：



青岛斯坦德衡立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Qingdao Standard Hengli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Research Institute Co., Ltd.



扫一扫验真伪

一 检测项目、方法及主要仪器

STD-QDD-ZL-156 02版
报告编号: RHL2505198G1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及名称	方法检出限	使用仪器
易燃性	GB 19521.1-2004 易燃固体危险货物危险特性检验安全规范	—	HWP02-10S 固体燃烧速率试验仪 (HLJC-245)
铬(六价)	GB/T 15555.4-1995 固体废物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0.004mg/L	L3S 可见分光光度计 (HLJC-325)
铍(以总铍计)	HJ 781-2016 固体废物 22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0.004mg/L	iCAP 7200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HLJC-40-6)
钡(以总钡计)		0.06mg/L	
总银		0.01mg/L	
氰化物(以CN ⁻ 计)	GB 5085.3-2007 附录G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固体废物 氰根离子和硫离子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5.0μg/L	930 Compact IC Flex 离子色谱仪 (HLJC-403)
备注	1. ND表示未检出; 2. 除易燃性外, 所测样本其他项目依据HJ/T 299-2007《固体废物 浸出毒性浸出方法 硫酸硝酸法》浸提后测试。		



青岛斯坦德衡立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Qingdao Standard Hengli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Research Institute Co., Ltd.



扫一扫验真伪

一 检测项目、方法及主要仪器

STD-QDD-ZL-156 02版
报告编号: RHL2505198G1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及名称	方法检出限	使用仪器
遇酸反应性 (硫化氢气体反应性)	GB 5085.5-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反应性鉴别 (附录 固体废物 遇水反应性的测定)	0.05mg/kg	930 Compact IC Flex 离子色谱仪 (HLJC-403)
遇酸反应性 (氰化氢气体反应性)		0.05mg/kg	
1-丁醇	GB 5085.3-2007 附录0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0.5mg/kg	7890B-5977B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HLJC-347-4)
2-丁醇		0.5mg/kg	
异丁醇		0.5mg/kg	
叔丁醇		0.5mg/kg	
甲醇		1.0mg/kg	
钒	HJ 781-2016 固体废物 22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1.5mg/kg	iCAP 7400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HLJC-40-7)
钛		3.0mg/kg	
镍		0.4mg/kg	
钡		3.6mg/kg	
铬		0.5mg/kg	
锶		1.3mg/kg	
备注	ND表示未检出。		



青岛斯坦德衡立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Qingdao Standard Hengli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Research Institute Co., Ltd.



扫一扫验真伪

二 检测结果

STD-QDD-ZL-156 02版
报告编号: RHL2505198G1

样品名称	2505243F010101	2505243F020101	2505243F030101
样品编号	S001	S002	S003
样品接收日期	2025.05.28	2025.05.28	2025.05.28
包装状态	750g×1 (塑料袋)、 250g×1 (棕色玻璃瓶)	750g×1 (塑料袋)、 250g×1 (棕色玻璃瓶)	750g×1 (塑料袋)、 250g×1 (棕色玻璃瓶)
检测项目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
易燃性	初步筛分试验	样品未能在2min内点燃	样品未能在2min内点燃
	结果	不具易燃性	不具易燃性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二十六
二十七
二十八
二十九
三十
三十一
三十二
三十三
三十四
三十五
三十六
三十七
三十八
三十九
四十
四十一
四十二
四十三
四十四
四十五
四十六
四十七
四十八
四十九
五十
五十一
五十二
五十三
五十四
五十五
五十六
五十七
五十八
五十九
六十
六十一
六十二
六十三
六十四
六十五
六十六
六十七
六十八
六十九
七十
七十一
七十二
七十三
七十四
七十五
七十六
七十七
七十八
七十九
八十
八十一
八十二
八十三
八十四
八十五
八十六
八十七
八十八
八十九
九十
九十一
九十二
九十三
九十四
九十五
九十六
九十七
九十八
九十九
一百



青岛斯坦德衡立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Qingdao Standard Hengli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Research Institute Co., Ltd.



扫一扫验真伪

二 检测结果

STD-QDD-ZL-156 02版
报告编号: RHL2505198G1

样品名称		2505243F010101	2505243F020101	2505243F030101
样品编号		S001	S002	S003
样品接收日期		2025.05.28	2025.05.28	2025.05.28
包装状态		750g×1(塑料袋)、 250g×1(棕色玻璃瓶)	750g×1(塑料袋)、 250g×1(棕色玻璃瓶)	750g×1(塑料袋)、 250g×1(棕色玻璃瓶)
检测项目	单位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
无机元素及化合物				
铬(六价)	mg/L	0.060	0.018	0.014
铍(以总铍计)	mg/L	ND	ND	ND
钡(以总钡计)	mg/L	0.15	ND	0.08
总银	mg/L	ND	ND	ND
氰化物(以CN ⁻ 计)	μg/L	32.1	7.2	9.3

一
测
一



青岛斯坦德衡立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Qingdao Standard Hengli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Research Institute Co., Ltd.



扫一扫验真伪

STD-QDD-ZL-156 02版
报告编号: RHL2505198G1

二 检测结果

样品名称		2505243F010101	2505243F020101	2505243F030101
样品编号		S001	S002	S003
样品接收日期		2025. 05. 28	2025. 05. 28	2025. 05. 28
包装状态		750g×1 (塑料袋)、 250g×1 (棕色玻璃瓶)	750g×1 (塑料袋)、 250g×1 (棕色玻璃瓶)	750g×1 (塑料袋)、 250g×1 (棕色玻璃瓶)
检测项目	单位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
反应性				
遇酸反应性 (硫化氢气体反应性)	mg/kg	ND	ND	ND
遇酸反应性 (氰化氢气体反应性)	mg/kg	ND	ND	ND
有毒物质				
1-丁醇	mg/kg	ND	ND	ND
2-丁醇	mg/kg	ND	ND	ND
异丁醇	mg/kg	ND	ND	ND
叔丁醇	mg/kg	ND	ND	ND
甲醇	mg/kg	ND	ND	ND
无机元素及化合物				
钒	mg/kg	2.4	1.7	2.6
钛	mg/kg	41.0	61.2	59.4
镍	mg/kg	688	455	520
钡	mg/kg	ND	ND	4.6
铬	mg/kg	102	54.2	86.5
锶	mg/kg	50.5	35.1	56.0

1
5
专
1



青岛斯坦德衡立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Qingdao Standard Hengli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Research Institute Co., Ltd.



扫一扫验真伪

三 质量控制

STD-QDD-ZL-156 02版
报告编号: RHL2505198G1

(一) 分析空白样品

检测项目	单位	分析空白样品编号	空白样品浓度
钡 (以总钡计)	mg/L	BL	ND
铍 (以总铍计)	mg/L	BL	ND
总银	mg/L	BL	ND
铬 (六价)	mg/L	BL	ND
氰化物 (以CN ⁻ 计)	μg/L	BL	ND
遇酸反应性 (氰化氢气体反应性)	mg/kg	BL	ND
遇酸反应性 (硫化氢气体反应性)	mg/kg	BL	ND
钡	mg/kg	BL	ND
铬	mg/kg	BL	ND
镍	mg/kg	BL	ND
锶	mg/kg	BL	ND
钛	mg/kg	BL	ND
钒	mg/kg	BL	ND
1-丁醇	mg/kg	BL	ND
2-丁醇	mg/kg	BL	ND
异丁醇	mg/kg	BL	ND
甲醇	mg/kg	BL	ND
叔丁醇	mg/kg	BL	ND



青岛斯坦德衡立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Qingdao Standard Hengli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Research Institute Co., Ltd.



扫一扫验真伪

三 质量控制

STD-QDD-ZL-156 02版
报告编号: RHL2505198G1

(三) 分析平行样品

检测项目	单位	样品编号	平行样品信息			
			平行样品1	平行样品2	相对偏差 (%)	相对偏差控制范围 (%)
钡 (以总钡计)	mg/L	S001	0.19	0.11	——	±35
铍 (以总铍计)	mg/L	S001	ND	ND	——	±35
总银	mg/L	S001	ND	ND	——	±35
铬 (六价)	mg/L	S001	0.060	0.060	0	±20
氰化物 (以CN ⁻ 计)	μg/L	S001	32.0	32.2	0.3	±20
遇酸反应性 (氰化氢气体反应性)	mg/kg	HL2505134G-S010	ND	ND	——	±20
遇酸反应性 (硫化氢气体反应性)	mg/kg	HL2505134G-S010	ND	ND	——	±20
钡	mg/kg	S001	ND	ND	——	±35
铬	mg/kg	S001	103	101	-1.0	±35
镍	mg/kg	S001	686	690	0.3	±35
锑	mg/kg	S001	50.3	50.7	0.4	±35
钛	mg/kg	S001	41.2	40.7	-0.6	±35
钒	mg/kg	S001	2.4	2.3	——	±35
1-丁醇	mg/kg	S001	ND	ND	——	±25
2-丁醇	mg/kg	S001	ND	ND	——	±25
异丁醇	mg/kg	S001	ND	ND	——	±25
甲醇	mg/kg	S001	ND	ND	——	±25
叔丁醇	mg/kg	S001	ND	ND	——	±25

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声明

1. 报告无测试方检验检测专用章和无骑缝章无效;
2. 报告无授权签发人签字无效;
3. 报告涂改无效;
4. 委托方对报告如有异议, 应于电子签章报告送达之日起3日内向测试方提出盖章书面异议, 并将盖章扫描件发至报告对应委托合同提示的测试方邮箱(其他方式无效), 同时附上报告原件或复印件, 逾期未提出异议, 则视为验收合格;
5. 由测试方采集的样品, 报告结果仅对采样样品负责, 测试方对采样样品的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情况; 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 报告结果仅对送样样品负责, 委托方对样品及其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 测试方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
6. 报告未经测试方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7. 报告部分复制、私自转让、盗用、冒用、涂改或以其他形式篡改均属无效;
8. 送样样品包装状态为当次送样量的估算值。

本报告结束





231520341723



扫一扫验真伪

斯坦德科创医药科技（青岛）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STI-20250528-010S

样品名称

2505243F010101 等

委托单位

山西蓝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斯坦德集团
STANDARD GROUP



邮箱:standard@sitande.com
咨询服务:400-966-3888

网址:www.sitande.com
售后投诉:400-806-5995



扫一扫验真伪

检验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KC-JL-GY-JS-136-2020 E/4

第 1 页 共 8 页

No.: STI-20250528-010S

样品名称 Sample Name	2505243F010101 等		样品编号 Sample No.	250528-010 (001~003)
型号/批号 Type/Batch No.	袋装		样品数量 Sample Quantity	3 袋
生产企业 Manufacturer	--		样品描述 Sample Description	固体
委托方信息 Information for Applicant	报告编号 Report No.	STI-20250528-010S		
	委托单位 Applicant	山西蓝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Applicant Address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唐槐产业园晋善街45号2号楼3层301室		
其他信息 Other Information	项目名称: 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处理站污泥危险废物鉴别			
以上信息由委托单位提供及确认 The above information is provided and confirmed by the applicant.				
检测类别 Test Type	委托检测			
收样日期 Date Received	2025.05.28	检测起讫日期 Test Date	2025.05.30-2025.06.18	
判定依据 Evaluation Standard	GB 5085.2-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急性毒性初筛》			
检测依据 Test Standard	《化学品测试方法 健康效应卷》(第二版) 401			
检测结果 Test Result	依据《化学品测试方法健康效应卷》(第二版) 401 对样品进行急性经口毒性试验检测, 结果见第 2~7 页。			
检验结论 Inspection Conclusion	检验结论详见结果页。			
备注 Remark				

批准:

Approved by:

审核:

Reviewed by:

编制:

Edited by:



斯坦德集团
STANDARD GROUP



邮箱: standard@sitande.com
咨询服务: 400-966-3888

网址: www.sitande.com
售后投诉: 400-806-5995



扫一扫验真伪

检验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KC-JL-GY-JS-136-2020 E/4

第 2 页 共 8 页

№.: STI-20250528-010S

急性经口毒性试验 (样品名称: 2505243F010101 样品编号: 250528-010001)

收样日期	2025.05.28	检测起讫日期	2025.05.30-2025.06.18
检测依据	《化学品测试方法 健康效应卷》(第二版) 401 急性经口毒性试验		
检测环境	屏障环境动物房, 实验动物使用许可证号: SYXK(鲁)2023 0038, 室温 20℃~26℃; 相对湿度 30%~70%; 饲养条件 5 只 1 盒; 光照 12h 明 12h 暗。		
实验动物	<p>实验动物: SPF 级 KM 小鼠 10 只, 雌雄各半 (雌性动物未经交配和未生育), 体重为 18~22g。质量合格证号: No.370726251100833117; 由山东朋悦实验动物科技有限公司提供, 生产许可证号: SCXK(鲁)2022 0006。</p> <p>动物饲养: 饲料为大小鼠饲料, 质量合格证号: No.1103242500173194; 由斯贝福(北京)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提供, 生产许可证号: SCXK(京)2024-0001。大小鼠饲料, 质量合格证号: No.3708262500056596; 由山东朋悦实验动物科技有限公司提供, 生产许可证号: SCXK(鲁)2023 0002。</p> <p>垫料为实验用玉米芯垫料 (6 目), 质量合格证号: No.20-SM250523079; 由江苏省协同医药生物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提供, 生产许可证号: 苏饲证(2024) 01008。</p>		
染毒途径	经口灌胃给药		
样品制备	称取 2.00g 样品加纯水配制成 10mL 受试溶液, 混合均匀, 标识备用 (终浓度为 200mg/mL)。		
检测方法	<p>动物的准备: KM 小鼠在本实验室屏障环境中适应 5 天。试验前 KM 小鼠禁食, 自由饮水。</p> <p>检测方法: 将受试物用灌胃针头一次灌入胃内, 染毒剂量为 2000mg/kg·bw, 灌胃体积为 1mL/100g·bw。灌胃结束, 继续禁食 3h。</p> <p>临床观察: 观察期 14d, 每天至少进行一次细致的观察。笼旁观察应注意皮毛, 眼睛, 黏膜的变化; 呼吸, 循环和中枢神经系统的变化及躯体神经活动, 行为模式的变化。应特别注意观察震颤, 惊厥, 流涎, 腹泻, 嗜睡, 睡眠以及昏迷。精确记录死亡时间, 给药前称量动物的体重, 之后每周进行体重称量, 并称量死亡时体重; 动物在给药后存活时间超过 24h 计算动物体重的增长。在试验结束时记录存活动物体重并加以处死。</p> <p>病理学检查: 对所有实验动物进行大体解剖, 记录肉眼可见病变。染毒后存活超过 24h 的动物在大体解剖中发现肉眼病变时, 需要对病变组织进行组织病理学检查。</p>		
检测结果	KM 小鼠在染毒 14 天内未见任何中毒症状, 平均体重未见异常。观察结束, 对存活动物进行大体解剖检查, 未见明显异常。该样品对 KM 小鼠的急性经口毒性 LD ₅₀ >2000mg/kg·bw。(数据详见表 1)。		
检验结论	本试验条件下, 该样品对 KM 小鼠的急性经口毒性 LD ₅₀ >200mg/kg·bw。根据 GB 5085.2-2007《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急性毒性初筛》的鉴别标准, 该样品不具备危险废物的急性经口毒性特征。		

斯坦德集团
STANDARD GROUP邮箱: standard@sitande.com
咨询服务: 400-966-3888网址: www.sitande.com
售后投诉: 400-806-5995



扫一扫验真伪

检验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No.: STI-20250528-010S

KC-JL-GY-JS-136-2020 E/4

第 3 页 共 8 页

表 1 急性经口毒性试验结果

剂量 mg/kg · bw	性别	动物数 (只)	体重 (X±S, g)				死亡数 (只)	死亡率 (%)
			0 天	7 天	14 天	14 天增重		
2000	雌性	5	20.20±1.10	26.80±0.84	33.00±1.58	12.80±1.30	0	0
	雄性	5	19.60±1.67	29.00±1.58	37.60±1.52	18.00±0.71	0	0

本页以下空白





扫一扫验真伪

检验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KC-JL-GY-JS-136-2020 E/4

第 4 页 共 8 页

№.: STI-20250528-010S

急性经口毒性试验 (样品名称: 2505243F020101 样品编号: 250528-010002)

收样日期	2025.05.28	检测起讫日期	2025.05.30-2025.06.18
检测依据	《化学品测试方法 健康效应卷》(第二版) 401 急性经口毒性试验		
检测环境	屏障环境动物房, 实验动物使用许可证号: SYXK(鲁)2023 0038, 室温 20℃~26℃; 相对湿度 30%~70%; 饲养条件 5 只 1 盒; 光照 12h 明 12h 暗。		
实验动物	<p>实验动物: SPF 级 KM 小鼠 10 只, 雌雄各半 (雌性动物未经交配和未生育), 体重为 18~22g。质量合格证号: No.370726251100833117; 由山东朋悦实验动物科技有限公司提供, 生产许可证号: SCXK(鲁)2022 0006。</p> <p>动物饲养: 饲料为大小鼠饲料, 质量合格证号: No.1103242500173194; 由斯贝福(北京)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提供, 生产许可证号: SCXK(京)2024-0001。大小鼠饲料, 质量合格证号: No.3708262500056596; 由山东朋悦实验动物科技有限公司提供, 生产许可证号: SCXK(鲁)2023 0002。</p> <p>垫料为实验用玉米芯垫料 (6 目), 质量合格证号: No.20-SM250523079; 由江苏省协同医药生物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提供, 生产许可证号: 苏饲证(2024) 01008。</p>		
染毒途径	经口灌胃给药		
样品制备	称取 2.00g 样品加纯水配制成 10mL 受试溶液, 混合均匀, 标识备用 (终浓度为 200mg/mL)。		
检测方法	<p>动物的准备: KM 小鼠在本实验室屏障环境中适应 5 天。试验前 KM 小鼠禁食, 自由饮水。</p> <p>检测方法: 将受试物用灌胃针头一次灌入胃内, 染毒剂量为 2000mg/kg·bw, 灌胃体积为 1mL/100g·bw。灌胃结束, 继续禁食 3h。</p> <p>临床观察: 观察期 14d, 每天至少进行一次细致的观察。笼旁观察应注意皮毛, 眼睛, 黏膜的变化; 呼吸, 循环和中枢神经系统的变化及躯体神经活动, 行为模式的变化。应特别注意观察震颤, 惊厥, 流涎, 腹泻, 嗜睡, 睡眠以及昏迷。精确记录死亡时间, 给药前称量动物的体重, 之后每周进行体重称量, 并称量死亡时体重; 动物在给药后存活时间超过 24h 计算动物体重的增长。在试验结束时记录存活动物体重并加以处死。</p> <p>病理学检查: 对所有实验动物进行大体解剖, 记录肉眼可见病变。染毒后存活超过 24h 的动物在大体解剖中发现肉眼病变时, 需要对病变组织进行组织病理学检查。</p>		
检测结果	KM 小鼠在染毒 14 天内未见任何中毒症状, 平均体重未见异常。观察结束, 对存活动物进行大体解剖检查, 未见明显异常。该样品对 KM 小鼠的急性经口毒性 LD ₅₀ >2000mg/kg·bw。(数据详见表 2)。		
检验结论	本试验条件下, 该样品对 KM 小鼠的急性经口毒性 LD ₅₀ >200mg/kg·bw。根据 GB 5085.2-2007《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急性毒性初筛》的鉴别标准, 该样品不具备危险废物的急性经口毒性特征。		

斯坦德集团
STANDARD GROUP邮箱: standard@sitande.com
咨询服务: 400-966-3888网址: www.sitande.com
售后投诉: 400-806-5995



扫一扫验真伪

检验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No.: STI-20250528-010S

KC-JL-GY-JS-136-2020 E/4

第 5 页 共 8 页

表 2 急性经口毒性试验结果

剂量 mg/kg · bw	性别	动物数 (只)	体重 ($\bar{X} \pm S$, g)				死亡数 (只)	死亡率 (%)
			0 天	7 天	14 天	14 天增重		
2000	雌性	5	19.40±0.89	25.80±0.45	32.00±1.00	12.60±1.14	0	0
	雄性	5	19.60±1.52	29.20±1.64	37.60±1.95	18.00±1.00	0	0

本页以下空白





扫一扫验真伪

检验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KC-JL-GY-JS-136-2020 E/4

第 6 页 共 8 页

№.: STI-20250528-010S

急性经口毒性试验 (样品名称: 2505243F030101 样品编号: 250528-010003)

收样日期	2025.05.28	检测起讫日期	2025.05.30-2025.06.18
检测依据	《化学品测试方法 健康效应卷》(第二版) 401 急性经口毒性试验		
检测环境	屏障环境动物房, 实验动物使用许可证号: SYXK(鲁)2023 0038, 室温 20℃~26℃; 相对湿度 30%~70%; 饲养条件 5 只 1 盒; 光照 12h 明 12h 暗。		
实验动物	<p>实验动物: SPF 级 KM 小鼠 10 只, 雌雄各半 (雌性动物未经交配和未生育), 体重为 18~22g。质量合格证号: No.370726251100833117; 由山东朋悦实验动物科技有限公司提供, 生产许可证号: SCXK(鲁)2022 0006。</p> <p>动物饲养: 饲料为大小鼠饲料, 质量合格证号: No.1103242500173194; 由斯贝福(北京)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提供, 生产许可证号: SCXK(京)2024-0001。大小鼠饲料, 质量合格证号: No.3708262500056596; 由山东朋悦实验动物科技有限公司提供, 生产许可证号: SCXK(鲁)2023 0002。</p> <p>垫料为实验用玉米芯垫料 (6 目), 质量合格证号: No.20-SM250523079; 由江苏省协同医药生物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提供, 生产许可证号: 苏饲证(2024)01008。</p>		
染毒途径	经口灌胃给药		
样品制备	称取 2.00g 样品加纯水配制成 10mL 受试溶液, 混合均匀, 标识备用 (终浓度为 200mg/mL)。		
检测方法	<p>动物的准备: KM 小鼠在本实验室屏障环境中适应 5 天。试验前 KM 小鼠禁食, 自由饮水。</p> <p>检测方法: 将受试物用灌胃针头一次灌入胃内, 染毒剂量为 2000mg/kg·bw, 灌胃体积为 1mL/100g·bw。灌胃结束, 继续禁食 3h。</p> <p>临床观察: 观察期 14d, 每天至少进行一次细致的观察。笼旁观察应注意皮毛, 眼睛, 黏膜的变化; 呼吸, 循环和中枢神经系统的变化及躯体神经活动, 行为模式的变化。应特别注意观察震颤, 惊厥, 流涎, 腹泻, 嗜睡, 睡眠以及昏迷。精确记录死亡时间, 给药前称量动物的体重, 之后每周进行体重称量, 并称量死亡时体重; 动物在给药后存活时间超过 24h 计算动物体重的增长。在试验结束时记录存活动物体重并加以处死。</p> <p>病理学检查: 对所有实验动物进行大体解剖, 记录肉眼可见病变。染毒后存活超过 24h 的动物在大体解剖中发现肉眼病变时, 需要对病变组织进行组织病理学检查。</p>		
检测结果	KM 小鼠在染毒 14 天内未见任何中毒症状, 平均体重未见异常。观察结束, 对存活动物进行大体解剖检查, 未见明显异常。该样品对 KM 小鼠的急性经口毒性 LD ₅₀ >2000mg/kg·bw。(数据详见表 3)。		
检验结论	本试验条件下, 该样品对 KM 小鼠的急性经口毒性 LD ₅₀ >200mg/kg·bw。根据 GB 5085.2-2007《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急性毒性初筛》的鉴别标准, 该样品不具备危险废物的急性经口毒性特征。		

斯坦德集团
STANDARD GROUP邮箱: standard@sitande.com
咨询服务: 400-966-3888网址: www.sitande.com
售后投诉: 400-806-5995



扫一扫验真伪

检验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No.: STI-20250528-010S

KC-JL-GY-JS-136-2020 E/4

第 7 页 共 8 页

表 3 急性经口毒性试验结果

剂量 mg/kg · bw	性别	动物数 (只)	体重 ($\bar{X} \pm S$, g)				死亡数 (只)	死亡率 (%)
			0 天	7 天	14 天	14 天增重		
2000	雌性	5	20.60±1.67	26.80±1.79	32.00±1.87	11.40±0.55	0	0
	雄性	5	19.60±0.89	29.20±0.84	37.60±1.14	18.00±0.71	0	0

以上系申请人自送样品的检测结果，其结果仅对来样负责。

报告结束





扫一扫验真伪

检验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No.: STI-20250528-010S

KC-JL-GY-JS-136-2020 E/4

第 8 页 共 8 页

检测服务条款

Terms of Test Service

- 1、 本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The test report is invalid without the special test seal or the cross-page seal of our company.
- 2、 本报告无批准、审核、编制签字无效。
The test report is invalid without the signature of the inspector, the auditor and the editor.
- 3、 未经本公司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本报告；部分复制、私自转让、盗用、冒用、涂改、增删或以其他形式篡改，均属无效，且本公司将追究上述行为的法律责任。
Without the authorization of the company, copying (excluding full-text copying) of this report is prohibited. Partial copying, unauthorized transfer, theft, impersonation, tampering, addition, deletion, or any other form of alteration is invalid, and our company will pursue legal liability for such actions.
- 4、 除非另有说明，本报告仅对所检样品负责。如样品为委托方送检时，委托单位对样品的代表性和所提供的样品信息、资料的真实性负责，本公司不承担任何相关责任。
The test report is only responsible for the tested sample except as otherwise noted. If the sample is sent by the client for test, the client should undertake responsibilities for the authenticity of sample information and other materials, which our company will not assume any liability related.
- 5、 对本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三日内向本公司提出。
Any objection to the test report should be submitted to us within 3 days since the report is received.
- 6、 未经本公司允许，不得将本报告及本公司名称用于产品标签、广告、评优及商品宣传等活动。
Without the permission of our company, the test report and the name of our company shall not be used for such activities as product label, advertising, evaluation and product promotion activities.

检验地点：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红岛街道岙东南路 21 号（B 座）

Testing Location: The No.21 of Ao Southeast Road (Block B), Hongdao Street, Chengyang District,
Qingdao City, Shandong Province, China

电 话：4008065995 Telephone: 4008065995

邮政编码：266000 Postal Code: 266000





240412050917
有效期至2030年05月19日

监测报告

第 2505243 号

项目名称: 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站污泥危险
废物鉴别

委托单位: 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山西蓝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5年6月9日



注意事项

- 1、报告无我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或检验单位公章无效。
- 2、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我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或检验单位公章无效。
- 3、报告无主检、审核、批准人签章无效、报告涂改无效。
- 4、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十五日内向检验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处理。
- 5、委托检验仅对送检样品负责；委托检测报告中的第三方信息由委托方提供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 6、需要退还的样品及其包装物可在收到报告十五日内领取。逾期不领者，视弃样处理。
- 7、不盖 CMA 章的报告，仅做内部参考，不具对社会的证明作用。
- 8、监测结果仅对本批次样品有效。
- 9、未经本单位批准，此报告不得作商业广告宣传用。

通讯资料：

山西蓝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唐槐产业园晋善街 45 号 2 号楼 3 层 301 室

电话：0351-7625118

邮箱：lanbiaojiance@163.com

网址：www.sxlbjc.com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240412050917

名称: 山西蓝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唐槐产业园晋泰街45号2号楼3层301室

经审查,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 现予批准,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240412050917

发证日期: 2025年01月07日

有效期至: 2030年05月19日

发证机关: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
管理委员会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提示: 1. 应在法人资格证书有效期内开展工作。2. 应在证书有效期届满前3个月提出复查申请, 逾期不申请此证书注销。

项 目 名 称：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站污泥危险废物鉴别

报 告 编 写 人：王旭广

审 核 人：王旭广

批 准 人：徐敏

签 发 日 期：2025年 6 月 9 日

监测参与人员：

姓 名	殷瑞	范晓轩	杨晨	贺晓
上岗证号	SHJC2018051	SHJC2024138	SHJC2020096	SHJC2020090
姓 名	马潇凯	王如翔	吕瑞瑞	王旭广
上岗证号	SHJC2021101	SHJC2024186	SHJC2023131	SHJC2018035

目 录

1、监测任务简况	1
2、监测内容	1
3、监测分析方法	1
4、监测质量保证	1
5、监测结果	2
监测点位示意图	3

1、监测任务简况

山西蓝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受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委托，对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站污泥进行现场监测，监测任务详情见下表。

表 1 监测任务简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站污泥危险废物鉴别		
委托单位	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		
受测单位	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站		
受测单位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	联系人及电话	李继强：13546442855
检验检测时间段	2025.5.23-2025.6.5		

2、监测内容

表 2 监测点位、项目、频次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固废	B 区废水站污泥 1#-3#	pH、氟化物、铅、镉、镍、铜、锌、总铬、硒、砷、汞	监测 1 天，每天 1 次

3、监测分析方法

表 3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依据	检出限
固废	pH	固体废物 腐蚀性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15555.12-1995	—
	氟化物	固体废物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性电极法 GB/T 15555.11-1995	0.05 mg/L
	铅	固体废物 铅、锌和镉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86-2016	0.06 mg/L
	镉	固体废物 铅、锌和镉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86-2016	0.05 mg/L
	镍	固体废物 铜和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51-2015	0.03 mg/L
	铜	固体废物 铜和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51-2015	0.02 mg/L
	锌	固体废物 铅、锌和镉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86-2016	0.06 mg/L
	总铬	固体废物 总铬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49-2015	0.03 mg/L
	硒	固体废物 汞、砷、硒、铋、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HJ 702-2014	0.10 μg/L
	砷	固体废物 汞、砷、硒、铋、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HJ 702-2014	0.10 μg/L
	汞	固体废物 汞、砷、硒、铋、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HJ 702-2014	0.02 μg/L
备注	固废采样方法：工业固体废物采样制样技术规范 HJ/T 20-1998； 前处理方法：固体废物 浸出毒性浸出方法 硫酸硝酸法 HJ/T 299-2007。		

4、监测质量保证

表 4-1 监测使用仪器校准情况一览表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监测因子	校准有效期	校准单位
原子荧光光谱仪	AFS-8220	A034	汞、砷、硒	2026/4/8	河北乾冀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续) 表 4-1 监测使用仪器校准情况一览表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监测因子	校准有效期	校准单位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WFX-130A	A015	铅、镉、锌、总铬	2026/4/27	深圳天溯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GGX-830	A027	镍、铜	2026/4/27	
酸度计 (pH 计)	PHSJ-4F	A055	pH	2026/4/6	河北乾冀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实验室 pH 计 (氟离子)	PHSJ-4A	A008	氟化物	2026/4/6	

表 4-2 标准样品检查结果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单位	标准样品批号	标准样品检查		
				测定值	标准值	合格情况
固废	汞	μg/L	202057	13.4	13.1±1.0	合格
	砷	μg/L	200464	34.4	34.5±2.7	合格
	硒	μg/L	203730	11.7	12.3±1.4	合格
	镍	mg/L	201523	0.502	0.501±0.023	合格
	锌	mg/L	201336	1.18	1.19±0.06	合格
	氟化物	mg/L	201765	1.85	1.86±0.12	合格

5、监测结果

表 5 固废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样品编号	检测指标	单位	监测结果
2025.5.23	B 区废水站污泥 1#	2505243F010101	pH	无量纲	10.19
			氟化物	mg/L	0.08
			铅	mg/L	0.16
			镉	mg/L	ND
			镍	mg/L	0.04
			铜	mg/L	0.23
			锌	mg/L	ND
			总铬	mg/L	0.24
			硒	μg/L	ND
			砷	μg/L	ND
	汞	μg/L	ND		
	B 区废水站污泥 2#	2505243F020101	pH	无量纲	11.44
			氟化物	mg/L	0.05
			铅	mg/L	0.15
镉			mg/L	ND	
镍			mg/L	0.06	
			铜	mg/L	0.38

(续) 表 5 固废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样品编号	检测指标	单位	监测结果
2025.5.23	B 区废水站污泥 2#	2505243F020101	锌	mg/L	ND
			总铬	mg/L	0.24
			硒	μg/L	ND
			砷	μg/L	ND
			汞	μg/L	ND
	B 区废水站污泥 3#	2505243F030101	pH	无量纲	10.70
			氟化物	mg/L	ND
			铅	mg/L	0.18
			镉	mg/L	ND
			镍	mg/L	0.04
			铜	mg/L	0.31
			锌	mg/L	ND
			总铬	mg/L	0.25
			硒	μg/L	ND
			砷	μg/L	ND
			汞	μg/L	ND

备注 样品状态：白色，固态，完好无损；“ND”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的结果。

监测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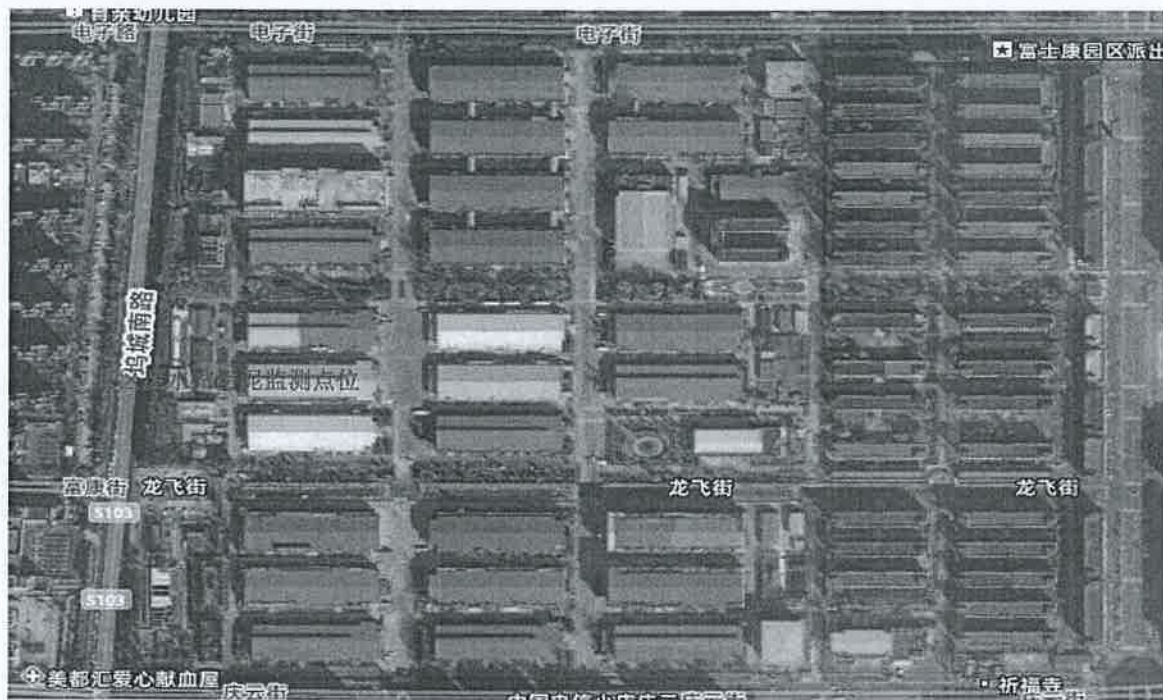


图 1 固废监测点位示意图

-----报告结束-----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的通知

2024) 鲁市监许函字第0577 号

青岛斯坦德衡立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及其实施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和《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的规定，经我局许可决定，你单位具有本通知附表所列项目依法开展检验检测活动的的能力，批准通过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项目，并准许按规定使用 CMA 标志。

特此通知。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2 月 21 日

批准 青岛斯坦德衡立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授权签字人及

其授权签字领域

证书编号: 221512051090

审批日期: 2024-02-21 有效日期: 2028-03-28



序号	授权签字人姓名	职务/职称	授权签字领域	备注
1	陈森森	部门负责人	水和废水检测、土壤检测、生态环境监测:水(含大气降水)和废水、生态环境监测:环境空气和废气、生态环境监测:土壤和水系沉积物、生态环境监测:固体废物、生态环境监测:海水、生态环境监测:海洋沉积物、生态环境监测:生物、生态环境监测:噪声、生态环境监测:振动、生态环境监测:电离辐射、生态环境监测:油气回收	
2	高广栋	其他	水和废水检测、土壤检测、生态环境监测:水(含大气降水)和废水、生态环境监测:环境空气和废气、生态环境监测:土壤和水系沉积物、生态环境监测:固体废物、生态环境监测:海水、生态环境监测:海洋沉积物、生态环境监测:生物、生态环境监测:噪声、生态环境监测:振动、生态环境监测:电离辐射、生态环境监测:油气回收	
3	王焕灿	技术负责人	水和废水检测、土壤检测、生态环境监测:水(含大气降水)和废水、生态环境监测:环境空气和废气、生态环境监测:土壤和水系沉积物、生态环境监测:固体废物、生态环境监测:海水、生态环境监测:海洋沉积物、生态环境监测:生物、生态环境监测:噪声、生态环境监测:电离辐射、生态环境监测:油气回收	

批准 青岛斯坦德衡立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授权签字人及

其授权签字领域

证书编号： 221512051090

审批日期： 2024-02-21 有效日期： 2028-03-28



序号	授权签字人姓名	职务/职称	授权签字领域	备注
4	温常雷	其他	水和废水检测、土壤检测、生态环境监测：水（含大气降水）和废水、生态环境监测：土壤和水系沉积物、生态环境监测：生物、生态环境监测：电离辐射	
5	周宇航	其他	水和废水检测、土壤检测、生态环境监测：水（含大气降水）和废水、生态环境监测：环境空气和废气、生态环境监测：土壤和水系沉积物、生态环境监测：固体废物、生态环境监测：海水、生态环境监测：海洋沉积物、生态环境监测：生物、生态环境监测：噪声、生态环境监测：振动、生态环境监测：电离辐射、生态环境监测：油气回收	
6	李浩	其他	水和废水检测、土壤检测、生态环境监测：水（含大气降水）和废水、生态环境监测：环境空气和废气、生态环境监测：土壤和水系沉积物、生态环境监测：固体废物	

附表格式要求：

- 1、设定为 A4 纸，页边距：上边距为 2.54 厘米、下边距为 2.5 厘米，左右为 2.5-3 厘米之间的格式制表录入；
- 2、附表顶端的标题用小三号或四号仿宋体，其余的一律用五号仿宋体；
- 3、每页续表均要加上表头；
- 4、所有项目序号要放在序号栏内；
- 5、为修改、调整方便，不要加页眉和页脚、分页符；
- 6、“批准(检测机构名称)授权签字人及其授权签字领域”，每页均要有标题。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93页

	437	联苯胺	HJ 1210-2021	土壤和沉积物 13种苯胺类和2种联苯胺类化合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三重四级杆质谱法	
	438	4-甲基苯胺	HJ 1210-2021	土壤和沉积物 13种苯胺类和2种联苯胺类化合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三重四级杆质谱法	
	439	2-甲氧基苯胺	HJ 1210-2021	土壤和沉积物 13种苯胺类和2种联苯胺类化合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三重四级杆质谱法	
	440	3-甲基苯胺	HJ 1210-2021	土壤和沉积物 13种苯胺类和2种联苯胺类化合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三重四级杆质谱法	
	441	2-甲基苯胺	HJ 1210-2021	土壤和沉积物 13种苯胺类和2种联苯胺类化合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三重四级杆质谱法	
	442	2,4-二甲基苯胺	HJ 1210-2021	土壤和沉积物 13种苯胺类和2种联苯胺类化合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三重四级杆质谱法	
	443	2-萘胺	HJ 1210-2021	土壤和沉积物 13种苯胺类和2种联苯胺类化合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三重四级杆质谱法	
	444	2,6-二甲基苯胺	HJ 1210-2021	土壤和沉积物 13种苯胺类和2种联苯胺类化合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三重四级杆质谱法	
	445	3-氯苯胺	HJ 1210-2021	土壤和沉积物 13种苯胺类和2种联苯胺类化合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三重四级杆质谱法	
	446	N-亚硝基二苯胺	HJ 1210-2021	土壤和沉积物 13种苯胺类和2种联苯胺类化合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三重四级杆质谱法	
	447	铀	DB37/T 4435-2021	土壤和沉积物 14种金属元素总量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用微波消解法
	448	汞/总汞	HJ 680-2013 GB/T 22105.1-2008 GB/T 17136-1997	土壤和沉积物 汞、砷、硒、铋、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土壤质量 总汞、总砷、总铅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第1部分:土壤中总汞的测定 土壤质量 总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4		固体废物			
	1	pH/pH值	CJ/T 221-2005 CJ/T 96-2013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4 城市污泥 pH值的测定 电极法 生活垃圾化学特性通用检测方法 9 pH值	
	2	酚	CJ/T 221-2005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8 城市污泥 酚的测定 蒸馏后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3	氟	HJ 999-2018	固体废物 氟的测定 碱熔-离子选择电极法	
	4	氟化物	GB/T 15555.11-1995	固体废物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性电极法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94页

	5	腐蚀速率	JB/T 7901-1999	金属材料实验室均匀腐蚀全浸试验方法	
	6	腐蚀性/pH值	GB/T 15555.12-1995	固体废物 腐蚀性测定 玻璃电极法	
	7	含水率	CJ/T 221-2005 HJ/T 299-2007 HJ/T 300-2007 CJ/T 313-2009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2 城市污泥含水率的测定 重量法 固体废物 浸出毒性浸出方法 硫酸硝酸法 7.1 含水率测定 固体废物 浸出毒性浸出方法 醋酸缓冲溶液法 7.1 含水率测定 生活垃圾采样和分析方法（6.3 含水率）	
	8	混合液污泥浓度	CJ/T 221-2005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3 城市污泥混合液污泥浓度的测定 重量法	
	9	矿物油	CJ/T 221-2005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11 城市污泥 矿物油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12 城市污泥 矿物油的测定 紫外分光光度法	
	10	硫离子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G 固体废物 氰根离子和硫离子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11	氰根离子/氰化物(以CN ⁻ 计)/氰化物	GB 5085.3-2007 CJ/T 221-2005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G 固体废物 氰根离子和硫离子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10 城市污泥 氰化物的测定 蒸馏后异烟酸-吡啶啉酮分光光度法	
	12	热灼减率	GB 18484-2020 GB 18485-2014 HJ 1024-2019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3.6 热灼减率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3.7 热灼减率 固体废物 热灼减率的测定 重量法	
	13	石油溶剂	GB 5085.6-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毒性物质含量鉴别 附录O 固体废物 可回收石油烃总量的测定 红外光谱法	
	14	溴酸根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F 固体废物 氟离子、溴酸根、氯离子、亚硝酸根、氰酸根、溴离子、硝酸根、磷酸根、硫酸根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15	亚硝酸根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F 固体废物 氟离子、溴酸根、氯离子、亚硝酸根、氰酸根、溴离子、硝酸根、磷酸根、硫酸根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16	烟碱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95页

17	易燃性/闪点	GB 19521.1-2004 GB 5085.4-2007 GB/T 261-2021	易燃固体危险货物危险特性检验安全规范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易燃性鉴别 闪点的测定 宾斯基-马丁闭口杯法	GB 5085.4-2007适用于固体、液体
18	有机物	CJ/T 221-2005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1 城市污泥有机物含量 重量法	
19	有机质	HJ 761-2015 CJ/T 96-2013	固体废物 有机质的测定 灼烧减量法 生活垃圾化学特性通用检测方法 6.1 灼烧法、6.2 重铬酸钾氧化法	
20	脂肪酸	CJ/T 221-2005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5 城市污泥脂肪酸的测定 蒸馏后滴定法	
21	总氮/全氮	CJ/T 221-2005 CJ/T 96-2013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49 城市污泥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生活垃圾化学特性通用检测方法 13.2 定氮仪法	
22	硝酸根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F 固体废物 氟离子、溴酸根、氯离子、亚硝酸根、氰酸根、溴离子、硝酸根、磷酸根、硫酸根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23	总碱度	CJ/T 221-2005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6 城市污泥总碱度的测定 指示剂滴定法、7 城市污泥总碱度的测定 电位滴定法	
24	总磷/全磷	CJ/T 221-2005 HJ 712-2014 CJ/T 96-2013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50 城市污泥总磷的测定 氢氧化钠熔融后钼锑抗分光光度法 固体废物 总磷的测定 偏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生活垃圾化学特性通用检测方法 14 全磷	
25	1,1,1,2-四氯乙烷	HJ 643-2013 HJ 713-2014 HJ 714-2014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26	1,1,1-三氯乙烷	GB 5085.3-2007 HJ 643-2013 HJ 713-2014 HJ 714-2014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96页

	27	1,1,2,2-四氯乙烷	HJ 643-2013 HJ 713-2014 HJ 714-2014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28	1,1,2-三氯乙烷	GB 5085.3-2007 HJ 643-2013 HJ 713-2014 HJ 714-2014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29	1,1-二苯肼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0	1,1-二氯丙烯	HJ 713-2014 HJ 714-2014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31	1,1-二氯乙烷	HJ 643-2013 HJ 713-2014 HJ 714-2014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32	1,1-二氯乙烯	HJ 643-2013 HJ 713-2014 HJ 714-2014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33	1,2,3,4-四氯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附录R 固体废物 含氯烃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34	1,2,3,5-四氯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附录R 固体废物 含氯烃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35	1,2,3-三氯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R 固体废物 含氯烃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97页

	36	1,2,3-三氯丙烷	GB 5085.3-2007 HJ 643-2013 HJ 713-2014 HJ 714-2014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37	1,2,4,5-四氯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附录R 固体废物 含氯烃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38	1,2,4-三甲基苯	HJ 643-2013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39	1,2,4-三氯苯	GB 5085.3-2007 HJ 643-2013 HJ 951-2018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附录R 固体废物 含氯烃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40	1,2,3,4-二环氧丁烷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41	1,2-二氯苯	GB 5085.3-2007 HJ 643-2013 HJ 951-2018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附录R 固体废物 含氯烃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42	1,2-二氯丙烷	GB 5085.3-2007 HJ 643-2013 HJ 713-2014 HJ 714-2014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98页

43	1,2-二氯乙烷	GB 5085.3-2007 HJ 643-2013 HJ 713-2014 HJ 714-2014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44	1,2-二硝基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H 固体废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45	1,2-二溴-3-氯丙烷	GB 5085.3-2007 HJ 713-2014 HJ 714-2014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46	1,2-二溴乙烷	GB 5085.3-2007 HJ 643-2013 HJ 713-2014 HJ 714-2014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47	1,2-亚胂基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48	1,3,5-三甲基苯	HJ 643-2013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49	1,3,5-三氯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R 固体废物 含氯烃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50	1,3-苯二酚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51	1,3-二氯-2-丙醇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P 固体废物 芳香族及含卤挥发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99页

52	1,3-二氯苯	GB 5085.3-2007 HJ 643-2013 HJ 951-2018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附录R 固体废物 含氯烃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53	1,3-二氯丙烷	HJ 713-2014 HJ 714-2014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54	1,3-二氯乙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55	1,3-二硝基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J 固体废物 硝基芳烃和硝基胺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56	1,4-苯二胺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57	1,4-苯二酚	GB 5085.3-2007 HJ 951-2018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附录R 固体废物 含氯烃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58	1,4-二氯苯	GB 5085.3-2007 HJ 643-2013 HJ 951-2018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附录R 固体废物 含氯烃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59	1,4-二硝基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60	1-丁醇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100页

61	1-萘胺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62	2-(1-甲基-正丙基)-4,6-二硝基酚(地乐酚)	HJ 711-2014	固体废物 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63	2,2-二氯丙烷	HJ 713-2014 HJ 714-2014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64	2,3,4,5-四氯酚	HJ 711-2014	固体废物 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65	2,3,4,6-四氯苯酚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66	2,3,4,6-四氯酚	HJ 711-2014	固体废物 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67	2,3,5,6-四氯酚	HJ 711-2014	固体废物 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68	2,4,4'-三氯联苯/PCB-28	HJ 891-2017	固体废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69	2,4,5-三氯苯胺	GB 5085.6-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毒性物质含量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苯胺及其选择性衍生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70	2,4,5-三氯苯酚/2,4,5-三氯酚	HJ 951-2018 HJ 711-2014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71	2,4,6-三氯苯胺	GB 5085.6-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毒性物质含量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苯胺及其选择性衍生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72	2,4,6-三氯苯酚	GB 5085.3-2007 HJ 951-2018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73	2,4,6-三氯酚	HJ 711-2014	固体废物 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74	2,4-滴	GB 5085.3-2007 GB 5085.6-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L 固体废物 非挥发性化合物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热喷雾/质谱或紫外法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毒性物质含量鉴别 附录N 固体废物 氯代除草剂的测定 甲基化或五氟苄基衍生气相色谱法
75	2,4-二甲酚	HJ 711-2014	固体废物 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76	2,4-二甲基苯酚	HJ 951-2018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101页

77	2,4-二氯苯胺	GB 5085.6-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毒性物质含量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苯胺及其选择性衍生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78	2,4-二氯苯酚 /2,4-二氯酚	GB 5085.3-2007 HJ 951-2018 HJ 711-2014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79	2,4-二氯甲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附录R 固体废物 含氯烃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80	2,4-二硝基苯胺	GB 5085.3-2007 HJ 951-2018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81	2,4-二硝基苯酚 /2,4-二硝基酚	HJ 951-2018 HJ 711-2014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82	2,4-二硝基甲苯	GB 5085.3-2007 HJ 951-2018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J 固体废物 硝基芳烃和硝基胺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83	2,4-二硝基氯苯	GB 5085.3-2007 HJ 951-2018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附录L 固体废物 非挥发性化合物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热喷雾/质谱或紫外法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84	2,5-二氯苯胺	GB 5085.6-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毒性物质含量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苯胺及其选择性衍生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85	2,5-二氯甲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附录R 固体废物 含氯烃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102页

86	2,5-二硝基甲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J 固体废物 硝基芳烃和硝基胺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87	2,6-二氯苯胺	GB 5085.6-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毒性物质含量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苯胺及其选择性衍生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88	2,6-二氯酚	HJ 711-2014	固体废物 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89	2,6-二硝基苯胺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90	2,6-二硝基甲苯	GB 5085.3-2007 HJ 951-2018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J 固体废物 硝基芳烃和硝基胺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91	2-丁醇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92	2-环己基-4,6-二硝基酚	HJ 711-2014	固体废物 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93	2-甲基-4,6-二硝基酚	HJ 711-2014	固体废物 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94	2-甲基苯酚	GB 5085.3-2007 HJ 951-2018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95	2-甲基萘	HJ 951-2018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96	2-甲氧基苯胺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97	2-甲氧基乙醇/2-甲氧基乙醇及其醋酸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98	2-氯-4-硝基苯胺	GB 5085.6-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毒性物质含量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苯胺及其选择性衍生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99	2-氯苯胺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103页

100	2-氯苯酚/2-氯酚	GB 5085.3-2007 HJ 951-2018 HJ 711-2014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101	2-氯萘	HJ 951-2018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02	2-氯乙醇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03	2-萘胺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04	2-硝基苯胺	GB 5085.3-2007 HJ 951-2018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05	2-硝基苯酚	GB 5085.3-2007 HJ 951-2018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06	2-硝基丙烷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07	2-硝基酚	HJ 711-2014	固体废物 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108	2-硝基甲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J 固体废物 硝基芳烃和硝基胺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109	2-乙氧基乙醇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10	2-乙氧基乙醇及其醋酸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11	3,3,4,4'-四氯联苯/PCB-77	HJ 891-2017	固体废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12	3,3'-二氯联苯胺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13	3,3'-二氯联苯胺盐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14	3,4,4',5-四氯联苯/PCB-81	HJ 891-2017	固体废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104页

	115	3,4-二氯苯胺	GB 5085.6-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毒性物质含量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苯胺及其选择性衍生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116	3,4-二氯甲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附录R 固体废物 含氯烃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17	3,5-二氯苯胺	GB 5085.6-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毒性物质含量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苯胺及其选择性衍生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118	3-甲基苯胺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19	3-甲基苯酚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20	3-甲氧基苯胺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21	3-氯苯胺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22	3-氯苯酚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23	3-羟基克百威	HJ 1025-2019	固体废物 氨基甲酸酯类农药的测定 柱后衍生-高效液相色谱法	
	124	3-硝基苯胺	GB 5085.3-2007 HJ 951-2018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25	3-硝基苯酚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26	3-硝基甲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J 固体废物 硝基芳烃和硝基胺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127	4,6-二硝基-2-甲基苯酚	HJ 951-2018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28	4-氨基-3-氟苯酚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29	4-氨基联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 105页

130	4-氨基偶氮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31	4-甲苯酚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32	4-甲基苯胺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33	4-甲基苯酚	HJ 951-2018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34	4-甲基间苯二胺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35	4-甲氧基苯胺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36	4-氯-3-甲酚	HJ 711-2014	固体废物 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137	4-氯-3-甲基苯酚	HJ 951-2018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38	4-氯苯胺	GB 5085.3-2007 HJ 951-2018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39	4-氯苯基-苯基醚	HJ 951-2018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40	4-硝基苯胺	GB 5085.3-2007 HJ 951-2018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41	4-硝基苯酚	GB 5085.3-2007 HJ 951-2018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42	4-硝基酚	HJ 711-2014	固体废物 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143	4-硝基甲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J 固体废物 硝基芳烃和硝基胺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144	4-溴苯胺	GB 5085.6-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毒性物质含量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苯胺及其选择性衍生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145	4-溴苯基-苯基醚	HJ 951-2018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106页

146	N,N-二甲基苯胺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47	N-亚硝基二苯胺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48	N-亚硝基二甲胺	GB 5085.3-2007 HJ 951-2018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49	N-亚硝基二正丙胺	HJ 951-2018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50	o,p'-滴滴涕	HJ 912-2017	固体废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51	p,p'-滴滴涕	HJ 912-2017	固体废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52	p,p'-滴滴涕	HJ 912-2017	固体废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53	p,p'-滴滴伊	HJ 912-2017	固体废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54	PCB-101/2,2',4,5,5'-五氯联苯	HJ 891-2017 GB 5085.3-2007	固体废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N 固体废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PCBs)气相色谱法
155	PCB-105/2,3,3',4,4'-五氯联苯	HJ 891-2017	固体废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56	PCB-114/2,3,4,4',5-五氯联苯	HJ 891-2017	固体废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57	PCB-118/2,3',4,4',5-五氯联苯	HJ 891-2017	固体废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58	PCB-123/2',3,4,4',5-五氯联苯	HJ 891-2017	固体废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59	PCB-126/3,3',4,4',5-五氯联苯	HJ 891-2017	固体废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60	PCB-138/2,2',3,4,4',5'-六氯联苯	HJ 891-2017 GB 5085.3-2007	固体废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N 固体废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PCBs)气相色谱法
161	PCB-153/2,2',4,4',5,5'-六氯联苯	HJ 891-2017 GB 5085.3-2007	固体废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N 固体废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PCBs)气相色谱法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107页

162	PCB-156/2,3,3',4,4',5'-六氯联苯	HJ 891-2017	固体废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63	PCB-157/2,3,3',4,4',5'-六氯联苯	HJ 891-2017	固体废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64	PCB-167/2,3',4,4',5,5'-六氯联苯	HJ 891-2017	固体废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65	PCB-169/3,3',4,4',5,5'-六氯联苯	HJ 891-2017	固体废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66	PCB-180/2,2',3,4,4',5,5'-七氯联苯	HJ 891-2017	固体废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67	PCB-189/2,3,3',4,4',5,5'-七氯联苯	HJ 891-2017	固体废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68	PCB-52/2,2',5,5'-四氯联苯	HJ 891-2017 GB 5085.3-2007	固体废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N 固体废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PCBs)气相色谱法
169	α,α,α -三氯甲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R 固体废物 含氯烃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170	α -六六六	HJ 912-2017	固体废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71	α -氯丹	HJ 912-2017	固体废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72	α -氯甲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附录R 固体废物 含氯烃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173	β -六六六	HJ 912-2017	固体废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74	γ -六六六/林丹	HJ 912-2017 GB 5085.3-2007	固体废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H 固体废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附录R 固体废物 含氯烃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175	γ -氯丹	HJ 912-2017	固体废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76	δ -六六六	HJ 912-2017	固体废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108页

177	艾氏剂	GB 5085.3-2007 HJ 912-201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H 固体废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固体废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78	安硫磷	HJ 963-2018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 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79	胺菊酯	HJ 963-2018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 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80	百草枯	GB 5085.3-2007 GB 5085.6-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 相色谱/质谱法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毒性物质含量鉴别 附 录J 固体废物 百草枯和敌草快的测定 高效 液相色谱紫外法
181	百菌清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H 固体废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 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82	倍硫磷	GB 5085.3-2007 HJ 963-2018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I 固 体废物 有机磷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 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 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83	倍硫磷砒	HJ 963-2018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 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84	苯	GB 5085.3-2007 HJ 643-2013 HJ 976-2018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 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 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苯系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 谱法
185	苯胺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 相色谱/质谱法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109页

186	苯并（a）芘	GB 5085.3-2007 HJ 892-2017 HJ 951-2018 HJ 950-2018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多环芳烃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多环芳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87	苯并（a）蒽	GB 5085.3-2007 GB 5085.6-2007 HJ 892-2017 HJ 951-2018 HJ 950-2018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毒性物质含量鉴别 附录Q 固体废物 多环芳烃类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固体废物 多环芳烃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多环芳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88	苯并（b）荧蒽	GB 5085.3-2007 GB 5085.6-2007 HJ 892-2017 HJ 951-2018 HJ 950-2018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毒性物质含量鉴别 附录Q 固体废物 多环芳烃类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固体废物 多环芳烃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多环芳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89	苯并（g,h,i）芘	HJ 892-2017 HJ 951-2018 HJ 950-2018	固体废物 多环芳烃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多环芳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90	苯并（j）荧蒽	GB 5085.6-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毒性物质含量鉴别 附录Q 固体废物 多环芳烃类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八五八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110页

191	苯并(k)荧蒽	GB 5085.3-2007 GB 5085.6-2007 HJ 892-2017 HJ 951-2018 HJ 950-2018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毒性物质含量鉴别 附录Q 固体废物 多环芳烃类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固体废物 多环芳烃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多环芳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92	苯酚	GB 5085.3-2007 HJ 711-2014 HJ 951-2018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93	苯肼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94	苯菌灵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L 固体废物 非挥发性化合物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热喷雾/质谱或紫外法
195	苯醌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96	苯硫酚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97	苯硫磷	HJ 963-2018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198	苯乙烯	GB 5085.3-2007 HJ 643-2013 HJ 976-2018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苯系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199	萘	HJ 892-2017 HJ 951-2018 HJ 950-2018	固体废物 多环芳烃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多环芳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00	吡啶硫磷	HJ 963-2018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111页

201	表氯醇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02	丙硫磷	HJ 963-2018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03	丙酮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04	丙酮氰醇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05	丙烯腈	GB 5085.3-2007 HJ 874-201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丙烯醛、丙烯腈和乙腈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206	丙烯醛	GB 5085.3-2007 GB 5085.6-2007 HJ 874-201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毒性物质含量鉴别 附录P 固体废物 羰基化合物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固体废物 丙烯醛、丙烯腈和乙腈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207	丙烯酸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I 固体废物 有机磷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08	丙烯酰胺	GB 5085.6-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毒性物质含量鉴别 附录R 固体废物 丙烯酰胺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209	残杀威	HJ 1025-2019	固体废物 氨基甲酸酯类农药的测定 柱后衍生-高效液相色谱法
210	草甘膦	GB 5085.6-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毒性物质含量鉴别 附录L 固体废物 草甘膦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柱后衍生荧光法
211	虫螨威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12	虫线磷	HJ 963-2018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13	除草醚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14	除虫菊酯	HJ 963-2018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112页

	215	除虫脲	GB 5085.6-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毒性物质含量鉴别 附录M 固体废物 苯基脲类化合物的测定 固相提取/高效液相色谱紫外分析法	
	216	地胺磷	HJ 963-2018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17	滴滴涕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H 固体废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218	狄氏剂	GB 5085.3-2007 HJ 912-201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H 固体废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固体废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19	敌百虫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I 固体废物 有机磷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附录L 固体废物 非挥发性化合物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热喷雾/质谱或紫外法	
	220	敌草快	GB 5085.6-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毒性物质含量鉴别 附录J 固体废物 百草枯和敌草快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紫外法	
	221	敌草隆	GB 5085.3-2007 GB 5085.6-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L 固体废物 非挥发性化合物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热喷雾/质谱或紫外法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毒性物质含量鉴别 附录M 固体废物 苯基脲类化合物的测定 固相提取/高效液相色谱紫外分析法	
	222	敌敌畏	GB 5085.3-2007 HJ 963-2018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I 固体废物 有机磷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附录L 固体废物 非挥发性化合物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热喷雾/质谱或紫外法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23	毒草胺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L 固体废物 非挥发性化合物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热喷雾/质谱或紫外法	
	224	毒壤磷	HJ 963-2018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25	毒杀芬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H 固体废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113页

	226	毒死蜱	HJ 963-2018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27	对/间-甲酚	HJ 711-2014	固体废物 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228	对-二甲苯	HJ 976-2018	固体废物 苯系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229	对硫磷	HJ 963-2018 GB 5085.3-2007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I 固体废物 有机磷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230	对硝基氯苯	GB 5085.3-2007 HJ 951-2018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附录L 固体废物 非挥发性化合物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热喷雾/质谱或紫外法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31	多菌灵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L 固体废物 非挥发性化合物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热喷雾/质谱或紫外法	
	232	多氯联苯	HJ 891-2017 GB 5085.3-2007	固体废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N 固体废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PCBs)气相色谱法	
	233	萘	HJ 892-2017 HJ 950-2018 HJ 951-2018	固体废物 多环芳烃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固体废物 多环芳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34	萘烯	HJ 951-2018 HJ 950-2018 HJ 892-2017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多环芳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多环芳烃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235	蒽	HJ 892-2017 HJ 950-2018 HJ 951-2018	固体废物 多环芳烃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固体废物 多环芳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114页

236	二(2,3-二溴丙基)磷酸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附录L 固体废物 非挥发性化合物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热喷雾/质谱或紫外法
237	二(2-氯乙基)醚	HJ 951-2018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38	二(2-氯乙氧基)甲烷	HJ 951-2018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39	二(2-氯异丙基)醚	HJ 951-2018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40	二苯并(a,h)蒽	GB 5085.3-2007 GB 5085.6-2007 HJ 892-2017 HJ 950-2018 HJ 951-2018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毒性物质含量鉴别 附录Q 固体废物 多环芳烃类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固体废物 多环芳烃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固体废物 多环芳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41	二苯并呋喃	HJ 951-2018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42	二甲苯	GB 5085.3-2007 HJ 643-2013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243	二甲基苯酚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44	二甲基甲酰胺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45	二甲基硫酸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46	二氯二氟甲烷	HJ 713-2014 HJ 714-2014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115页

247	二氯甲烷	GB 5085.3-2007 HJ 643-2013 HJ 713-2014 HJ 714-2014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248	二嗪农	HJ 963-2018 GB 5085.3-2007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I 固体废物 有机磷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249	二硝基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50	二硝基邻甲酚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51	二溴甲烷	HJ 713-2014 HJ 714-2014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252	二溴氯甲烷/二溴一氯甲烷	HJ 643-2013 HJ 713-2014 HJ 714-2014 HJ 760-2015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253	二乙基硫酸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54	反-1,2-二氯乙烯/反式-1,2-二氯乙烯	HJ 643-2013 HJ 714-2014 HJ 713-2014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255	反-1,3-二氯丙烯	HJ 713-2014 HJ 714-2014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256	反式丙烯菊酯	HJ 963-2018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116页

	257	菲	HJ 892-2017 HJ 950-2018 HJ 951-2018	固体废物 多环芳烃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固体废物 多环芳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58	粉锈宁	HJ 963-2018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59	丰索磷	HJ 963-2018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60	氟虫腈	HJ 963-2018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61	环氧丙烷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62	环氧七氯	HJ 912-2017	固体废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63	环氧乙烷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64	甲拌磷	GB 5085.3-2007 HJ 963-2018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I 固体废物 有机磷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附录L 固体废物 非挥发性化合物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热喷雾/质谱或紫外法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65	甲拌磷砒	HJ 963-2018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66	甲苯	GB 5085.3-2007 HJ 643-2013 HJ 976-2018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苯系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267	甲苯二胺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68	甲苯二异氰酸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117页

269	甲醇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70	甲酚（混合异构体）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71	甲基对硫磷	HJ 963-2018 GB 5085.3-2007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I 固体废物 有机磷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272	甲基叔丁基醚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73	甲基乙基酮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74	甲基异丁酮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75	甲硫威	HJ 1025-2019	固体废物 氨基甲酸酯类农药的测定 柱后衍生-高效液相色谱法
276	甲萘威	HJ 1025-2019	固体废物 氨基甲酸酯类农药的测定 柱后衍生-高效液相色谱法
277	甲氰菊酯	HJ 963-2018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78	甲醛	GB 5085.6-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毒性物质含量鉴别 附录P 固体废物 羰基化合物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279	甲氧滴滴涕	HJ 912-2017	固体废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80	间,对-二甲苯	HJ 643-2013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281	间-二甲苯	HJ 976-2018	固体废物 苯系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282	唑啉	HJ 951-2018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83	开蓬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84	克百威	HJ 1025-2019	固体废物 氨基甲酸酯类农药的测定 柱后衍生-高效液相色谱法
285	克来范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H 固体废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118页

286	乐果	HJ 963-2018 GB 5085.3-2007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I 固体废物 有机磷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287	联苯胺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88	联苯胺盐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89	联苯菊酯	HJ 963-2018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90	邻苯二甲酸丁基苄基酯	HJ 951-2018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91	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基)酯	HJ 951-2018 GB 5085.3-2007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92	邻苯二甲酸二丁酯	HJ 951-2018 GB 5085.3-2007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93	邻苯二甲酸二甲酯	HJ 951-2018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94	邻苯二甲酸二辛酯	GB 5085.3-2007 HJ 951-2018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附录L 固体废物 非挥发性化合物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热喷雾/质谱或紫外法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95	邻苯二甲酸二乙酯	HJ 951-2018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96	邻苯二甲酸二正丁酯	HJ 951-2018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97	邻苯二甲酸二正辛酯	HJ 951-2018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298	邻-二甲苯	HJ 643-2013 HJ 976-2018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苯系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119页

299	邻甲苯胺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00	邻-甲酚	HJ 711-2014	固体废物 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301	邻联茴香胺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02	邻联甲苯胺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03	磷胺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I 固体废物 有机磷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04	磷酸根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F 固体废物 氟离子、溴酸根、氯离子、亚硝酸根、氰酸根、溴离子、硝酸根、磷酸根、硫酸根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305	磷酸三苯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06	磷酸三丁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07	磷酸三甲苯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08	硫丹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H 固体废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309	硫丹I	HJ 912-2017	固体废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10	硫丹II	HJ 912-2017	固体废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11	硫丹硫酸酯	HJ 912-2017 HJ 963-2018	固体废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12	六甲基磷三酰胺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I 固体废物 有机磷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120页

313	六六六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H 固体废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314	六氯-1,3-丁二烯	HJ 951-2018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15	六氯苯	GB 5085.3-2007 HJ 912-2017 HJ 951-2018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H 固体废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固体废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16	六氯丁二烯	GB 5085.3-2007 HJ 643-2013 HJ 713-2014 HJ 714-2014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附录R 固体废物 含氯烃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317	六氯环戊二烯	GB 5085.3-2007 HJ 951-2018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H 固体废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附录R 固体废物 含氯烃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18	六氯乙烷	GB 5085.3-2007 HJ 951-2018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附录R 固体废物 含氯烃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19	氯苯	GB 5085.3-2007 HJ 643-2013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320	氯丹	GB 5085.3-2007 HJ 912-201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H 固体废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固体废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121页

321	氯仿/三氯甲烷	HJ 643-2013 HJ 713-2014 HJ 714-2014 GB 5085.3-2007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22	氯酚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23	氯甲基甲醚/氯甲基醚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P 固体废物 芳香族及含卤挥发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324	氯甲烷	HJ 713-2014 HJ 714-2014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325	氯菊酯	HJ 963-2018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26	氯氰菊酯	HJ 963-2018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27	氯乙烷	HJ 713-2014 HJ 714-2014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328	氯乙烯	GB 5085.3-2007 HJ 643-2013 HJ 713-2014 HJ 714-2014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329	马拉硫磷	HJ 963-2018 GB 5085.3-2007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I 固体废物 有机磷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330	灭多威	GB 5085.3-2007 HJ 1025-2019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L 固体废物 非挥发性化合物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热喷雾/质谱或紫外法 固体废物 氨基甲酸酯类农药的测定 柱后衍生-高效液相色谱法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122页

	331	灭克磷	HJ 963-2018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32	灭蚜磷	HJ 963-2018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33	灭蚊灵	GB 5085.3-2007 HJ 912-201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H 固体废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固体废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34	内吸磷（O+S）	HJ 963-2018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35	偶氮苯	HJ 951-2018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36	皮蝇磷	HJ 963-2018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37	七氯	GB 5085.3-2007 HJ 912-201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H 固体废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固体废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38	氰戊菊酯	HJ 963-2018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39	蒎	HJ 892-2017 HJ 950-2018 HJ 951-2018	固体废物 多环芳烃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固体废物 多环芳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40	三（2,3-二溴丙基）磷酸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附录L 固体废物 非挥发性化合物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热喷雾/质谱或紫外法	
	341	三硫磷	HJ 963-2018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42	三氯氟甲烷	HJ 713-2014 HJ 714-2014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123页

343	三氯乙烯	GB 5085.3-2007 HJ 643-2013 HJ 713-2014 HJ 714-2014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344	杀虫畏	HJ 963-2018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45	杀螟硫磷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I 固体废物 有机磷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346	叔丁醇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47	顺-1,2-二氯乙烯 /顺式-1,2-二氯乙烯	HJ 643-2013 HJ 714-2014 HJ 713-2014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348	顺-1,3-二氯丙烯	HJ 713-2014 HJ 714-2014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349	顺式氯氟氰菊酯	HJ 963-2018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50	四氯化碳	GB 5085.3-2007 HJ 643-2013 HJ 713-2014 HJ 714-2014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351	四氯硝基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124页

352	四氯乙烯	GB 5085.3-2007 HJ 643-2013 HJ 713-2014 HJ 714-2014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353	速灭磷	HJ 963-2018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54	碳氯灵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55	涕灭威	GB 5085.6-2007 HJ 1025-2019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毒性物质含量鉴别 附录H 固体废物 N-甲基氨基甲酸酯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固体废物 氨基甲酸酯类农药的测定 柱后衍生-高效液相色谱法
356	涕灭威砒	HJ 1025-2019	固体废物 氨基甲酸酯类农药的测定 柱后衍生-高效液相色谱法
357	涕灭威亚砒	HJ 1025-2019	固体废物 氨基甲酸酯类农药的测定 柱后衍生-高效液相色谱法
358	脱叶亚磷	HJ 963-2018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59	五氯苯酚/五氯酚/五氯酚及五氯酚钠（以五氯酚计）	HJ 951-2018 HJ 711-2014 GB 5085.3-2007 HJ 951-2018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附录L 固体废物 非挥发性化合物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热喷雾/质谱或紫外法
360	五氯硝基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61	五氯乙烷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62	芴	HJ 892-2017 HJ 950-2018 HJ 951-2018	固体废物 多环芳烃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固体废物 多环芳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125页

363	西维因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64	硝基苯	GB 5085.3-2007 HJ 951-2018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J 固体废物 硝基芳烃和硝基胺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65	硝基联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66	溴苯磷	HJ 963-2018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67	溴丙酮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68	溴仿/三溴甲烷	HJ 643-2013 HJ 713-2014 HJ 714-2014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369	溴甲烷	HJ 713-2014 HJ 714-2014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370	溴氯甲烷	HJ 713-2014 HJ 714-2014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371	溴磷酯	HJ 963-2018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72	溴氰菊酯	HJ 963-2018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73	亚苄基二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R 固体废物 含氯烃类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374	一溴二氯甲烷	HJ 643-2013 HJ 713-2014 HJ 714-2014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卤代烃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375	乙拌磷	HJ 963-2018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126页

376	乙苯	GB 5085.3-2007 HJ 643-2013 HJ 976-2018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苯系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377	乙腈	GB 5085.3-2007 HJ 874-201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丙烯醛、丙烯腈和乙腈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法
378	乙醛	GB 5085.6-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毒性物质含量鉴别 附录P 固体废物 羰基化合物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379	异丙苯	HJ 976-2018	固体废物 苯系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380	异丙威	HJ 1025-2019	固体废物 氨基甲酸酯类农药的测定 柱后衍生-高效液相色谱法
381	异狄氏剂	GB 5085.3-2007 HJ 912-201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H 固体废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固体废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82	异狄氏剂醛	HJ 912-2017	固体废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83	异狄氏剂酮	HJ 912-2017	固体废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84	异丁醇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85	异佛尔酮	GB 5085.3-2007 HJ 951-2018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86	茚并(1,2,3-c,d)芘	HJ 892-2017 HJ 950-2018 HJ 951-2018	固体废物 多环芳烃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固体废物 多环芳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87	荧蒽	HJ 892-2017 HJ 950-2018 HJ 951-2018	固体废物 多环芳烃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固体废物 多环芳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127页

388	蝇毒磷	HJ 963-2018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89	育畜磷	HJ 963-2018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90	增效醚	HJ 963-2018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91	正丙苯	HJ 976-2018	固体废物 苯系物的测定 顶空/气相色谱-质谱法
392	治螟磷	HJ 963-2018	固体废物 有机磷类和拟除虫菊酯类等47种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393	钡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B 固体废物 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394	铋	GB 5085.3-2007 HJ 702-2014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E 固体废物 砷、锑、铋、硒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固体废物 汞、砷、硒、铋、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395	铂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B 固体废物 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396	铈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B 固体废物 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397	六价铬	GB/T 15555.4-1995 HJ 687-2014	固体废物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固体废物 六价铬的测定 碱消解/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398	镁	GB 5085.3-2007 HJ 781-2016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A 固体废物 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固体废物 22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399	钼	GB 5085.3-2007 HJ 752-2015 HJ 766-2015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B 固体废物 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固体废物 铍、镍、铜和钼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400	萘	HJ 892-2017 HJ 950-2018 HJ 951-2018	固体废物 多环芳烃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固体废物 多环芳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128页

401	硼及其化合物	CJ/T 221-2005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47 城市污泥 硼及其化合物的测定 常压消解后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48 城市污泥 硼及其化合物的测定 微波高压消解后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402	硒	GB 5085.3-2007 HJ 702-2014 HJ 766-2015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B 固体废物 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附录C 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光谱法、附录E 固体废物 砷、锑、铋、硒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固体废物 汞、砷、硒、铋、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403	锡	GB 5085.3-2007 HJ 766-2015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B 固体废物 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附录D 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光谱法 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404	2, 2', 3, 3', 4, 4', 5, 5', 6-九氯联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N 固体废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PCBs)气相色谱法
405	2, 2', 3, 3', 4, 4', 5-七氯联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N 固体废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PCBs)气相色谱法
406	2, 2', 3, 4, 4', 5, 5' -七氯联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N 固体废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PCBs)气相色谱法
407	2, 2', 3, 4, 4', 5', 6-七氯联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N 固体废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PCBs)气相色谱法
408	2, 2', 3, 4, 4', 5, 5', 6-七氯联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N 固体废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PCBs)气相色谱法
409	2, 2', 3, 4, 5, 5' -六氯联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N 固体废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PCBs)气相色谱法
410	2, 2', 3, 4, 5' -五氯联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N 固体废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PCBs)气相色谱法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129页

411	2, 2', 3, 5, 5', 6-六氯联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N 固体废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PCBs)气相色谱法
412	2, 2', 3, 5'-四氯联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N 固体废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PCBs)气相色谱法
413	2,2', 5-三氯联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N 固体废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PCBs)气相色谱法
414	2, 3, 3', 4', 6-五氯联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N 固体废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PCBs)气相色谱法
415	2, 3', 4, 4'-四氯联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N 固体废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PCBs)气相色谱法
416	2,3-二氯联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N 固体废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PCBs)气相色谱法
417	2,4',5-三氯联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N 固体废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PCBs)气相色谱法
418	2-氯联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N 固体废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PCBs)气相色谱法
419	多氯联苯1016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N 固体废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PCBs)气相色谱法
420	多氯联苯1221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N 固体废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PCBs)气相色谱法
421	多氯联苯1232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N 固体废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PCBs)气相色谱法
422	多氯联苯1242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N 固体废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PCBs)气相色谱法
423	多氯联苯1248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N 固体废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PCBs)气相色谱法
424	多氯联苯1254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N 固体废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PCBs)气相色谱法
425	多氯联苯1260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N 固体废物 多氯联苯的测定 (PCBs)气相色谱法
426	甲基溴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130页

427	亚乙烯基氯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O 固体废物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428	水分	HJ 1222-2021 GB/T 30810-2014 GB/T 27978-2011	固体废物 水分和干物质含量的测定 重量法 水泥胶砂中可浸出重金属的测定方法 8 试样水分的测定 水泥生产原料中废渣用量的测定方法 6.3.2 水分的测定	HJ 1222-2021用烘箱干燥法
429	水溶性盐总量	NY/T 1121.16-2006	土壤检测 第16部分：土壤水溶性盐总量的测定	
430	烷基汞	GB/T 14204-1993	水质 烷基汞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431	容重	CJ/T 313-2009	生活垃圾采样和分析方法（6.1.1 容器法）	
432	物理组成	CJ/T 313-2009	生活垃圾采样和分析方法（6.2 物理组成）	
433	可燃物	CJ/T 313-2009	生活垃圾采样和分析方法（6.4 可燃物、灰分）	
434	灰分	CJ/T 313-2009	生活垃圾采样和分析方法（6.4 可燃物、灰分）	
435	氯	CJ/T 96-2013	生活垃圾化学特性通用检测方法（5 氯）	
436	热值	CJ/T 313-2009	生活垃圾采样和分析方法 6.5 热值	
437	闪点	GB/T 261-2021	闪点的测定 宾斯基-马丁闭口杯法	
438	邻联甲苯胺盐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 浸出毒性鉴别（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439	2-萘胺盐	GB 5085.3-2007	危险废物鉴别 浸出毒性鉴别（附录K 固体废物 半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测定 气相色谱/质谱法）	
440	物理性有害物质	CJ/T 309-2009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 农用泥质 5.3 物理性有害物质的测定-筛分法	
441	杀草强	GB 5085.6-2007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毒性物质含量鉴别 附录I 固体废物 杀草强测定 衍生-固相提取-液质联用法	
442	汞/总汞	GB 5085.3-2007 HJ 702-2014 CJ/T 96-2013 GB/T 30810-2014 CJ/T 221-2005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B 固体废物 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固体废物 汞、砷、硒、铋、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生活垃圾化学特性通用检测方法（8.2 原子荧光法） 水泥胶砂中可浸出重金属的测定方法 11 砷、汞的测定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43 城市污泥 总汞的测定 常压消解后原子荧光法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131页

443	钡	GB 5085.3-2007 HJ 766-2015 HJ 767-2015 HJ 781-2016 GB/T 30810-2014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A 固体废物 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附录B 固体废物 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附录C 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光谱法、附录D 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光谱法 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固体废物 钡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固体废物 22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水泥胶砂中可浸出重金属的测定方法 9 铅、铬、镉、铜、镍、钡的测定
444	钒	GB 5085.3-2007 HJ 766-2015 HJ 781-2016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A 固体废物 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附录B 固体废物 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固体废物 22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445	钙	GB 5085.3-2007 HJ 781-2016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A 固体废物 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固体废物 22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132页

	446	镉/镉及其化合物/总镉	GB 5085.3-2007 HJ 766-2015 HJ 781-2016 HJ 786-2016 HJ 787-2016 CJ/T 96-2013 CJ/T 221-2005 GB 30760-2014 GB/T 30810-2014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A 固体废物 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附录B 固体废物 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附录C 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光谱法、附录D 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光谱法 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固体废物 22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固体废物 铅、锌和镉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固体废物 铅和镉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生活垃圾化学特性通用检测方法 10.2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39 城市污泥 镉及其化合物的测定 常压消解后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40 城市污泥 镉及其化合物的测定 常压消解后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41 城市污泥 镉及其化合物的测定 微波高压消解后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42 城市污泥 镉及其化合物的测定 微波高压消解后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水泥窑协同处置固体废物技术规范 附录B 水泥熟料中重金属含量的测定方法 水泥胶砂中可浸出重金属的测定方法 9 铅、铬、镉、铜、镍、钡的测定	
--	-----	-------------	-------------------------------------------------------------------------------------------------------------------------------------------------	---------------------------------------------------------------------------------------------------------------------------------------------------------------------------------------------------------------------------------------------------------------------------------------------------------------------------------------------------------------------------------------------------------------------------------------------------------------------------------------------------------------------------------------	--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133页

447	铬/总铬/铬及其化合物	GB 5085.3-2007 HJ 766-2015 HJ 781-2016 HJ 749-2015 HJ 750-2015 CJ/T 96-2013 GB 30760-2014 GB/T 30810-2014 CJ/T 221-2005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B 固体废物 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附录A 固体废物 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附录C 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光谱法 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固体废物 22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固体废物 总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固体废物 总铬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生活垃圾化学特性通用检测方法 7.1 二苯碳酰二肼比色法、7.2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7.3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水泥窑协同处置固体废物技术规范 附录B 水泥熟料中重金属含量的测定方法 水泥胶砂中可浸出重金属的测定方法 9 铅、铬、镉、铜、镍、钡的测定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35 城市污泥 铬及其化合物的测定 常压消解后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36 城市污泥 铬及其化合物的测定 常压消解后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37 城市污泥 铬及其化合物的测定 微波高压消解后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38 城市污泥 铬及其化合物的测定 微波高压消解后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448	钴	GB 5085.3-2007 HJ 766-2015 HJ 781-2016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A 固体废物 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附录B 固体废物 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固体废物 22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134页

449	钾/总钾/全钾	GB 5085.3-2007 HJ 781-2016 CJ/T 221-2005 CJ/T 96-2013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A 固体废物 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固体废物 22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51 城市污泥 总钾的测定 常压消解后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52 城市污泥 总钾的测定 常压消解后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53 城市污泥 总钾的测定 微波高压消解后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54 城市污泥 总钾的测定 微波高压消解后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生活垃圾化学特性通用检测方法 15 全钾
450	铝	GB 5085.3-2007 HJ 781-2016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A 固体废物 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附录B 固体废物 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固体废物 22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451	锰	GB 5085.3-2007 HJ 766-2015 HJ 781-2016 GB 30760-2014 GB/T 30810-2014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A 固体废物 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附录B 固体废物 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附录C 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光谱法、附录D 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光谱法 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固体废物 22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水泥窑协同处置固体废物技术规范 附录B 水泥熟料中重金属含量的测定方法 水泥胶砂中可浸出重金属的测定方法 10 锌、锰、锑的测定
452	钠	GB 5085.3-2007 HJ 781-2016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A 固体废物 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固体废物 22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135页

453	镍/镍及其化合物	<p>GB 5085.3-2007 HJ 751-2015 HJ 752-2015 HJ 766-2015 HJ 781-2016 GB 30760-2014 GB/T 30810-2014 CJT 221-2005</p>	<p>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A 固体废物 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附录B 固体废物 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附录C 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光谱法、附录D 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光谱法 固体废物 镍和铜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固体废物 铍、镍、铜和钼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固体废物 22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水泥窑协同处置固体废物技术规范 附录B 水泥熟料中重金属含量的测定方法 水泥胶砂中可浸出重金属的测定方法 9 铅、铬、镉、铜、镍、钡的测定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31 城市污泥 镍及其化合物的测定 常压消解后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32 城市污泥 镍及其化合物的测定 常压消解后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33 城市污泥 镍及其化合物的测定 微波高压消解后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34 城市污泥 镍及其化合物的测定 微波高压消解后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p>
454	铍	<p>GB 5085.3-2007 HJ 752-2015 HJ 766-2015 HJ 781-2016</p>	<p>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A 固体废物 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附录B 固体废物 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附录C 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光谱法 固体废物 铍、镍、铜和钼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固体废物 22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p>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136页

	455	铅/铅及其化合物/总铅	GB 5085.3-2007 HJ 766-2015 HJ 781-2016 HJ 786-2016 HJ 787-2016 CJ/T 96-2013 CJ/T 221-2005 GB 30760-2014 GB/T 30810-2014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A 固体废物 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附录B 固体废物 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附录C 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光谱法、附录D 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光谱法 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固体废物 22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固体废物 铅、锌和镉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固体废物 铅和镉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生活垃圾化学特性通用检测方法（11.2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25 城市污泥 铅及其化合物的测定 常压消解后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26 城市污泥 铅及其化合物的测定 常压消解后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28 城市污泥 铅及其化合物的测定 微波高压消解后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29 城市污泥 铅及其化合物的测定 微波高压消解后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水泥窑协同处置固体废物技术规范 附录B 水泥熟料中重金属含量的测定方法 水泥胶砂中可浸出重金属的测定方法 9 铅、铬、镉、铜、镍、钡的测定	
--	-----	-------------	-------------------------------------------------------------------------------------------------------------------------------------------------	----------------------------------------------------------------------------------------------------------------------------------------------------------------------------------------------------------------------------------------------------------------------------------------------------------------------------------------------------------------------------------------------------------------------------------------------------------------------------------------------------------------------------------------	--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137页

456	砷/砷及其化合物/总砷	GB 5085.3-2007 HJ 702-2014 HJ 766-2015 CJ/T 96-2013 CJ/T 221-2005 GB 30760-2014 GB/T 30810-2014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A 固体废物 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附录B 固体废物 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附录C 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光谱法、附录E 固体废物 砷、锑、铋、硒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固体废物 汞、砷、硒、铋、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生活垃圾化学特性通用检测方法 12.2 原子荧光光谱法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44 城市污泥 砷及其化合物的测定 常压消解后原子荧光法、45 城市污泥 砷及其化合物的测定 常压消解后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46 城市污泥 砷及其化合物的测定 微波高压消解后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水泥窑协同处置固体废物技术规范 附录B 水泥熟料中重金属含量的测定方法 水泥胶砂中可浸出重金属的测定方法11 砷、汞的测定
457	锶	GB 5085.3-2007 HJ 781-2016 GB/T 30810-2014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A 固体废物 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固体废物 22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水泥胶砂中可浸出重金属的测定方法 10 锌、锰、锶的测定
458	铊	GB 5085.3-2007 HJ 766-2015 HJ 781-2016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A 固体废物 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附录B 固体废物 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固体废物 22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459	铋	GB 5085.3-2007 HJ 781-2016	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A 固体废物 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固体废物 22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138页

460	铋	GB 5085.3-2007 HJ 702-2014 HJ 766-2015 HJ 781-2016	<p>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A 固体废物 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附录B 固体废物 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附录E 固体废物 砷、铋、铊、硒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p> <p>固体废物 汞、砷、硒、铊、铋的测定 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p> <p>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p> <p>固体废物 22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p>
461	铁	GB 5085.3-2007 HJ 766-2015 HJ 781-2016	<p>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A 固体废物 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p> <p>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p> <p>固体废物 22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p>
462	铜/铜及其化合物	GB 5085.3-2007 HJ 751-2015 HJ 752-2015 HJ 766-2015 HJ 781-2016 GB 30760-2014 GB/T 30810-2014 CJ/T 221-2005	<p>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A 固体废物 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附录B 固体废物 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附录C 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光谱法、附录D 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光谱法</p> <p>固体废物 镍和铜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p> <p>固体废物 铍、镍、铜和钼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p> <p>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p> <p>固体废物 22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p> <p>水泥窑协同处置固体废物技术规范 附录B 水泥熟料中重金属含量的测定方法</p> <p>水泥胶砂中可浸出重金属的测定方法 9 铅、铬、镉、铜、镍、钡的测定</p> <p>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21 城市污泥 铜及其化合物的测定 常压消解后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22 城市污泥 铜及其化合物的测定 常压消解后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23 城市污泥 铜及其化合物的测定 微波高压消解后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24 城市污泥 铜及其化合物的测定 微波高压消解后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p>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139页

	463	锌/锌及其化合物	GB 5085.3-2007 HJ 766-2015 HJ 781-2016 HJ 786-2016 GB 30760-2014 GB/T 30810-2014 CJ/T 221-2005	<p>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A 固体废物 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附录B 固体废物 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附录C 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光谱法、附录D 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光谱法</p> <p>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p> <p>固体废物 22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p> <p>固体废物 铅、锌和镉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p> <p>水泥窑协同处置固体废物技术规范 附录B 水泥熟料中重金属含量的测定方法</p> <p>水泥胶砂中可浸出重金属的测定方法 10 锌、锰、锶的测定</p> <p>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17 城市污泥 锌及其化合物的测定 常压消解后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18 城市污泥 锌及其化合物的测定 常压消解后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19 城市污泥 锌及其化合物的测定 微波高压消解后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20 城市污泥 锌及其化合物的测定 微波高压消解后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p>	
	464	银	GB 5085.3-2007 HJ 766-2015 HJ 781-2016	<p>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 附录A 固体废物 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附录B 固体废物 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附录C 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光谱法</p> <p>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p> <p>固体废物 22种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p>	
5		海水			
	1	挥发性酚	GB 17378.4-2007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海水分析 19 挥发性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2	浑浊度	GB 17378.4-2007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海水分析 30.2 目视比浊法	
	3	活性硅酸盐	GB 17378.4-2007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海水分析 17.1 硅钼黄法	
	4	活性磷酸盐	GB 17378.4-2007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海水分析 39.1 磷钼蓝分光光度法	
	5	硫化物	GB 17378.4-2007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海水分析 18.1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140页

6	氰化物	GB 17378.4-2007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海水分析 20.1 异烟酸-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20.2 吡啶-巴比土酸分光光度法
7	溶解氧	GB 17378.4-2007 HJ 506-2009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海水分析 31 溶解氧-碘量法 水质 溶解氧的测定 电化学探头法
8	无机氮	GB 3097-1997	海水水质标准 附录A 无机氮的计算
9	硝酸盐	GB 17378.4-2007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海水分析 38.1 镉柱还原法
10	溴离子	HY/T 169-2013	海水和卤水中溴离子的测定 容量法
11	盐度	GB 17378.4-2007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海水分析 29.1 盐度 盐度计法
12	油类	GB 17378.4-2007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海水分析 13.2 紫外分光光度法
13	总碱度	GB/T 12763.4-2007	海洋调查规范 第4部分：海水化学要素调查 7 总碱度测定（pH法）
14	氨	GB 17378.4-2007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海水分析 36.1 靛酚蓝分光光度法
15	p,p'-DDD	HY/T 147.1-2013	海洋监测技术规程 第1部分：海水 18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16	p,p'-DDE	HY/T 147.1-2013	海洋监测技术规程 第1部分：海水 18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17	α-666	HY/T 147.1-2013	海洋监测技术规程 第1部分：海水 18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18	α-氯丹	HY/T 147.1-2013	海洋监测技术规程 第1部分：海水 18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19	β-666	HY/T 147.1-2013	海洋监测技术规程 第1部分：海水 18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20	γ-666	HY/T 147.1-2013	海洋监测技术规程 第1部分：海水 18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21	γ-氯丹	HY/T 147.1-2013	海洋监测技术规程 第1部分：海水 18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22	δ-666	HY/T 147.1-2013	海洋监测技术规程 第1部分：海水 18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23	艾氏剂	HY/T 147.1-2013	海洋监测技术规程 第1部分：海水 18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24	稻丰散	HY/T 147.1-2013	海洋监测技术规程 第1部分：海水 21 有机磷农药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25	狄氏剂	GB 17378.4-2007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海水分析 16 气相色谱法
26	敌敌畏	HY/T 147.1-2013	海洋监测技术规程 第1部分：海水 21 有机磷农药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27	对硫磷	HY/T 147.1-2013	海洋监测技术规程 第1部分：海水 21 有机磷农药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28	多氯联苯	GB 17378.4-2007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海水分析 15 气相色谱法
29	二嗪农	HY/T 147.1-2013	海洋监测技术规程 第1部分：海水 21 有机磷农药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30	环氧七氯	HY/T 147.1-2013	海洋监测技术规程 第1部分：海水 18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141页

31	甲拌磷	HY/T 147.1-2013	海洋监测技术规程 第1部分：海水 21 有机磷农药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32	甲基对硫磷	HY/T 147.1-2013	海洋监测技术规程 第1部分：海水 21 有机磷农药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33	甲氧滴滴涕	HY/T 147.1-2013	海洋监测技术规程 第1部分：海水 18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34	乐果	HY/T 147.1-2013	海洋监测技术规程 第1部分：海水 21 有机磷农药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35	硫丹-I	HY/T 147.1-2013	海洋监测技术规程 第1部分：海水 18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36	硫丹-II	HY/T 147.1-2013	海洋监测技术规程 第1部分：海水 18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37	硫丹硫酸盐	HY/T 147.1-2013	海洋监测技术规程 第1部分：海水 18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38	马拉硫磷	HY/T 147.1-2013	海洋监测技术规程 第1部分：海水 21 有机磷农药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39	七氯	HY/T 147.1-2013	海洋监测技术规程 第1部分：海水 18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40	杀螟松	HY/T 147.1-2013	海洋监测技术规程 第1部分：海水 21 有机磷农药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41	杀扑磷	HY/T 147.1-2013	海洋监测技术规程 第1部分：海水 21 有机磷农药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42	水胺硫磷	HY/T 147.1-2013	海洋监测技术规程 第1部分：海水 21 有机磷农药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43	速灭磷	HY/T 147.1-2013	海洋监测技术规程 第1部分：海水 21 有机磷农药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44	乙硫磷	HY/T 147.1-2013	海洋监测技术规程 第1部分：海水 21 有机磷农药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45	异稻瘟净	HY/T 147.1-2013	海洋监测技术规程 第1部分：海水 21 有机磷农药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46	异狄氏剂	HY/T 147.1-2013	海洋监测技术规程 第1部分：海水 18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47	异狄氏剂醛	HY/T 147.1-2013	海洋监测技术规程 第1部分：海水 18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48	镉	GB 17378.4-2007 HY/T 147.1-2013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海水分析 8.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海洋监测技术规程 第1部分：海水 5 铜、铅、锌、镉、铬、铍、锰、钴、镍、砷、铊的同步测定-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49	铬	HY/T 147.1-2013	海洋监测技术规程 第1部分：海水 5 铜、铅、锌、镉、铬、铍、锰、钴、镍、砷、铊的同步测定-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50	汞	GB 17378.4-2007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海水分析 5.1 原子荧光法
51	钴	HY/T 147.1-2013	海洋监测技术规程 第1部分：海水 5 铜、铅、锌、镉、铬、铍、锰、钴、镍、砷、铊的同步测定-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142页

	52	锰	HY/T 147.1-2013	海洋监测技术规程 第1部分：海水 5 铜、铅、锌、镉、铬、铍、锰、钴、镍、砷、铊的同步测定-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53	镍	HY/T 147.1-2013	海洋监测技术规程 第1部分：海水 5 铜、铅、锌、镉、铬、铍、锰、钴、镍、砷、铊的同步测定-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54	铍	HY/T 147.1-2013	海洋监测技术规程 第1部分：海水 5 铜、铅、锌、镉、铬、铍、锰、钴、镍、砷、铊的同步测定-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55	铅	GB 17378.4-2007 HY/T 147.1-2013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海水分析 7.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海洋监测技术规程 第1部分：海水 5 铜、铅、锌、镉、铬、铍、锰、钴、镍、砷、铊的同步测定-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56	砷	GB 17378.4-2007 HY/T 147.1-2013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海水分析 11.1 原子荧光法 海洋监测技术规程 第1部分：海水 5 铜、铅、锌、镉、铬、铍、锰、钴、镍、砷、铊的同步测定-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57	铊	HY/T 147.1-2013	海洋监测技术规程 第1部分：海水 5 铜、铅、锌、镉、铬、铍、锰、钴、镍、砷、铊的同步测定-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58	铜	GB 17378.4-2007 HY/T 147.1-2013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海水分析 6.3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海洋监测技术规程 第1部分：海水 5 铜、铅、锌、镉、铬、铍、锰、钴、镍、砷、铊的同步测定-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59	锌	GB 17378.4-2007 HY/T 147.1-2013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海水分析 9.1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海洋监测技术规程 第1部分：海水 5 铜、铅、锌、镉、铬、铍、锰、钴、镍、砷、铊的同步测定-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60	总铬	GB 17378.4-2007	海洋监测规范 第4部分：海水分析 10.2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6		海洋沉积物			
	1	硫化物	GB 17378.5-2007	海洋监测规范 第5部分：沉积物分析 17.1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2	油类	GB 17378.5-2007	海洋监测规范 第5部分：沉积物分析 13.2 紫外分光光度法	
	3	有机碳	GB 17378.5-2007	海洋监测规范 第5部分：沉积物分析 18.1 重铬酸钾氧化-还原容量法	
	4	多环芳烃	HY/T 147.2-2013	海洋监测技术规程 第2部分：沉积物 7.3 高效液相色谱法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143页

	5	镉	GB 17378.5-2007	海洋监测规范 第5部分:沉积物分析 6 铜 6.2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连续测定铜、铅和镉）	
	6	铬	GB 17378.5-2007	海洋监测规范 第5部分:沉积物分析 10.2 铬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7	钴	GB/T 20260-2006	海底沉积物化学分析方法 10 微量、痕量 成分分析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8	锰	GB/T 20260-2006	海底沉积物化学分析方法 10 微量、痕量 成分分析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9	镍	GB/T 20260-2006	海底沉积物化学分析方法 10 微量、痕量 成分分析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10	铅	GB 17378.5-2007	海洋监测规范 第5部分:沉积物分析 6 铜 6.2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连续测定铜、铅和镉）	
	11	砷	GB 17378.5-2007	海洋监测规范 第5部分:沉积物分析 11.1 砷 原子荧光法	
	12	铜	GB 17378.5-2007	海洋监测规范 第5部分:沉积物分析 6 铜 6.2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连续测定铜、铅和镉）	
	13	硒	GB 17378.5-2007	海洋监测规范 第5部分:沉积物分析 12 硒 12.1 硒 荧光分光光度法	
	14	锌	GB 17378.5-2007	海洋监测规范 第5部分:沉积物分析 9 锌 火 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15	总汞	GB 17378.5-2007	海洋监测规范 第5部分:沉积物分析 5 总汞 5.1 原子荧光法	
7		生物			
	1	大肠埃希氏菌	GB/T 5750.12-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微生物 指标 7.1 多管发酵法	
	2	大肠菌群	CJ/T 221-2005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14 城市污 泥 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	
	3	细菌总数（菌落 总数）	CJ/T 221-2005 HJ 1000-2018 GB/T 5750.12-2023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泥检验方法 13 城市污 泥 细菌总数的测定 平皿计数法 水质 细菌总数的测定 平皿计数法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微生物 指标 4.1 平皿计数法	
	4	叶绿素a	GB 17378.7-2007 HJ 897-2017	海洋监测规范 第7部分：近海污染生态调 查和生物监测 8.2 分光光度法 水质 叶绿素a的测定 分光光度法	
	5	总大肠菌群	GB/T 5750.12-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微生物 指标 5.1 多管发酵法	
	6	急性毒性	GB/T 15441-1995	水质 急性毒性的测定 发光细菌法	
8		噪声			
	1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 噪声	GB 12523-2011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测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丰茂路55号4#厂房5F、6F、7F

共144页第144页

	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3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	GB 22337-2008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9		电离辐射			
	1	总 α 放射性	GB/T 5750.13-2023 HJ 898-2017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3部分：放射性指标 4.1 低本底总 α 检测法 水质总 α 放射性的测定 厚源法	
	2	总 β 放射性	GB/T 5750.13-2023 HJ 899-2017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3部分：放射性指标 5.1 低本底总 β 检测法 水质总 β 放射性测定 厚源法	
	3	氡	HJ 1212-2021	环境空气中氡的测量方法	
10		油气回收			
	1	液阻	GB 20952-2020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附录A 液阻检测方法	
	2	密闭性	GB 20952-2020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附录B 密闭性检测方法	
	3	气液比	GB 20952-2020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附录C 气液比检测方法	
	4	处理装置油气排放浓度	GB 20952-2020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附录D 油气处理装置检测方法	
	5	泄漏排放挥发性有机物(VOCs)	HJ 733-2014	泄漏和敞开液面排放的挥发性有机物检测技术导则	
11		振动			
	1	城市区域环境振动	GB/T 10071-1988	城市区域环境振动测量方法	
	2	铁路环境振动	TB/T 3152-2007	铁路环境振动测量	
		以下空白			

17.通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项目表（生态环境监测）

检验地址三：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红岛街道香东南路21号（B座）

共1页，第1页

项目 (产品) 序号	序号	项目名称	标准代号	标准名称	限制范围 及说明
1		固体废物			仅检所列项目 GB 5085.2- 2007《危险废 物鉴别标准 急 性毒性初筛》 指向《化学品 测试方法 健康 效应卷》（第 二版）
	1	急性经口毒性试验	化学品测试方法 健康效应卷（第二版）	化学品测试方法 健康效应卷（第二版）401	
	2	急性经皮毒性试验	化学品测试方法 健康效应卷（第二版）	化学品测试方法 健康效应卷（第二版）402	
	3	急性吸入性毒性试验	化学品测试方法 健康效应卷（第二版）	化学品测试方法 健康效应卷（第二版）403	
		（以下空白）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附表



240412050917

检验检测机构名称：山西蓝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批准日期：2025年05月14日

有效期至：2030年05月19日

批准部门：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编制

注 意 事 项

1. 本附表分两部分，第一部分是经资质认定部门确认的授权签字人及其授权签字范围；第二部分是经资质认定部门批准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2. 取得资质认定证书的检验检测机构，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时，必须在本附表所限定的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内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并在报告或证书中正确使用 CMA 标志。
3. 本附表无批准部门骑缝章无效。
4. 本附表页码必须连续编号，每页右上方注明：第 X 页共 X 页

二、批准山西蓝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40412050917

检测场所地址：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唐槐产业园晋善街45号2号楼3层、4层、5层

第1页 共9页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编号(含年号)及标准(方法)名称	限制范围及说明
		序号	名称		
一	生活饮用水				
		1	生活饮用水	GB 5749-2022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1)	总大肠菌群	GB/T 5750.12-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微生物指标》5.1 多管发酵法	
		(2)	大肠埃希氏菌	GB/T 5750.12-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微生物指标》7.1 多管发酵法	
		(3)	菌落总数	GB/T 5750.12-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微生物指标》4.1 平皿计数法	
		(4)	砷	GB/T 5750.6-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9.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5)	镉	GB/T 5750.6-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12.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12.3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12.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6)	铬(六价)	GB/T 5750.6-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13.1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7)	铅	GB/T 5750.6-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14.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4.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14.3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8)	汞	GB/T 5750.6-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11.1 原子荧光法	
		(9)	氰化物	GB/T 5750.5-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7.1 异烟酸-吡啶啉酮分光光度法	
		(10)	氟化物	GB/T 5750.5-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6.1 离子选择电极法	
		(11)	硝酸盐(以N计)	GB/T 5750.5-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8.2 紫外分光光度法	
		(12)	三氯甲烷	GB/T 5750.10-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4.2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13)	一氯二溴甲烷	GB/T 5750.10-2023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7.1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编号(含年号)及标准(方法)名称	限制范围及说明
		序号	名称		
		(14)	二氯一溴甲烷	GB/T 5750.10-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6.1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15)	三溴甲烷	GB/T 5750.10-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5.1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16)	色度	GB/T 5750.4-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4.1铂-钴标准比色法	
		(17)	浑浊度	GB/T 5750.4-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5.1散射法-福尔马肼标准 5.2目视比浊法-福尔马肼标准	
		(18)	臭和味	GB/T 5750.4-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6.1嗅气和尝味法	
		(19)	肉眼可见物	GB/T 5750.4-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7.1直接观察法	
		(20)	pH	GB/T 5750.4-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8.1玻璃电极法	
		(21)	铝	GB/T 5750.6-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4.4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4.5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22)	铁	GB/T 5750.6-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5.3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5.4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23)	锰	GB/T 5750.6-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6.5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6.6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24)	铜	GB/T 5750.6-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7.1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7.5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7.6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25)	锌	GB/T 5750.6-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8.1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8.3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8.4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26)	氯化物	GB/T 5750.5-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5.1硝酸银容量法	
		(27)	硫酸盐	GB/T 5750.5-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4.1硫酸钡比浊法 4.3铬酸钡分光光度法(热法)	
		(28)	溶解性总固体	GB/T 5750.4-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11.1称量法	
		(29)	总硬度(以CaCO ₃ 计)	GB/T 5750.4-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10.1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编号(含年号)及标准(方法)名称	限制范围及说明
		序号	名称		
		(30)	高锰酸盐指数 (以O ₂ 计)	GB/T 5750.7-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有机物综合指标》4.1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31)	氨(以N计)	GB/T 5750.5-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11.1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32)	游离氯	GB/T 5750.11-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1部分:消毒剂指标》4.3 现场 N,N-二乙基对苯二胺(DPD)法	
		(33)	总氯	GB/T 5750.11-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1部分:消毒剂指标》5.1 现场 N,N-二乙基对苯二胺(DPD)法	
		(34)	臭氧	GB/T 5750.11-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1部分:消毒剂指标》9.2 靛蓝分光光度法	
		(35)	锑	GB/T 5750.6-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22.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36)	镍	GB/T 5750.6-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18.1 无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18.2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18.3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37)	硒	GB/T 5750.6-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10.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38)	1,2-二氯乙烷	GB/T 5750.8-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有机物指标》5.1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39)	四氯化碳	GB/T 5750.8-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有机物指标》4.2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40)	1,2-二氯乙烯(总量)	GB/T 5750.8-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有机物指标》9.2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41)	六氯丁二烯	GB/T 5750.8-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有机物指标》47.1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42)	苯	GB/T 5750.8-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有机物指标》21.3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43)	氯苯	GB/T 5750.8-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有机物指标》26.1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44)	1,4-二氯苯	GB/T 5750.8-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有机物指标》29.1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45)	1,2-二溴乙烷	GB/T 5750.8-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有机物指标》62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46)	1,2-二氯苯	GB/T 5750.8-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8部分:有机物指标》27.1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47)	挥发酚类 (以苯酚计)	GB/T 5750.4-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12.1 4-氨基安替比林三氯甲烷萃取分光光度法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编号(含年号)及标准(方法)名称	限制范围及说明
		序号	名称		
		(48)	阴离子合成洗涤剂	GB/T 5750.4-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13.1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49)	甲醛	GB/T 5750.10-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11.1 4-氨基-3-联氨-5-巯基-1,2,4-三氮杂茂(AHMT)分光光度法	
		(50)	碘化物	GB/T 5750.5-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指标》13.3 高浓度碘化物容量法	
		(51)	亚硝酸盐(以N计)	GB/T 5750.5-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12.1 重氮偶合分光光度法	
二	水和废水				
		2	水和废水		
		(52)	水温	HJ 1396-2024《水质 水温的测定 传感器法》	
		(53)	耐热大肠菌群	GB/T5750.12-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微生物指标》6.1 多管发酵法	
		*	大肠埃希氏菌	GB/T5750.12-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微生物指标》7.1 多管发酵法	
		*	铝	GB/T5750.6-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4.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4.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	铁	GB/T 5750.6-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5.3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5.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	锰	GB/T 5750.6-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6.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6.6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	铜	GB/T 5750.6-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7.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7.6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	锌	GB/T 5750.6-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8.3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8.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	镉	GB/T 5750.6-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12.3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12.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	铅	GB/T 5750.6-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4.4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14.3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	镍	GB/T 5750.6-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18.2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18.3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编号(含年号)及标准(方法)名称	限制范围及说明
		序号	名称		
		(54)	游离氯	HJ 586-2010《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N-二乙基-1,4-苯二胺分光光度法》	
		(55)	总氯	HJ 586-2010《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N-二乙基-1,4-苯二胺分光光度法》	
		(56)	电导率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第三篇第一章九(一)便携式电导率仪法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年)	
		*	浑浊度	GB/T 5750.4-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5.1 散射法-福尔马肼标准	
		(57)	全盐量	HJ 51-2024《水质 全盐量的测定 重量法》	
		(58)	叶绿素 a	HJ 897-2017《水质 叶绿素 a 的测定 分光光度法》	
		(59)	α-六六六	GB/T 5750.9-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9部分:农药指标》5 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GB 7492-87《水质 六六六、滴滴涕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60)	β-六六六	GB/T 5750.9-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9部分:农药指标》5 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GB 7492-87《水质 六六六、滴滴涕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61)	林丹 (γ-六六六)	GB/T 5750.9-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9部分:农药指标》6.1 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GB 7492-87《水质 六六六、滴滴涕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62)	δ-六六六	GB/T 5750.9-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9部分:农药指标》5 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GB 7492-87《水质 六六六、滴滴涕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63)	o, p'-DDT	GB/T 5750.9-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9部分:农药指标》4.1 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GB 7492-87《水质 六六六、滴滴涕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64)	p, p'-DDT	GB/T 5750.9-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9部分:农药指标》4.1 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GB 7492-87《水质 六六六、滴滴涕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65)	p, p'-DDE	GB/T 5750.9-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9部分:农药指标》4.1 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GB 7492-87《水质 六六六、滴滴涕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编号(含年号)及标准(方法)名称	限制范围及说明
		序号	名称		
		(66)	p, p'-DDD	GB/T 5750.9-2023《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9部分: 农药指标》4.1 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GB 7492-87《水质 六六六、滴滴涕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67)	总碱度	SL 83-1994《碱度(总碱度、重碳酸盐和碳酸盐)的测定(酸滴定法)》	
		(68)	重碳酸盐(根)	SL 83-1994《碱度(总碱度、重碳酸盐和碳酸盐)的测定(酸滴定法)》	
				DZ/T 0064.49-2021《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49部分: 碳酸根、重碳酸根和氢氧根离子的测定 滴定法》	
		(69)	碳酸盐(根)	SL 83-1994《碱度(总碱度、重碳酸盐和碳酸盐)的测定(酸滴定法)》	
				DZ/T 0064.49-2021《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49部分: 碳酸根、重碳酸根和氢氧根离子的测定 滴定法》	
		(70)	甲基叔丁基醚	HJ 1363-2024《水质 苯甲醚和甲基叔丁基醚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71)	苯甲醚	HJ 1363-2024《水质 苯甲醚和甲基叔丁基醚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72)	可萃取性石油烃(C ₁₀ -C ₄₀)	HJ 894-2017《水质 可萃取性石油烃(C ₁₀ -C ₄₀)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三	环境空气和废气				
		3	环境空气和废气		
		(73)	汞	HJ 543-2009《固定污染源废气 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暂行)》	
		(74)	硫化氢	HJ 1388-2024《固定污染源废气 硫化氢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第三篇第一章十一(二)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年)	
		(75)	氨	HJ 534-2009《环境空气 氨的测定 次氯酸钠-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76)	铬酸雾	HJ/T 29-1999《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铬酸雾的测定 二苯基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四	噪声				
		4	噪声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编号(含年号)及标准(方法)名称	限制范围及说明
		序号	名称		
		(77)	道路交通噪声	HJ 640-2012《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城市声环境常规监测》5 道路交通声环境监测	
五	土壤				
		5	土壤		
		(78)	银	HJ 1315-2023《土壤和沉积物 19种金属元素总量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79)	砷	HJ 1315-2023《土壤和沉积物 19种金属元素总量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80)	钡	HJ 1315-2023《土壤和沉积物 19种金属元素总量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81)	铍	HJ 1315-2023《土壤和沉积物 19种金属元素总量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82)	镉	HJ 1315-2023《土壤和沉积物 19种金属元素总量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83)	铬	HJ 1315-2023《土壤和沉积物 19种金属元素总量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84)	钴	HJ 1315-2023《土壤和沉积物 19种金属元素总量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85)	铜	HJ 1315-2023《土壤和沉积物 19种金属元素总量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86)	锂	HJ 1315-2023《土壤和沉积物 19种金属元素总量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87)	锰	HJ 1315-2023《土壤和沉积物 19种金属元素总量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88)	钼	HJ 1315-2023《土壤和沉积物 19种金属元素总量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89)	镍	HJ 1315-2023《土壤和沉积物 19种金属元素总量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90)	铈	HJ 1315-2023《土壤和沉积物 19种金属元素总量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91)	锶	HJ 1315-2023《土壤和沉积物 19种金属元素总量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92)	铅	HJ 1315-2023《土壤和沉积物 19种金属元素总量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93)	铊	HJ 1315-2023《土壤和沉积物 19种金属元素总量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94)	钒	HJ 1315-2023《土壤和沉积物 19种金属元素总量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编号(含年号)及标准(方法)名称	限制范围及说明
		序号	名称		
		(95)	锌	HJ 1315-2023《土壤和沉积物 19种金属元素总量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96)	α -六六六	HJ 921-2017《土壤和沉积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97)	γ -六六六	HJ 921-2017《土壤和沉积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98)	β -六六六	HJ 921-2017《土壤和沉积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99)	δ -六六六	HJ 921-2017《土壤和沉积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100)	p, p'-滴滴伊	HJ 921-2017《土壤和沉积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101)	o, p'-滴滴涕	HJ 921-2017《土壤和沉积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102)	p, p'-滴滴涕	HJ 921-2017《土壤和沉积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103)	p, p'-滴滴涕	HJ 921-2017《土壤和沉积物 有机氯农药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104)	联苯胺	HJ 1210-2021《土壤和沉积物 13种苯胺类和2种联苯胺类化合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三重四极杆质谱法》	
		(105)	3, 3'-二氯联苯胺	HJ 1210-2021《土壤和沉积物 13种苯胺类和2种联苯胺类化合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三重四极杆质谱法》	
		(106)	苯胺	HJ 1210-2021《土壤和沉积物 13种苯胺类和2种联苯胺类化合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三重四极杆质谱法》	
		(107)	4-硝基苯胺	HJ 1210-2021《土壤和沉积物 13种苯胺类和2种联苯胺类化合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三重四极杆质谱法》	
		(108)	2-甲氧基苯胺	HJ 1210-2021《土壤和沉积物 13种苯胺类和2种联苯胺类化合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三重四极杆质谱法》	
		(109)	2, 4-二甲基苯胺	HJ 1210-2021《土壤和沉积物 13种苯胺类和2种联苯胺类化合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三重四极杆质谱法》	
		(110)	4-氯苯胺	HJ 1210-2021《土壤和沉积物 13种苯胺类和2种联苯胺类化合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三重四极杆质谱法》	
		(111)	2-萘胺	HJ 1210-2021《土壤和沉积物 13种苯胺类和2种联苯胺类化合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三重四极杆质谱法》	
		(112)	2, 6-二甲基苯胺	HJ 1210-2021《土壤和沉积物 13种苯胺类和2种联苯胺类化合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三重四极杆质谱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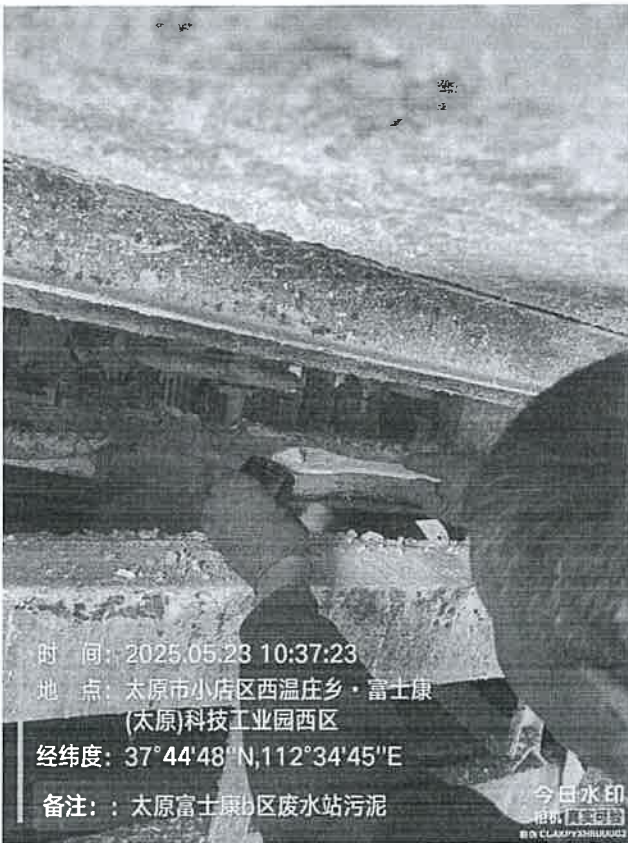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编号(含年号)及标准(方法)名称	限制范围及说明
		序号	名称		
		(113)	3-氯苯胺	HJ 1210-2021《土壤和沉积物 13种苯胺类和2种联苯胺类化合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三重四极杆质谱法》	
六	固体废物				
		6	固体废物		
		(114)	腐蚀性	GB/T 15555.12-1995《固体废物 腐蚀性测定 玻璃电极法》	
		(115)	铜	HJ 751-2015《固体废物 镍和铜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116)	镍	HJ 751-2015《固体废物 镍和铜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117)	锌	HJ 786-2016《固体废物 铅、锌和镉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118)	镉	HJ 786-2016《固体废物 铅、锌和镉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119)	铅	HJ 786-2016《固体废物 铅、锌和镉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120)	总铬	HJ 749-2015《固体废物 总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121)	汞	HJ 702-2014《固体废物 汞、砷、硒、铋、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122)	砷	HJ 702-2014《固体废物 汞、砷、硒、铋、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123)	硒	HJ 702-2014《固体废物 汞、砷、硒、铋、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124)	氟化物	GBT 15555.11-1995《固体废物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性电极法》	
备注			*代表重复项		

仅限于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B区废水站污泥危险废物鉴别



现场监测附件

项目编号: 20250523



记录人: *[Signature]*

校核人: *[Signature]*

现场监测附件

项目编号: 2505243



记录人:

校核人:

附件4 B区废水站水处理和污泥外运工况

B区废水处理站处理水量及污泥处理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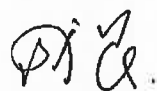
日期	处理水量 (吨)	污泥外运处理量	
		(箱)	(吨)
2025.4.1	7.52	0	0
2025.4.2	18.8	0	0
2025.4.3	0	7	3.85
2025.4.4	0	0	0
2025.4.5	19.57	0	0
2025.4.6	0	0	0
2025.4.7	26.15	11	6.05
2025.4.8	0	0	0
2025.4.9	0	8	4.4
2025.4.10	0	0	0
2025.4.11	0	0	0
2025.4.12	0	0	0
2025.4.13	9.28	0	0
2025.4.14	0	0	0
2025.4.15	0	0	0
2025.4.16	0	0	0
2025.4.17	15.77	0	0
2025.4.18	18.53	0	0
2025.4.19	0	0	0
2025.4.20	0	0	0
2025.4.21	0	0	0
2025.4.22	11.24	0	0
2025.4.23	17.15	3	1.65
2025.4.24	0	0	0
2025.4.25	0	12	6.6
2025.4.26	20.03	0	0
2025.4.27	0	9	4.95
2025.4.28	0	0	0
2025.4.29	10.57	12	6.6
2025.4.30	0	0	0
2025.5.1	38.88	0	21.38
2025.5.2	0	0	0
2025.5.3	0	0	0
2025.5.4	0	0	0
2025.5.5	32.61	0	17.94
2025.5.6	0	0	0
2025.5.7	18.92	12	10.41

B 区废水处理站处理水量及污泥处理量

日期	处理水量 (吨)	污泥外运处理量	
		(箱)	(吨)
2025.5.8	0	0	0
2025.5.9	32.87	11	6.05
2025.5.10	19.8	0	0
2025.5.11	19.62	0	0
2025.5.12	11.02	1	0.55
2025.5.13	0	0	0
2025.5.14	0	0	0
2025.5.15	30.81	14	7.70
2025.5.16	0	0	0
2025.5.17	12.17	12	6.60
2025.5.18	18.52	0	0
2025.5.19	22.77	0	0
2025.5.20	22.28	0	0
2025.5.21	62.82	7	3.85
2025.5.22	33.8	7	3.85
2025.5.23	26.84	12	6.60
2025.5.24	6.22	0	0
2025.5.25	12.04	0	0
2025.5.26	0	0	0
2025.5.27	9.98	0	0
2025.5.28	19.07	15	8.25
2025.5.29	26.98	15	8.25
2025.5.30	0	4	2.20
2025.5.31	0	0	0

备注：一箱污泥过磅重量约为0.5-0.6吨，取均值0.55吨。

核准：



承办：



附件5 铝原材料成分单

供应商出货报告

供应商: 山东创新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交货地点	合金名称	AL7R03	客户料号	6D1234A00-3D3-GA1	合金状态	A76	型号	铝擠压材料-下U																	
IPEG	赣州	机种	铝擠压材料-下U	尺寸	75.44mm*17.76mm*9.72mm	回收料比例 (%)	50%	供应商	山东创新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炉号	5CFDG02																									
挤压批号	K1U0E																									
时效批次	S1K3																									
RoHS检测报告编号	A2240747930102001E有效期: 2024.12.02-2025.12.02																									
1. 化学成分:																										
元素	Si 硅	Mg 镁	Fe 铁	Cu 铜	Mn 锰	Zn 锌	Ti 钛	Cr 铬	Ga 镓	Sn 錫	V 钒	Zr 锆	Mn+Cr 锰+铬	Ca 钙	Na 钠	B 硼	Cd 镉	Li 锂	P 磷	Ni 镍	Pb 铅	其他		Al 铝	判定	抽樣頻率: 1PCS / 抽樣編號
	≤0.05	1.75-1.85	0.050-0.085	0.03-0.05	≤0.02	4.9-5.1	≤0.025	≤0.02	≤0.02	≤0.02	≤0.02	0.03-0.05	≤0.03	≤0.001	≤0.001	≤0.01	≤0.005	≤0.01	≤0.01	≤0.01	≤0.01	单个	总和	Rem.		
5CFDG02	0.03	1.77	0.062	0.04	0.00	5.0	0.018	0.00	0.01	0.00	0.01	0.04	0.00	0.000	0.000	0.00	0.000	0.00	0.00	0.00	0.00	OK	OK	93.0200	合格	
6. 阳膜验证																										
检测项目	相律測試			炉次号	5CFDG02	投入数量	215	黑线数量	0		合格	抽樣頻率: 依據客戶承認的廠商抽樣頻率														
						投入数量	18	花斑, 异色, 料纹数量	0		合格															
7. 外觀檢驗																										
二維碼外觀	1. 2D碼無漏打/疊碼/不完整;										合格	抽樣頻率: 10SE 一般檢驗水準 I 檢驗														
	2. 2D碼大小 (邊長值-4mm x 4mm) / 位置無異常不符, 按結構樣品判定, 無法依結構樣品判定時依直徑尺寸定義最終判定;										合格															
	3. 目視2D碼區域碼貼不清/變形/虛/剝/剝/剝/發黃/發黑物料, 可依2D碼等級檢閱方法判定, 需2D碼等級≧C等級。										合格															
外觀	1. 產品外表面/棱邊/銳角磨損程度依外觀限度樣品判定。 2. 產品斷切面表面/毛刺/毛邊外觀限度樣品判定。 3. 產品表面不允許有油污/漬痕/凸起/凹包。 4. 產品結構按產工結構樣品判定, 2D碼附近需有廠商-材質識別打標明碼, 明碼字符可清晰識別且標示正確。										合格	抽樣頻率: 產品結構C=0, AQL=0.4 檢驗判定其外觀檢驗項目用10SE 一般檢驗水準 I 檢驗, AQL=0.65 判定														
ROHS報告	1. 供應商每年提供一次<<RoHS Declaration of Conformity>>報告。 2. 供應商每年提供一次Be 含量的檢測報告。										合格															
发货数量											153600 pcs															
核准:	2/18			承办:	李劉良																					



2. 硬度								4. 电导率	5. 机械性能			判定
时效爐號	检测爐碼	硬度Hardness 120-135HV5						电导率 Conductivity 43% - 45%ACS	力学性能 Mechanical Properties			
		S2	S2	S2	C2	C2	C2	S2	抗拉强度 Tensile Strength 365-395Mpa	屈服强度 Yield Strength 320-350Mpa	延伸率 Elongation 11%-18%	
1	125	125	125	128	133	133	132	43	375	336	15	合格
2	124	125	125	125	135	133	134	43	367	328	15	合格
3	126	125	124	124	133	132	131	43	367	327	15	合格
4	125	126	126	126	131	132	132	43	/	/	/	合格
5	125	125	125	125	132	131	132	43	/	/	/	合格
6	126	125	126	126	132	132	131	43	/	/	/	合格
7	126	125	125	125	132	131	131	43	/	/	/	合格
8	126	126	126	126	132	131	131	43	/	/	/	合格
9	126	125	125	125	131	131	131	43	/	/	/	合格
10	127	125	125	125	131	131	132	43	/	/	/	合格
11	126	125	126	126	130	132	131	43	/	/	/	合格
12	125	125	126	126	131	132	131	43	/	/	/	合格
13	125	126	126	126	132	132	130	43	/	/	/	合格
14	126	125	126	126	131	131	131	43	/	/	/	合格
15	125	126	126	126	130	131	132	43	/	/	/	合格
16	125	125	125	125	132	131	130	43	/	/	/	合格
17	127	127	125	125	131	132	132	43	/	/	/	合格
18	126	125	126	126	131	131	132	43	/	/	/	合格
19	126	126	125	125	132	131	131	43	/	/	/	合格
20	126	126	126	126	131	131	132	43	/	/	/	合格
21	125	126	125	125	132	131	131	43	/	/	/	合格
22	125	126	126	125	131	132	131	43	/	/	/	合格
23	125	126	125	125	131	131	132	43	/	/	/	合格
24	125	125	125	125	131	132	132	43	/	/	/	合格
25	126	126	126	126	132	131	132	43	/	/	/	合格
26	125	125	126	126	130	132	130	43	/	/	/	合格
27	126	126	126	126	132	132	132	43	/	/	/	合格
28	126	125	125	125	132	131	132	44	/	/	/	合格
29	125	126	126	125	131	132	131	44	/	/	/	合格
30	126	125	126	126	132	132	132	44	/	/	/	合格
31	125	125	126	126	131	130	131	44	/	/	/	合格
32	125	126	127	127	132	131	132	44	/	/	/	合格
33	126	125	126	126	132	130	132	44	/	/	/	合格
34	126	125	125	125	131	131	131	44	/	/	/	合格
35	125	126	125	125	132	132	131	44	/	/	/	合格
36	125	125	125	125	132	132	132	44	/	/	/	合格
37	126	125	124	124	131	131	132	43	/	/	/	合格
38	125	125	125	125	132	132	132	44	/	/	/	合格
39	125	126	125	125	132	132	131	44	/	/	/	合格
40	125	126	126	126	132	132	131	44	/	/	/	合格
41	126	126	124	124	131	131	131	44	/	/	/	合格
42	125	125	126	126	130	132	133	44	/	/	/	合格
43	126	126	126	126	131	132	132	43	/	/	/	合格
44	125	126	124	124	132	133	132	43	/	/	/	合格
45	126	125	126	126	132	132	132	44	/	/	/	合格
46	125	125	126	126	131	131	131	44	/	/	/	合格
47	125	125	126	126	132	132	131	44	/	/	/	合格
48	125	126	124	124	132	132	131	43	/	/	/	合格
49	125	125	127	127	131	133	130	43	/	/	/	合格
50	126	126	125	125	132	131	131	44	/	/	/	合格
51	125	125	128	128	131	132	133	44	/	/	/	合格
52	124	126	125	125	132	132	132	44	/	/	/	合格
53	125	125	126	126	132	132	131	44	/	/	/	合格
54	125	126	125	125	131	131	132	44	/	/	/	合格
55	126	125	125	125	131	131	132	44	/	/	/	合格
56	125	126	126	126	132	132	130	43	/	/	/	合格
57	126	126	125	125	130	131	130	44	/	/	/	合格
58	125	126	127	127	130	131	132	44	/	/	/	合格
59	126	126	125	125	131	132	131	44	/	/	/	合格
60	126	126	126	126	133	132	132	44	/	/	/	合格
61	126	126	125	125	133	132	131	44	/	/	/	合格
62	125	127	126	126	130	130	131	44	/	/	/	合格
63	125	126	125	125	133	132	132	44	/	/	/	合格
64	125	125	126	126	132	132	132	44	/	/	/	合格
65	126	127	125	125	132	130	131	44	/	/	/	合格
66	125	126	126	126	131	132	132	44	/	/	/	合格

S1K3

硬度电导率抽检
频率：每时效爐
號，3PCS /
5000 PCS(同一
箱最多抽取
3PCS) 机械性
能抽检频率：
3PCS / 时效爐
號



67	126	125	126	132	131	132	44	/	合格
68	125	126	125	131	131	132	44	/	合格
69	127	126	125	130	132	131	43	/	合格
70	126	125	125	131	131	130	44	/	合格
71	125	125	125	132	132	132	44	/	合格
72	125	126	124	132	132	132	44	/	合格
73	126	126	125	132	133	131	44	/	合格
74	125	124	127	132	132	132	43	/	合格
75	126	126	125	131	131	132	44	/	合格
76	126	126	125	131	131	131	44	/	合格
77	126	126	125	131	131	131	43	/	合格
78	125	124	125	131	132	131	44	/	合格
79	125	124	125	133	132	132	44	/	合格
80	126	124	125	132	132	132	44	/	合格
81	125	124	125	132	132	131	43	/	合格
82	125	125	126	132	131	131	44	/	合格
83	125	126	126	132	132	131	44	/	合格
84	125	127	125	131	132	133	44	/	合格
85	124	126	126	132	132	132	44	/	合格
86	125	125	126	131	133	133	44	/	合格
87	127	125	125	132	131	132	44	/	合格
88	126	126	126	132	131	131	43	/	合格
89	126	126	126	131	131	132	44	/	合格
90	126	126	126	132	132	132	44	/	合格
91	126	126	126	131	132	132	44	/	合格
92	126	125	125	132	132	131	44	/	合格
93	125	125	125	131	130	132	44	/	合格



3.金相组织:						
爐號	檢驗項目	規格	實測結果			判定
			S4	S5	S8	
5CFDG02	平均晶粒尺寸 μm	≤ 140	59	69	90	合格
			56	66	94	合格
	最大晶粒尺寸 μm	≤ 450	171	222	280	合格
			184	240	316	合格
	縱橫比 μm	0.8-1.25	0.92	1.07	0.93	合格
			0.89	1.00	1.04	合格
	第二相	$\leq 25\mu\text{m}$	3	/		合格
			4	/		合格

抽檢頻率：1組數據 / 熔鑄爐號（需送檢2個樣品）



编号	规格	公差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FA1.1	SPC C.1	17.004	17.004	17.002	17.001	17.005	17.007	17.010	17.013	17.016	17.019	17.022	17.025	17.028	17.031	17.034	17.037	17.040	17.043	17.046	17.049	17.052	17.055	17.058	17.061	17.064	17.067	17.070	17.073	17.076	17.079	17.082	17.085	17.088	17.091	17.094	17.097	17.100	17.103	17.106	17.109	17.112	17.115	17.118	17.121	17.124	17.127	17.130	17.133	17.136	17.139	17.142	17.145	17.148	17.151	17.154	17.157	17.160	17.163	17.166	17.169	17.172	17.175	17.178	17.181	17.184	17.187	17.190	17.193	17.196	17.199	17.202	17.205	17.208	17.211	17.214	17.217	17.220	17.223	17.226	17.229	17.232	17.235	17.238	17.241	17.244	17.247	17.250	17.253	17.256	17.259	17.262	17.265	17.268	17.271	17.274	17.277	17.280	17.283	17.286	17.289	17.292	17.295	17.298	17.301	17.304	17.307	17.310	17.313	17.316	17.319	17.322	17.325	17.328	17.331	17.334	17.337	17.340	17.343	17.346	17.349	17.352	17.355	17.358	17.361	17.364	17.367	17.370	17.373	17.376	17.379	17.382	17.385	17.388	17.391	17.394	17.397	17.400	17.403	17.406	17.409	17.412	17.415	17.418	17.421	17.424	17.427	17.430	17.433	17.436	17.439	17.442	17.445	17.448	17.451	17.454	17.457	17.460	17.463	17.466	17.469	17.472	17.475	17.478	17.481	17.484	17.487	17.490	17.493	17.496	17.499	17.502	17.505	17.508	17.511	17.514	17.517	17.520	17.523	17.526	17.529	17.532	17.535	17.538	17.541	17.544	17.547	17.550	17.553	17.556	17.559	17.562	17.565	17.568	17.571	17.574	17.577	17.580	17.583	17.586	17.589	17.592	17.595	17.598	17.601	17.604	17.607	17.610	17.613	17.616	17.619	17.622	17.625	17.628	17.631	17.634	17.637	17.640	17.643	17.646	17.649	17.652	17.655	17.658	17.661	17.664	17.667	17.670	17.673	17.676	17.679	17.682	17.685	17.688	17.691	17.694	17.697	17.700	17.703	17.706	17.709	17.712	17.715	17.718	17.721	17.724	17.727	17.730	17.733	17.736	17.739	17.742	17.745	17.748	17.751	17.754	17.757	17.760	17.763	17.766	17.769	17.772	17.775	17.778	17.781	17.784	17.787	17.790	17.793	17.796	17.799	17.802	17.805	17.808	17.811	17.814	17.817	17.820	17.823	17.826	17.829	17.832	17.835	17.838	17.841	17.844	17.847	17.850	17.853	17.856	17.859	17.862	17.865	17.868	17.871	17.874	17.877	17.880	17.883	17.886	17.889	17.892	17.895	17.898	17.901	17.904	17.907	17.910	17.913	17.916	17.919	17.922	17.925	17.928	17.931	17.934	17.937	17.940	17.943	17.946	17.949	17.952	17.955	17.958	17.961	17.964	17.967	17.970	17.973	17.976	17.979	17.982	17.985	17.988	17.991	17.994	17.997	18.000	18.003	18.006	18.009	18.012	18.015	18.018	18.021	18.024	18.027	18.030	18.033	18.036	18.039	18.042	18.045	18.048	18.051	18.054	18.057	18.060	18.063	18.066	18.069	18.072	18.075	18.078	18.081	18.084	18.087	18.090	18.093	18.096	18.099	18.102	18.105	18.108	18.111	18.114	18.117	18.120	18.123	18.126	18.129	18.132	18.135	18.138	18.141	18.144	18.147	18.150	18.153	18.156	18.159	18.162	18.165	18.168	18.171	18.174	18.177	18.180	18.183	18.186	18.189	18.192	18.195	18.198	18.201	18.204	18.207	18.210	18.213	18.216	18.219	18.222	18.225	18.228	18.231	18.234	18.237	18.240	18.243	18.246	18.249	18.252	18.255	18.258	18.261	18.264	18.267	18.270	18.273	18.276	18.279	18.282	18.285	18.288	18.291	18.294	18.297	18.300	18.303	18.306	18.309	18.312	18.315	18.318	18.321	18.324	18.327	18.330	18.333	18.336	18.339	18.342	18.345	18.348	18.351	18.354	18.357	18.360	18.363	18.366	18.369	18.372	18.375	18.378	18.381	18.384	18.387	18.390	18.393	18.396	18.399	18.402	18.405	18.408	18.411	18.414	18.417	18.420	18.423	18.426	18.429	18.432	18.435	18.438	18.441	18.444	18.447	18.450	18.453	18.456	18.459	18.462	18.465	18.468	18.471	18.474	18.477	18.480	18.483	18.486	18.489	18.492	18.495	18.498	18.501	18.504	18.507	18.510	18.513	18.516	18.519	18.522	18.525	18.528	18.531	18.534	18.537	18.540	18.543	18.546	18.549	18.552	18.555	18.558	18.561	18.564	18.567	18.570	18.573	18.576	18.579	18.582	18.585	18.588	18.591	18.594	18.597	18.600	18.603	18.606	18.609	18.612	18.615	18.618	18.621	18.624	18.627	18.630	18.633	18.636	18.639	18.642	18.645	18.648	18.651	18.654	18.657	18.660	18.663	18.666	18.669	18.672	18.675	18.678	18.681	18.684	18.687	18.690	18.693	18.696	18.699	18.702	18.705	18.708	18.711	18.714	18.717	18.720	18.723	18.726	18.729	18.732	18.735	18.738	18.741	18.744	18.747	18.750	18.753	18.756	18.759	18.762	18.765	18.768	18.771	18.774	18.777	18.780	18.783	18.786	18.789	18.792	18.795	18.798	18.801	18.804	18.807	18.810	18.813	18.816	18.819	18.822	18.825	18.828	18.831	18.834	18.837	18.840	18.843	18.846	18.849	18.852	18.855	18.858	18.861	18.864	18.867	18.870	18.873	18.876	18.879	18.882	18.885	18.888	18.891	18.894	18.897	18.900	18.903	18.906	18.909	18.912	18.915	18.918	18.921	18.924	18.927	18.930	18.933	18.936	18.939	18.942	18.945	18.948	18.951	18.954	18.957	18.960	18.963	18.966	18.969	18.972	18.975	18.978	18.981	18.984	18.987	18.990	18.993	18.996	18.999	19.002	19.005	19.008	19.011	19.014	19.017	19.020	19.023	19.026	19.029	19.032	19.035	19.038	19.041	19.044	19.047	19.050	19.053	19.056	19.059	19.062	19.065	19.068	19.071	19.074	19.077	19.080	19.083	19.086	19.089	19.092	19.095	19.098	19.101	19.104	19.107	19.110	19.113	19.116	19.119	19.122	19.125	19.128	19.131	19.134	19.137	19.140	19.143	19.146	19.149	19.152	19.155	19.158	19.161	19.164	19.167	19.170	19.173	19.176	19.179	19.182	19.185	19.188	19.191	19.194	19.197	19.200	19.203	19.206	19.209	19.212	19.215	19.218	19.221	19.224	19.227	19.230	19.233	19.236	19.239	19.242	19.245	19.248	19.251	19.254	19.257	19.260	19.263	19.266	19.269	19.272	19.275	19.278	19.281	19.284	19.287	19.290	19.293	19.296	19.299	19.302	19.305	19.308	19.311	19.314	19.317	19.320	19.323	19.326	19.329	19.332	19.335	19.338	19.341	19.344	19.347	19.350	19.353	19.356	19.359	19.362	19.365	19.368	19.371	19.374	19.377	19.380	19.383	19.386	19.389	19.392	19.395	19.398	19.401	19.404	19.407	19.410	19.413	19.416	19.419	19.422	19.425	19.428	19.431	19.434	19.437	19.440	19.443	19.446	19.449	19.452	19.455	19.458	19.461	19.464	19.467	19.470	19.473	19.476	19.479	19.482	19.485	19.488	19.491	19.494	19.497	19.500	19.503	19.506	19.509	19.512	19.515	19.518	19.521	19.524	19.527	19.530	19.533	19.536	19.539	19.542	19.545	19.548	19.551	19.554	19.557	19.560	19.563	19.566	19.569	19.572	19.575	19.578	19.581	19.584	19.587	19.590	19.593	19.596	19.599	19.602	19.605	19.608	19.611	19.614	19.617	19.620	19.623	19.626	19.629	19.632	19.635	19.638	19.641	19.644	19.647	19.650	19.653	19.656	19.659	19.662	19.665	19.668	19.671	19.674	19.677	19.680	19.683	19.686	19.689	19.692	19.695	19.698	19.701	19.704	19.707	19.710	19.713	19.716	19.719	19.722	19.725	19.728	19.731	19.734	19.737	19.740	19.743	19.746	19.749	19.752	19.755	19.758	19.761	19.764	19.767	19.770	19.773	19.776	19.779	19.782	19.785	19.788	19.791	19.794	19.797	19.800	19.803	19.806	19.809	19.812	19.815	19.818	19.821	19.824	19.827	19.830	19.833	19.836	19.839	19.842	19.845	19.848	19.851	19.854	19.857	19.860	19.863	19.866	19.869	19.872	19.875	19.878	19.881	19.884	19.887	19.890	19.893	19.896	19.899	19.902	19.905	19.908	19.911	19.914	19.917	19.920	19.923	19.926	19.929	19.932	19.935	19.938	19.941	19.944	19.947	19.950	19.953	19.956	1

供应商出货报告

供应商: 山东创新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交货地点	合金名称	AL7R03	客户料号	6D1235A00-3D3-GA1	合金状态	A76	型号	Forging方案中板
IPEG	郑州	机种	Forging方案中板	尺寸	156.76mm*81.38mm*11.12mm	回收料比例(%)	50%	供应商	山东创新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炉号	5HBDG03/5HDDG02/5JDDG03/5JMDG03/5JPDG01/5JPDG02/5JQDG02/5JQDG03/5JRDG01								
挤压批号	JG24T/JM26W/JW44T/JW369/JW46E/JW554/K126B/K1361/K136T/K1462/K146S/K1470/K1563/K156L/K1572/K1582/K2252/K226J/K2351/K236F/K236L/K246B/K246P/K246Z/K248W/K2492/K2562/K258L/K328K/K348T/K354Z/K3586/K358Y								
时效批次	31K3/31K4/41K4/41K5/51K1/51K2/51K3/61JH/61K1/61K3/61K4/G1JR/H1K3/Q1K2/Q1K5/R1K2/U1JP								
RoHS检测报告编号	A2240747930102001E有效期: 2024.12.02-2025.12.02								

1. 化学成分:

元素	Si	Mg	Fe	Cu	Mn	Zn	Ti	Cr	Ga	Sn	V	Zr	Mn+Cr	Cu	Na	B	Cd	Li	P	Ni	Pb	其他		判定		
	规格	规格	规格	规格	规格	规格	规格	规格	规格	规格	规格	规格	规格	规格	规格	规格	规格	规格	规格	规格	规格	单个	总和		Rem.	
5HBDG03	0.02	1.82	0.062	0.05	0.00	5.0	0.017	0.00	0.01	0.00	0.00	0.04	0.00	0.000	0.000	0.00	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OK	OK	92.9810	合格
5HDDG02	0.02	1.80	0.064	0.04	0.00	5.0	0.019	0.00	0.01	0.00	0.00	0.04	0.00	0.000	0.000	0.00	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OK	OK	93.0070	合格
5JDDG03	0.02	1.78	0.059	0.04	0.00	5.0	0.017	0.00	0.01	0.00	0.01	0.04	0.00	0.000	0.000	0.00	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OK	OK	93.0240	合格
5JMDG03	0.03	1.78	0.061	0.04	0.00	5.0	0.018	0.00	0.01	0.00	0.01	0.04	0.00	0.000	0.000	0.00	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OK	OK	93.0310	合格
5JPDG01	0.02	1.81	0.060	0.04	0.00	5.0	0.017	0.01	0.01	0.00	0.01	0.04	0.01	0.000	0.000	0.00	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OK	OK	92.9830	合格
5JPDG02	0.03	1.80	0.060	0.04	0.00	5.1	0.016	0.00	0.01	0.00	0.01	0.04	0.00	0.000	0.000	0.00	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OK	OK	92.8940	合格
5JQDG02	0.03	1.76	0.059	0.04	0.00	5.1	0.018	0.00	0.01	0.00	0.01	0.04	0.00	0.000	0.000	0.00	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OK	OK	92.9330	合格
5JQDG03	0.03	1.77	0.060	0.04	0.00	5.0	0.017	0.00	0.01	0.00	0.01	0.04	0.00	0.000	0.000	0.00	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OK	OK	93.0230	合格
5JRDG01	0.02	1.77	0.059	0.04	0.00	5.0	0.018	0.00	0.01	0.00	0.00	0.04	0.00	0.000	0.000	0.00	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OK	OK	93.0430	合格

抽检频率: 1PCS / 熔炼罐

6. 阳极验证

检测项目	炉次号	投入数量	检测结果		判定
			黑线数量	其他	
阳极验证	5HBDG03	215	0	0	合格
		16	0	0	合格
	5HDDG02	215	3	0	合格
		16	0	0	合格
	5JDDG03	215	0	0	合格
		16	0	0	合格
	5JMDG03	215	1	0	合格
		16	0	0	合格
	5JPDG01	215	0	0	合格
		16	0	0	合格
	5JPDG02	215	2	0	合格
		16	0	0	合格
	5JQDG02	215	1	0	合格
		16	0	0	合格
	5JQDG03	215	2	0	合格
		16	0	0	合格
	5JRDG01	215	0	0	合格
		16	0	0	合格

抽检频率: 依据客户承检的阳极抽检频率

7. 外观验证

二维码外观	1. 2D二维码打/量/不完整; 2. 2D码大小 (理论值4mm x 4mm) / 位置异常不符, 按结构图判定, 无法依结构图判定时依蓝图尺寸判定最终判定。 3. 目视2D码区域模糊不清/变形/漏/刮伤/脏污/发黄/发黑/发白, 可依2D码等标准判定, 需2D码等标准=C等。	合格	抽检频率: 105E 一般 抽检水平 I 抽检
外观	1. 产品外表面/棱边/锐角/倒角/圆角/外圆/圆度/垂直度判定。 2. 产品磨切面/毛刺/毛边/毛刺/毛边/毛刺判定。 3. 产品表面不允许有油污/脏污/凸起/凹坑。 4. 产品结构按加工标准判定, 2D码附近要有供应商-材料标识/打码, 打码字符可清晰识别且标示正确。	合格	
ROHS报告	1. 供应商每年提供一次<<RoHS Declaration of Conformity>>报告。 2. 供应商每年提供一次Be含量的检测报告。	合格	
发货数量	96000 pcs		
核准:		承办:	



2. 硬度					4. 电导率	5. 机械性能			
时效爐號	检测编码	硬度Hardness 120-135HV5			电导率 Conductivity 43% -46%IACS	力学性能 Mechanical Properties			判定
		S5	C1	C2		S5	抗拉强度 Tensile Strength 365-395Mpa	屈服强度 Yield Strength 320-350Mpa	
31K3	1	123	127	130	43	369	329	15	合格
	2	124	129	128	43	369	328	16	合格
	3	126	129	128	44	369	328	16	合格
31K4	1	125	129	131	43	376	339	15	合格
	2	124	127	128	43	371	332	15	合格
	3	123	128	127	43	370	330	15	合格
	4	127	127	127	44	/			合格
	5	124	126	126	44	/			合格
	6	124	124	124	44	/			合格
41K4	1	125	131	129	44	368	332	15	合格
	2	122	132	131	44	370	334	15	合格
	3	121	130	132	44	371	337	14	合格
	4	126	127	124	44	/			合格
	5	127	125	122	44	/			合格
	6	126	126	123	44	/			合格
41K5	1	125	124	125	44	366	323	15	合格
	2	125	122	123	44	366	323	15	合格
	3	122	124	125	44	366	322	16	合格
	4	128	128	129	44	/			合格
	5	128	127	127	44	/			合格
	6	127	127	129	44	/			合格
51K1	1	123	124	124	44	365	323	16	合格
	2	123	126	127	44	366	326	15	合格
	3	128	125	126	44	366	326	15	合格
51K2	1	124	128	129	44	375	334	15	合格
	2	123	130	130	43	370	331	15	合格
	3	122	131	129	43	368	330	16	合格
51K3	1	129	131	133	43	368	332	15	合格
	2	128	131	130	43	369	332	15	合格
	3	126	130	130	44	370	334	14	合格
	4	126	127	123	44	/			合格
	5	127	127	123	44	/			合格
	6	127	127	123	44	/			合格
	7	123	129	130	44	/			合格
	8	122	128	129	44	/			合格
	9	123	129	129	44	/			合格
	10	125	130	130	43	/			合格
	11	126	129	131	43	/			合格
	12	124	129	129	43	/			合格
	13	125	130	130	44	/			合格
	14	123	130	129	43	/			合格
	15	125	130	129	44	/			合格
61JH	1	123	124	126	44	366	325	15	合格
	2	123	126	125	44	365	324	16	合格
	3	124	124	128	44	366	325	16	合格
61K1	1	124	128	129	44	375	334	15	合格
	2	123	130	130	43	370	331	15	合格
	3	122	131	129	43	368	330	16	合格
61K3	1	125	130	130	44	366	325	15	合格
	2	123	130	129	43	365	326	16	合格
	3	125	130	129	44	367	326	15	合格

硬度电导率抽檢頻率：每時效爐號，3PCS / 5000 PCS(同一箱最多抽取3PCS) 机械性能抽檢頻率：3PCS / 時效爐號



61K4	1	125	131	129	44	368	332	15	合格
	2	122	132	131	44	370	334	15	合格
	3	121	130	132	44	371	337	14	合格
	4	127	126	127	43		/		合格
	5	125	128	127	43		/		合格
	6	127	128	126	43		/		合格
	7	125	127	125	44		/		合格
	8	126	127	128	44		/		合格
	9	126	126	128	44		/		合格
	10	125	130	130	44		/		合格
	11	123	130	129	43		/		合格
	12	125	130	129	44		/		合格
	13	125	124	125	44		/		合格
	14	125	122	123	44		/		合格
	15	122	124	125	44		/		合格
G1JR	1	127	126	123	44	374	335	16	合格
	2	127	128	123	44	373	332	15	合格
	3	129	127	122	44	376	338	15	合格
H1K3	1	125	131	131	44	365	325	15	合格
	2	122	126	128	44	366	327	16	合格
	3	125	130	128	44	365	325	15	合格
Q1K2	1	125	130	130	43	368	332	15	合格
	2	126	129	131	43	366	330	15	合格
	3	124	129	129	43	372	337	15	合格
Q1K5	1	126	125	126	44	369	331	15	合格
	2	122	125	127	44	366	327	16	合格
	3	124	125	127	44	366	327	15	合格
R1K2	1	125	131	129	44	368	332	15	合格
	2	122	132	131	44	370	334	15	合格
	3	121	130	132	44	371	337	14	合格
	4	126	133	132	44		/		合格
	5	124	132	130	44		/		合格
	6	125	133	131	44		/		合格
	7	124	131	133	43		/		合格
	8	122	128	130	43		/		合格
	9	122	132	132	43		/		合格
	10	126	127	122	44		/		合格
	11	127	127	123	44		/		合格
	12	127	126	123	44		/		合格
U1JP	1	125	126	129	44	365	321	17	合格
	2	125	125	128	44	366	323	16	合格
	3	125	127	130	44	367	322	16	合格



3.金相组织:

爐號	檢驗項目	規格	實測結果						判定
			S3	S4	S6	S7	S8	S9	
5HBDG03	平均晶粒尺寸 μm	S3 S4 S6 S8 S9 \leq 140 S7 \leq 150	57	64	62	88	68	64	合格
			55	60	79	81	78	75	合格
			59	68	71	58	66	76	合格
	最大晶粒尺寸 μm	S3 S4 S6 S8 S9 \leq 450 S7 \leq 575	180	182	209	264	244	195	合格
			182	209	273	288	268	238	合格
			197	201	275	254	215	263	合格
	縱橫比 μm	0.8-1.25	0.91	0.87	0.82	0.96	1.11	0.87	合格
			0.86	1.09	0.98	0.99	0.95	0.97	合格
			1.06	1.01	1.12	0.97	0.89	1.06	合格
	第二相	$\leq 25\mu\text{m}$	/	/	/	5	/	/	合格
/			/	/	5	/	/	合格	
/			/	/	8	/	/	合格	
5HDDG02	平均晶粒尺寸 μm	S3 S4 S6 S8 S9 \leq 140 S7 \leq 150	73	67	64	85	74	69	合格
			65	66	72	130	71	93	合格
			89	91	68	75	47	68	合格
	最大晶粒尺寸 μm	S3 S4 S6 S8 S9 \leq 450 S7 \leq 575	251	217	214	343	219	202	合格
			224	197	282	365	199	228	合格
			211	216	231	198	211	206	合格
	縱橫比 μm	0.8-1.25	1.07	1.15	0.87	1.10	0.89	0.82	合格
			1.02	1.10	0.98	1.02	1.08	1.00	合格
			1.10	0.96	0.89	0.91	0.95	1.12	合格
	第二相	$\leq 25\mu\text{m}$	/	/	/	7	/	/	合格
/			/	/	4	/	/	合格	
/			/	/	6	/	/	合格	
5JDDG03	平均晶粒尺寸 μm	S3 S4 S6 S8 S9 \leq 140 S7 \leq 150	53	50	51	66	64	92	合格
			59	69	69	82	76	79	合格
			69	82	76	85	84	83	合格
	最大晶粒尺寸 μm	S3 S4 S6 S8 S9 \leq 450 S7 \leq 575	151	175	192	259	184	270	合格
			204	209	206	250	211	249	合格
			216	251	214	223	216	221	合格
	縱橫比 μm	0.8-1.25	1.02	1.02	0.85	0.90	1.00	1.09	合格
			0.92	1.14	0.97	0.91	0.95	0.98	合格
			1.06	0.97	0.98	1.02	1.11	1.06	合格
	第二相	$\leq 25\mu\text{m}$	/	/	/	4	/	/	合格
/			/	/	4	/	/	合格	
/			/	/	5	/	/	合格	
5JMDG03	平均晶粒尺寸 μm	S3 S4 S6 S8 S9 \leq 140 S7 \leq 150	63	63	74	129	72	84	合格
			68	63	75	96	81	120	合格
			89	63	75	71	68	76	合格
	最大晶粒尺寸 μm	S3 S4 S6 S8 S9 \leq 450 S7 \leq 575	187	221	214	400	212	270	合格
			210	181	198	299	244	369	合格
			221	265	201	198	202	196	合格
	縱橫比 μm	0.8-1.25	0.89	1.15	0.87	1.16	0.85	0.87	合格
			0.86	1.15	0.85	1.08	1.14	1.09	合格
			1.12	1.03	1.01	1.06	0.98	0.89	合格
	第二相	$\leq 25\mu\text{m}$	/	/	/	4	/	/	合格
/			/	/	6	/	/	合格	
/			/	/	5	/	/	合格	
5JPDG01	平均晶粒尺寸 μm	S3 S4 S6 S8 S9 \leq 140 S7 \leq 150	71	63	76	80	77	84	合格
			80	58	76	99	71	70	合格
			65	81	71	86	70	74	合格
	最大晶粒尺寸 μm	S3 S4 S6 S8 S9 \leq 450 S7 \leq 575	208	213	211	245	217	260	合格
			217	194	312	360	225	199	合格
			222	228	245	363	221	243	合格
	縱橫比 μm	0.8-1.25	0.87	0.99	1.13	1.01	0.98	0.92	合格
			0.81	0.93	1.13	0.83	1.08	0.80	合格
			0.94	1.14	1.08	0.95	1.10	1.04	合格
	第二相	$\leq 25\mu\text{m}$	/	/	/	4	/	/	合格
/			/	/	4	/	/	合格	
/			/	/	3	/	/	合格	

抽檢頻率：3PCS / 熔鑄爐號



爐號	檢驗項目	規格	實測結果						判定
			S3	S4	S6	S7	S8	S9	
5JPDG02	平均晶粒尺寸 μm	S3 S4 S6 S8 S9 \leq 140 S7 \leq 150	65	57	104	61	64	69	合格
			67	61	69	79	80	84	合格
			56	72	72	81	80	95	合格
	最大晶粒尺寸 μm	S3 S4 S6 S8 S9 \leq 450 S7 \leq 575	202	162	309	207	219	230	合格
			215	202	203	250	222	231	合格
			191	266	196	299	219	247	合格
	縱橫比 μm	0.8-1.25	0.80	1.04	1.00	1.07	1.00	0.91	合格
			0.97	0.94	0.97	0.93	0.86	1.06	合格
			0.94	0.98	0.94	1.07	0.96	1.11	合格
	第二相	$\leq 25\mu\text{m}$	/	/	/	4	/	/	合格
			/	/	/	3	/	/	合格
			/	/	/	5	/	/	合格
爐號	檢驗項目	規格	實測結果						判定
5JQDG02	平均晶粒尺寸 μm	S3 S4 S6 S8 S9 \leq 140 S7 \leq 150	S3	S4	S6	S7	S8	S9	
			62	53	72	92	65	79	合格
			62	61	68	82	80	106	合格
	最大晶粒尺寸 μm	S3 S4 S6 S8 S9 \leq 450 S7 \leq 575	63	58	68	93	67	75	合格
			203	190	190	328	201	218	合格
			235	179	198	236	202	321	合格
	縱橫比 μm	0.8-1.25	188	202	223	314	171	234	合格
			0.97	0.93	0.98	1.20	0.92	0.93	合格
			0.85	0.87	0.84	1.02	1.01	0.90	合格
	第二相	$\leq 25\mu\text{m}$	1.10	0.93	1.17	1.00	1.01	1.08	合格
			/	/	/	7	/	/	合格
			/	/	/	3	/	/	合格
/	/	/	7	/	/	合格			
爐號	檢驗項目	規格	實測結果						判定
5JQDG03	平均晶粒尺寸 μm	S3 S4 S6 S8 S9 \leq 140 S7 \leq 150	S3	S4	S6	S7	S8	S9	
			68	66	72	90	70	71	合格
			84	63	73	77	98	93	合格
	最大晶粒尺寸 μm	S3 S4 S6 S8 S9 \leq 450 S7 \leq 575	71	71	77	79	87	92	合格
			187	201	232	324	206	291	合格
			237	274	193	216	305	263	合格
	縱橫比 μm	0.8-1.25	208	233	234	254	244	307	合格
			1.11	1.10	0.94	0.93	0.84	1.01	合格
			0.97	0.93	1.07	0.92	0.89	1.00	合格
	第二相	$\leq 25\mu\text{m}$	0.87	1.08	0.98	1.04	1.04	1.09	合格
			/	/	/	4	/	/	合格
			/	/	/	5	/	/	合格
/	/	/	5	/	/	合格			
爐號	檢驗項目	規格	實測結果						判定
5JR DG01	平均晶粒尺寸 μm	S3 S4 S6 S8 S9 \leq 140 S7 \leq 150	S3	S4	S6	S7	S8	S9	
			69	65	82	82	67	72	合格
			63	68	78	103	68	72	合格
	最大晶粒尺寸 μm	S3 S4 S6 S8 S9 \leq 450 S7 \leq 575	60	58	72	114	68	71	合格
			210	190	236	296	239	201	合格
			181	182	202	303	218	228	合格
	縱橫比 μm	0.8-1.25	162	177	230	387	205	269	合格
			0.86	1.24	0.91	0.97	1.06	0.89	合格
			0.93	0.90	1.24	1.03	0.99	1.06	合格
	第二相	$\leq 25\mu\text{m}$	1.00	1.01	1.19	0.91	0.84	0.91	合格
			/	/	/	5	/	/	合格
			/	/	/	5	/	/	合格
/	/	/	5	/	/	合格			



附件6 污水站药剂报告单



河南天汇净水材料有限公司

分析化验报告单

报告化号 (2025 年) 0501201 号

样品名称: 聚丙烯酰胺 (PAM 阳离子)

取样号码: 2025051201 数量: 200g 报告日期: 2025 年 05 月 12 日

序号	检测项目	规定指标 GB/31246-2014 (1类标准)	实测结果	单项结论
1	外观	白色颗粒状干粉	白色颗粒 (合格)	合格
2	分子量 (万)	≥ 1200	1200 万	合格
3	离子度	30	30	合格
4	固含量 (%)	90	90.2	合格
5	水不容物 (%)	≤ 0.3	0.22	合格
6	溶解速度 (分)	≤ 50	40	合格
7	残余单体含量 (%)	≤ 0.17	0.12	合格
检测结论: 规定指标 GB/31246-2014 (1类标准) 合格				
备 注:				

采样人: 张丛利 检验人: 赵小燕 审核人: 刘亚明 负责人: 曹瑞娜

注: 1、本检测报告一式三份, 一份报送生产部, 一份随货送用户, 一份存档。

2、报告涂改、无加盖单位化验章均无效。

3、报告复印加盖新红印鉴有效。



质检报告

产品名称：氢氧化钙（石灰粉）

抽样日期：2023.08.05

执行标准：HG/T4120-2009

检测项目	标准指数	检测结果	结果
氢氧化钙(Ca(OH) ₂) W/%	95.0	95.5	合格
酸不溶物 W/%	1.0	0.7	合格
干燥减量 W/%	2.0	0.7	合格
筛余物 0.045mm W/%	1	0.75	合格



静乐县亨鑫建材有限公司

2023年08月05日

工业废弃物清理合约书

立合约书人

甲方：富聯科技(山西)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姚輝
地址：山西綜改示範區太原唐槐園區龍飛街1號
乙方：陵川金隅冀東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九龍
地址：山西省晉城陵川縣平城鎮北召村

甲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委托乙方代为清理工业废弃物。双方基于互惠原则，共同遵守环保法令，订定合约书条款如下：

第1条：废弃物种类

- 1.1 含油泥水混合物(HW09)、油漆渣及油漆桶、含油漆渣污泥(HW12)、表面水處理污泥(HW17)
- 1.2 沾油廢棄物(HW49)、沾染有機溶劑廢棄物(HW49)、廢活性炭(HW49)、廢空膠水瓶(HW49)
- 1.3 過期報廢化學藥品(焚燒、物化處置類)(HW49)

第2条：废弃物性质和清理类型

- 2.1 工业危废物 清运
工业一般废弃物 处置
其它：_____ 清运并处置

第3条：废弃物数量

- 3.1 以甲、乙双方认可之地磅实际过磅并确认记载之数量为准。过磅费用由 甲方 负责。如属工业危废物须详细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第4条：合约有效期

- 4.1 自 2025年1月1日 起至 2025年12月31日 止，本合同到期终止后，甲方继续委托乙方处置废料，但尚未签订新合同时，就该委托处置事项涉及之权利义务，甲乙双方同意继续沿用本合同条款约定，直至甲方与乙方另行签订书面合同，或甲方通知乙方终止委托之日止。

第5条：清理费用

- 5.1 甲方应支付乙方清理费用为 RMB：
含油泥水混合物(HW09)2000元/噸、油漆渣及油漆桶、含油漆渣污泥(HW12)1730元/噸、表面水處理污泥(HW17)1280元/噸元。
沾油廢棄物(HW49)1500元/噸、沾染有機溶劑廢棄物(HW49)1500元/噸、廢活性炭(HW49)1700元/噸、廢空膠水瓶(HW49)1730元/噸元。
過期報廢化學藥品(焚燒、物化處置類)(HW49)1730元/噸；以上費用均未稅含運費元。
- 5.2 每月结算清理费一次，由乙方于每月月底依据过磅磅单开立正式发票向甲方请款。
- 5.3 甲方于收到乙方发票日起 90 日内以转账方式支付乙方清理款项。
- 5.4 甲方延迟支付本合同项下清理费用的，甲方同意以所欠款项为基数，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付逾期利息至甲方付清完毕所欠款项之日



止。

第6条: 工作方式

- 6.1 甲方将待处理之废弃物,以乙方通知之方式按性质不同分类包装、密封、贮放,不可混入其它杂物,并贴上标有废弃物名称、日期等的标签。
- 6.2 乙方至甲方厂区自行装车,并将废弃物及时运到处理场所,以符合相关法规且经环保主管机关核准之方法做运送中间处理及最终处置,不得作其他处理或运往它处。
- 6.3 乙方应提供甲方足够可轮替使用之密闭且不致泄漏之容器(容量为 20 吨)以及合格之运输车辆,作为废弃物运输使用。
 - (1)乙方之清运设备应经甲方确认其规格、性能及安全性,乙方并应依法张贴危害标示及随车配置安全装备。
 - (2)清运人员须取得相关执照,始得清运废弃物,并随车携带以利查核。
 - (3)乙方之清运车辆内严禁烟火及驾驶员酗酒,并应配备灭火器等消防安全设备。

第7条: 清除标准

- 7.1 清除频率:甲方视储存量或依实际需要以电话通知乙方前往清运,乙方应于接获通知后 72 小时内到场执行清除作业,但有天灾、地变或其他突发状况时,不在此限。
- 7.2 清理地点: 甲方園區廢料場。

第8条: 调整方式

- 8.1 如甲方认为乙方有不妥被委托、乙方有任何不法行为或违反本合同任何规定者,甲方得通知乙方限期改善,乙方逾期未妥为改善时,甲方得终止本合同,乙方不得异议,乙方并应赔偿甲方因本合同终止所受之损失。如欲提前终止本合同,则任一方应于一个月前以书面通知对方,本合同于一个月期满后,自动失其效力。

第9条: 废弃物清理作业

- 9.1 乙方不得无故拒绝清除甲方交付乙方之废弃物,否则视同乙方违约,甲方得终止本合同,乙方并应赔偿甲方所有损失。甲方委托清理之废弃物,不得超出本合同第一条明列之废弃物种类或清除能力范围外之废弃物,否则乙方得拒绝清运处理。
- 9.2 乙方应配合甲方之废弃物贮存区设备操作程序,负责将废弃物搬运上车。上述搬运废弃物所需之起重工具等可以由甲方负责支援,但乙方所指派之操作人员应具备合格之操作证书。废弃物装载过程乙方应注意保持现场洁净,如有渗漏,乙方应负责清理干净,如因渗漏污染而使甲方或甲方人员受有损害或遭环保单位开立罚单或为其他处分时,乙方应负责赔偿之。
- 9.3 乙方进入甲方厂区作业时,应遵守甲方门禁管制、工安环保规定、作业守则及甲方厂区内之各项规定,以防意外发生。
- 9.4 乙方清除设备接地所应具备之工具及设施均应由乙方自行准备与装设,且应经甲方事先确认其规格、性能及安全性。
- 9.5 乙方于运送过程中,应谨慎小心以防止废弃物有飞散、溅落、溢漏或其他足以引起污染环境或危害人体健康之情事发生。于必要时,甲方有权得指派相关人员随车或于作业现场稽核乙方清运情形,乙方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
- 9.6 乙方应每月定期或应甲方要求随时提供完整记录废弃物清理经过之相关文件或单据。
- 9.7 乙方清运过程中若有损害甲方财产者,乙方应负责赔偿,并不得异议。

第10条: 责任分属

- 10.1 乙方对接受委托之废弃物应依善良管理人注意义务妥善处理,废弃物一旦交由乙方清运



(含乙方在甲方厂区作业期间)后,其风险及危险负担均应由乙方自行承担,若有将废弃物随意倒至非法处所或违反环保规定,视同乙方违约,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负,概与甲方无涉。

- 10.2 乙方人员如因执行本合同所定之任一事项致发生任何事故者,乙方均应自行承担其雇主责任及法定赔偿之责。乙方人员之疾病医疗或事故之善后,亦均由乙方自行负责处理,均与甲方无涉。
- 10.3 乙方如有未依法令及本合同规定方式清理废弃物,或于清理过程中有任何不当或违法之情形,或因其他乙方之故意或过失行为,导致任何人受有任何损害或遭环保机关处罚者,均应由乙方自行出面解决并自行承担因此所生之全部责任,若因而造成甲方或甲方人员受有任何损害或损失者,乙方并应负责赔偿或弥补之。

第11条: 违约处罚

- 11.1 迟延罚款:乙方应于本合同约定时间到厂 1 日内完成清运工作,但有紧急情况时则由双方依该个案情形议定之。若乙方迟延完成该清运工作,则每日罚款乙方人民币 1000 元。迟延达七日时,甲方得终止本合同,除停止支付当月费用外,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所增加之费用及所受之损失。但上述迟延情形非因乙方因素所造成时,不在此限。乙方同意甲方得径自清理费中扣除前述罚款及甲方所增加之费用。
- 11.2 作业表单:乙方应配合执行甲方所提出经双方认可之运载作业检点表及随车配备检查表,乙方若未配合执行,甲方得对乙方罚款,罚款金额为每次人民币 1000 元。

第12条: 无法清运及营运时之应变措施

- 12.1 乙方停业,宣告破产或经主管机关依法撤销许可证时,自处分书送达之日起,立即停止废弃物清除及营运;对受托尚未清除完竣者,乙方应依主管机关之指示办理,且事先寻求其他合格代理清除机构依本约条件接续至契约期满,否则甲方有权迳行处理并得请求损害赔偿。
- 12.2 乙方对可预期造成之停业,应事先告知甲方,重新寻求其他合格清除机构至契约期满,否则甲方得请求损害赔偿。
- 12.3 乙方对因不可归责于乙方之事由造成停业时,应立即与甲方联系,终止契约行为,甲方得寻求其他清除业者清除废弃物。

第13条: 合同终止

- 13.1 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于合约期间内,任一方有违约之情形,他方均得以书面通知违约之一方要求其于七日内改正。逾期仍未改正者,无过失之一方得以书面通知即刻终止本合同。
- 13.2 于本合同有效期内,如任一方有清算、宣告破产、合并、停业或主要资产被接收,他方得以书面通知该任一方即刻终止本合同。
- 13.3 合约期间内如遇战争、天灾或不可抗拒之因素致任一方无法依约履行义务持续满壹个月后,任一方随时得以书面通知即刻终止本合同。
- 13.4 本合同有效期内,如乙方为合法履行本合同所需之任一证照或许可有无效、被撤销或期限届满仍未更新或展期者,自其事实发生之日起,本合同视为因可归责于乙方之事由立即终止。
- 13.5 本合同终止时,乙方应即退还甲方先行预付或尚未实际发生之费用。
- 13.6 除不可抗力之原因外,本约若因乙方之故而终止者,乙方除仍依本约对甲方为赔偿或罚款给付外,甲方有权没收乙方履约保证金之全部,作为惩罚性违约金。

第14条: 保证事项



- 14.1 乙方保证，拥有执行本约业务所有应取得之相关证照及许可，可合法清理本约所定之废弃物。
- 14.2 前项许可或证照如定有期限者，乙方并应配合本合约所定之有效期间，自行于每次期限届满前取得更新或展期。并于每次取得更新或展期之同时，立即将其复印件或副本交予甲方存查，如有任何不能顺利于期限届满前取得更新或展期者，乙方亦应立即通知甲方。
- 14.3 乙方保证将确实依法令规定及依本合约约定清理甲方委托清理之所有废弃物。
- 14.4 乙方应指派专业合格人员执行本约服务，并应督促其人员于执行本约服务时所使用之工具、设备及所有相关程序与方法皆应符合法令规范并以最适当之方式为之。
- 14.5 乙方人员于甲方厂区内作业时，应尽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全权负责本约作业所有相关之安全卫生事项。乙方承诺已清楚、明了并将确实遵守劳动法及其他相关法令之规范。

第15条：不可抗力条款

- 15.1 “不可抗力”是指足以影响到本合同相关义务正常履行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和不能克服的事件，包括但不限于：a、洪水、地震、雷暴、滑坡、海啸、台风、火灾及其他自然灾害；b、战争、骚乱、恐怖活动、暴动、罢工等引发的群体性事件（不包含劳资纠纷）；c、发生流行病、新冠肺炎、辐射或放射性污染等情形及为应对该等情形采取之封控、管控、隔离、紧急状态或戒严等防控措施；d、政府单位或非政府单位或其他主管部门（包括法院或仲裁庭及国际机构）采取的没收、征用、禁止、干预、拍卖、要求或指示等行动。
- 15.2 乙方应在前述不可抗力情形出现后立即与甲方沟通，提供不可抗力事故详情及合约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此项证明文件应由事故发生地的相关政府部门或公证机构出具。
- 15.3 不可抗力发生后的处理：(1) 乙方应在3天内出具该特殊期间的工业废弃物清理与处理专项解决方案，乙方之解决方案需确保甲方不会因工业废弃物未及时清运产生任何污染或遭受环保部门处罚等任何损失；(2) 乙方受不可抗力影响无法依照约定履行合同义务，双方可协商变更服务期限，但人工、工业废弃物运输、清理与处理等成本增加以及因此导致乙方其他费用损失或费用增加的，甲方不予承担，由乙方承担；(3) 甲方受不可抗力影响无法依照本合同约定期限支付费用的，付款期限相应顺延，双方可另行协商付款期限；(4) 乙方受不可抗力影响无法履行合同义务致使甲方无法达成本合同目的，或由于不可抗力事件持续时间超过____天或累计超过____天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且不承担责任。

第16条：一般条款

- 16.1 本合约之规定构成双方对本案之完整合意，取代双方之前就本案之一切口头及书面协议。双方就本案为任何条件之约定，未经记载于本合约，对双方均无约束力。
- 16.2 若本合约任何条款因违反法令而无效，其他条款不因而一并无效。在此情形，双方同意基于诚信，就其他条款为必要之调整或增设其他必要条款，以求符合本合约缔结时之目的。
- 16.3 本合约未规定之事项，依有关环保法规暨民法规定办理。本合约若需修订增减，应经双方协议后，以书面为之。
- 16.4 本合约之附件构成本合约之一部份，两者有抵触时，以本合约之规定为准。
- 16.5 乙方在本合约中之权利与义务，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转让或质押予第三人。
- 16.6 若因本合约而涉诉讼时，双方特此同意以甲方所在地法院为第一审管辖法院，并应依中华人民共和国之法律为本合约解释之依据。
- 16.7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四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每份均为正本，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处理站污泥 危险特性鉴别方案技术审查意见

2025 年 7 月 11 日，山西蓝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邀请 3 名专家对《富士康（太原）科技工业园 B 区废水处理站污泥危险特性鉴别方案》（以下简称“方案”）进行了函审，形成技术审查意见如下：

一、《方案》编制依据充分、结构完整、内容较全面，符合危险废物鉴别相关政策及标准规范要求，经修改完善后可作为后续工作开展依据。

二、建议进一步完善以下内容：

- 1、补充分析企业生产的铝合金件类型及成分含量。
- 2、收集分析污水处理厂废水来源、实际进排水水量、水质数据，以及污水处理站的药剂成分、浓度等，进一步完善特征污染物识别。
- 3、收集更长周期的废水处理量及污泥产生量数据，完善污泥采样数量的判别依据。
- 4、按照危险特性分类及其测试指标，完善初筛阶段污染物检测结果分析。
- 5、核实后续鉴别阶段采样位置、采样份样数。
- 6、补充完善生产工况记录、现场采样记录等附件。

李峰

卫丽

李睿

2025 年 7 月 11 日